标段编号： 2604-440305-04-01-750940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宝深路（洪浪南路-沙河西路）交通改善工程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18日

目 录

一、 同类业绩（不评审） 1

（一） 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石鼓路）勘察 4

（二）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Ⅰ标段（勘察） 9

（三） 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一期、二期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12

（四）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21

（五）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32

（六） 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勘察及测绘 41

（七） 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勘察） 45

（八）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勘察 51

（九） 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勘察 57

（十）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工程勘察 62

二、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67

（一） 项目负责人 潘启钊 68

（二） 技术负责人 李新元 74

（三） 技术顾问 左人宇 78

（四） 现场负责人 李先圳 82

（五） 审定人 许建瑞 85

（六） 审核人 刘锡儒 89

（七） 勘察专业负责人 黄明辉 93

（八） 物探专业负责人 赵家福 97

（九） 测量专业负责人 闫肖飞 100

（十） 检测专业负责人 阮灿辉 104

（十一） 勘察报告编写人 杨晨 108

（十二） 勘察工程师 陈强 111

（十三） 勘察工程师 孙超 114

（十四） 测量报告审批人 徐正涛 117

（十五） 测量报告审核人 王成辉 121

（十六） 测量专业质量检查人 王新桥 125

（十七） 测量报告编写人 王健宇 129

（十八） 测量工程师 董权伟 132

（十九） 物探工程师 姜鹏 136

（二十） 检测工程师 邓志宇 139

（二十一） 室内试验负责人 张明民 142

（二十二）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144

三、 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148

（一）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工程勘察 150

（二） 深汕高中园项目（3 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工程勘察.....168
（三）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181
（四） 光辉大道市政工程地质勘察.....192
（五）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工程.....202
（六）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221
（七）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253
（八）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肿瘤医院）项目勘察.....265
（九） 塘家配套学校（暂定名）工程勘察.....280
（十）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详勘.....292
四、 履约评价（不评审）.....306
（一）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308
（二）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一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313
（三） 星火创新器械产业园区场平工程（勘察）.....315
（四） 前海 04 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317
（五）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318
（六）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319
（七）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 项目单项工程勘察.....320
（八） 市三十八高级中学（勘察）.....321
（九） 蛇口培训中心改造项目勘察.....323
（十）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勘察）.....325
五、 其他.....326
（一）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326
（二） 企业资质.....327
（三） 无不良行为记录.....328

一、同类业绩（不评审）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勘察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勘察结束时间日期
1	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石鼓路）勘察	**工程规模：**石鼓路(群芳街-打石二路)南起朗松路-松坪山路交叉口以北，沿现状松坪山路和现状石鼓路布线，北至现状石鼓路，总长约 2098 米，为城市次干道，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为 40 千米/小时。新建隧道总长约 1892 米，其中明挖暗埋段长 1660 米，明挖敞开段长 232 米。新建地面道路总长约 1138 米，其中松坪山路复建长度 440 米，石鼓路复建长度 698 米，红线宽度 29-48 米。**工程内容：**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试检测试验、工程测量、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深圳市南山区	1073.54	2024.11	至今
2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I标段（勘察）	**工程规模：**该项目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50km，本次建设范围内道路全长约 7km。本次勘察范围为龙岗大道南侧至新布新路、丹梓西路至站前路段，内容含上跨龙岗河、下穿 2 处现状高速公路(惠盐高速、深汕高速)及 2 处高铁线路(深汕高铁、厦深高铁)。**工程内容：**包括地质勘察、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等。	深圳市龙岗区	617.77	2024.03	2024.09
3	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一期、二期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工程规模：**一期改造人行天桥 610 平方米、步行街地面 43940 平方米、建筑外立面及屋面 241550 平方米、电力及消防设施地下管道等，增设公共服务设施、智慧街区设施、地下管线等；二期新园路及相邻地铁口提升约 1500 平方米，公共景观改造约 6500 平方米，建筑外立面改造约 20200 平方米，智慧街区建设，管线迁改等。**工程内容：**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建筑物外立面测绘、屋顶测绘等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	353.01	2023.08	2023.12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勘察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勘察结束时间日期
4	深圳机场T3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规模：**新建四条匝道、一处高架平台及相关地面道路恢复及改造，匝道总长约2.4km，地面道路总长约1km。 **工程内容：**包括岩土工程勘察、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工作。	深圳市宝安区	2316.91（勘察319.98）	2023.08	至今
5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工程规模：**包含听海大道三舱综合管廊，北起妈湾二路，南至妈湾大道，长度约1000米。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总长度约980米，轨道15号线结构共建、雨水箱涵迁改等。 **工程内容：**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等。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2721.04（勘察215.58）	2023.08	2023.10
6	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勘察及测绘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约84.18公顷，拟通过场地重建方式进行提升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打造生态河道，建设空中景观连廊，慢行系统，智慧公园工程、园林建设工程、绿化工程、公共配套设施等。 **工程内容：**包括地质勘察、地下管线探测及物探、地形及苗木测绘、地质灾害评估、土壤氡浓度调查等。	深圳市福田区	289.39	2023.10	2024.01
7	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勘察）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南澳办事处，起于虎头山，终至大碓山，建设总长约14.7公里。主要以骑行道、滨海步行栈道、森林巡防道、滨海观景平台、配套附属设施等多种形式，结合山体自然生态环境保护，打通虎头山、大碓山滨海断点推动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整体贯通。 **工程内容：**包括工程地质勘察、图根控制测量、1:500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管线勘察等。	深圳市大鹏新区	281.97	2024.12	至今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勘察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勘察结束时间日期
8	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勘察	**工程规模：**工程范围东起沙湾路，西至西侧山脊线，南起东湖路，北至大望桥，汇水面积 3.03 平方公里，内容包括：1.清洁雨水系统。含新建山体侧坡脚截洪沟 4.65 千米及穿沙湾路顶管 7 处等；2.污染雨水系统。含新建截洪沟 3.87 千米、调蓄湖(池)6 座、排水泵站 6 座及配套转输管等。**工程内容：**包括工程初步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初步勘察钻探)、施工图阶段详勘等。	深圳市罗湖区	155.06	2023.12	2024.04
9	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勘察	**工程规模：**拟拆除重建现状临时堤围 3.23 公里。本工程北起辅一路,南至大铲湾凸堤南侧（规划经一路与规划纬六路交界位置），建设长度约 3.23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海堤提标加固工程、监控系统、管线改迁及保护、新建 DN1200-DN2200 的南水排水管约 500 米，水土保持工程等。**工程内容：**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	深圳市南山区	146.99	2023.12	2024.01
10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工程勘察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面积约 186000m^2，其中公园绿地面积约 179200m^2，水域面积约 6800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道路及广场面积:58459 平方米:(2)绿化面积:96725 平方米:(3)建筑总面积:16150 平方米(含地上及地下):(4)跨街景观廊桥面积:约 4100 平方米:(5)公园东侧红树林生态修复:约 30000 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	深圳市南山区	129.17	2023.12	2024.08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一）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石鼓路）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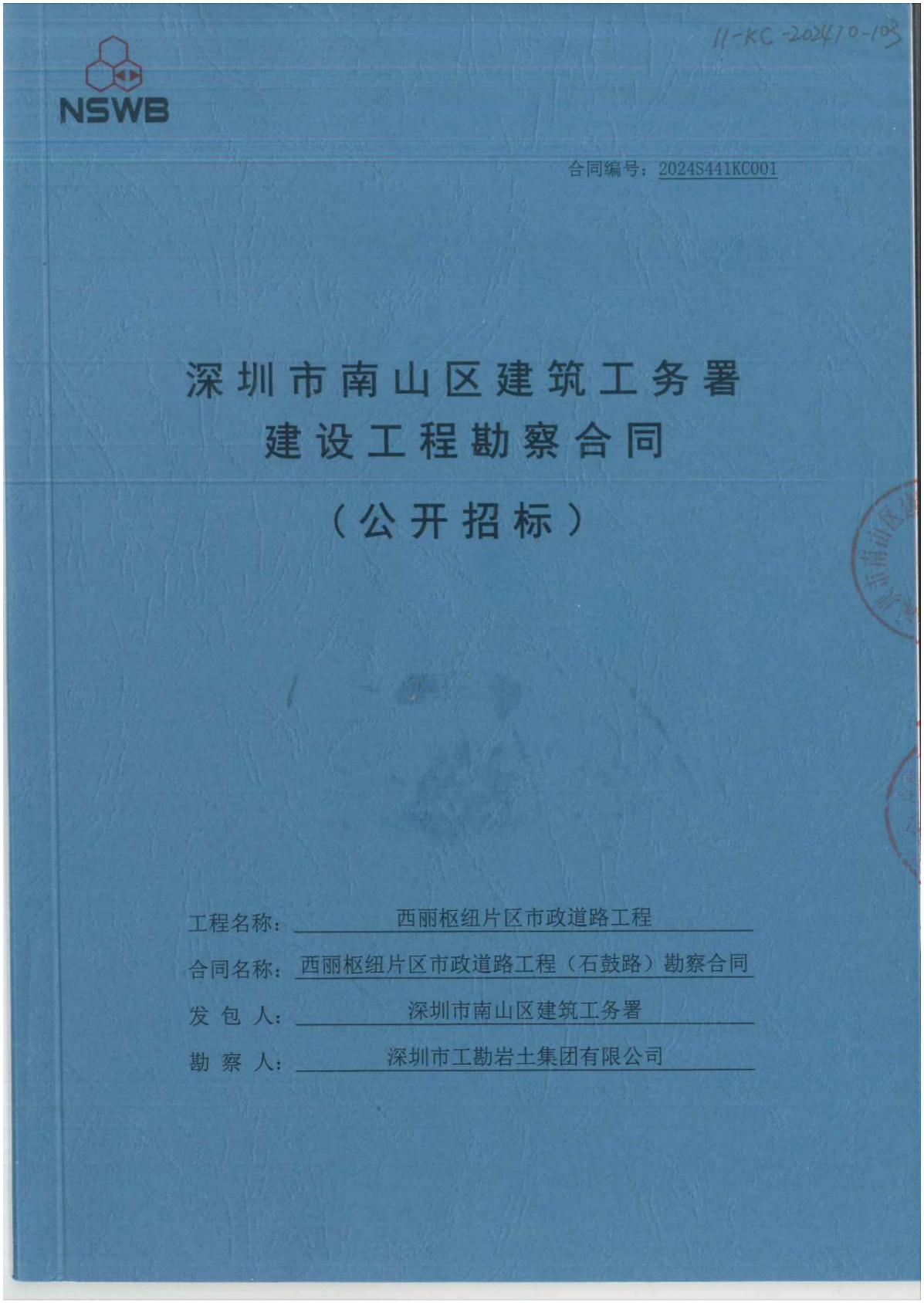

11-KC-202410-103

NSWB

合同编号：2024S441KC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公开招标）

工程名称：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

合同名称：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石鼓路）勘察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 察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以下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经公开招标，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石鼓路）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勘察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次招标项目为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项目中隧道道路：石鼓路（群芳街-打石二路），包含设备用房和管理中心，本次招标范围不包含石鼓路已纳入西丽枢纽共建的强相关道路路段。具体情况如下。

石鼓路（群芳街-打石二路）南起朗松路-松坪山路交叉口以北，沿现状松坪山路和现状石鼓路布线，北至现状石鼓路，总长约 2098 米，为城市次干道，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为 40 千米/小时。新建隧道总长约 1892 米，其中明挖暗埋段长 1660 米，明挖敞开段长 232 米。新建地面道路总长约 1138 米，其中松坪山路复建长度 440 米，石鼓路复建长度 698 米，红线宽度 29-48 米。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隧道、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岩土、附属建筑等工程。

1.4 工程投资额：西丽枢纽片区市政道路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485531 万元（深南发改批〔2024〕39 号）。本合同范围内道路建安工程费约 149007 万元。

2 勘察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勘察任务

甲方对本工程勘察任务的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试检测试验、工程测量、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结算审计配合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以及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有“□”的需根据委托情况和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勾选）：

2.1.1 岩土工程勘察：

（1）工程勘察：□可研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施工勘察；

（2）工程物探：☑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其他物探：　　；

（3）工程测试检测试验：☑岩石试验、☑土工试验、☑水质分析、☑原位测试、☐其他测试检测试验：　　；

2.1.2 水文地质勘察：☐水文地质测绘 、☐水文地质钻探 、☐水文地质试验、☐地下水动态观测、☐查明水文地质条件、☐其他：　　；

2.1.3 工程测量：☑地形测量、☑控制测量、☐周边建筑测量、☐室外景观测绘、☐其他：　　；

2.1.4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工程报批阶段视规划国土主管部门要求确定）；

2.1.5 其他任务：☑ 苗木调查统计、☑ 交桩、☑ 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 部件调查、☐ 土壤氡浓度检测、☐超前钻 ☐ BIM 实施应用

2.1.6 配合任务：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结算审计配合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以及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2.1.7 对于没有选中的工作任务（如☐），则合同中对该工作的相关约定无效，合同履行过程中不予执行。

2.2 技术要求

乙方应根据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和勘察任务书以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版）、《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与工程勘察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再结合工程现场特点进行勘察。技术要求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岩土工程勘察：查明场地和地基的稳定性、地层结构、持力层和下握层的工程特性、土的应力历史和地下水条件以及不良地质作用等;提供满足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确定地基承载力,预测地基变形性状;提供地基基础、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地基处理设计和施工方案的建议;提出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方案建议;对于抗震设防烈度大于等于 6 度的场地,进行场地与地基的地震效应评价。具体工作要求需满足最新《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2）地下管线探测：查明地下管线(如给排水、电力、通信、热力、燃气及其他市政管线等)、构筑物和障碍物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3）工程图幅测量：根据勘察任务书测绘建设工程场地范围数字化地形图,包括各地物点、地形点的平面位置和高程数据,按照一定的比例尺,用规定的符号表示地物、地貌平面位置和高程的正投影图以及建筑物(房屋建筑和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4）树木测量：在工程图幅测量的基础上,根据勘察任务要求进行树木的现场调查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准确位置及形态尺寸的测量,包含测量树木的类别、坐标、高程、树高、树冠直径和胸径等。

（5）施工控制点放点：施工控制点放点、点位保护及移交等相关配合工作。

（6）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

（6）乙方需要参照隐蔽工程要求，将勘察测量过程发生工作量的影像资料，在五个工作日内上传至甲方 EIM 平台，若无法证明实测工作量，视为收集资料，不另行支付实测费用。

6 合同价

6.1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柒拾叁万伍仟肆佰元整（¥ 1073.54 万元）（含税）。该价格为暂定价，仅为便于合同费用的过程支付等中间管理需要，不作为结算等其他事项的凭据或依据，其计算过程详见 6.2.4 条款。

根据发包人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签约合同价由基本酬金与绩效酬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酬金占 90%，绩效酬金占 10%，绩效酬金包含在合同价中。

6.2 签约合同价的组成、风险范围、取费依据及计算过程

6.2.1 签约合同价组成：签约合同价由勘察费、测量费以及可能发生的工程物探、地灾评估费、交桩、超前钻、部件调查、措施费等费用构成，具体可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室内测量、燃气入户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周边建筑测量、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地下管线测绘、树木测绘（包含位置、高度、树径、冠幅等）、控制测量、建筑面积查账等。

6.2.2 合同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合同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本合同费用视为已包括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所有勘察工作量、提供全套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后，无需再支付其他费用。

乙方在勘察过程中发生以下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土石方计算（不含相关测量工作）；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水上作业的水监费；勘察设备搬迁费；青苗、树木以及水域养殖物赔偿费；样品包装、样品运输费、施工配合；人工、材料、机械费及水电、临时设施、机械进退场费；成果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超出《工程勘察收费标准》总则 1.0.1 条以外的其他服务收费等。土石方计算（不含相关测量工作）、协助竣工图审核均不单独计取费用。提供项目用地周边 100m 范围内的现状构筑物的历史勘察数据和桩基验收记录文件和针对特殊情况必要的分析以及因地质、地形条件特殊而需对项目场地进行勘察前临时平整或硬化等措施的费用，后期不再另行计费。

（2）在合同实施期间，所有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6.2.3 取费依据及下浮率：

（1）☑勘察、测量、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费用（其中超前钻费用仅适用于包含此项工作的合同）：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勘察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杨鹏）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爱心大厦 12-14 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G34798694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签订日期： 2024 年 11 月 20 日	联系人：杨鹏 联系方式：13534060508

（二）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Ⅰ标段（勘察）

正本

合同编号：KZHT20240327004

11-KC-20240101-00)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含地形测量、岩土工程设计、地质灾害评估等）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

工程名称：Ⅰ标段（勘察）

工程地点：龙岗区宝龙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 察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署 2022 年 8 月版

1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Ⅰ标段（勘察）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Ⅰ标段
1.2 工程地址：龙岗区宝龙街道
1.3 项目批准文件：深发改{2023}846 号
1.4 概　　况：项目位于龙岗区宝龙街道，该项目起于龙岗大道路口南侧，向南以路基形式敷设，随后采用桥梁上跨龙岗河，跨越河道后以路基形式敷设，并与爱南路形成菱形立交。通过爱南路后继续以路基形式敷设，下穿在建惠盐高速主线及立交匝道。上跨东江引水干管，先后下穿深汕高速、比亚迪全球研发中心、深汕高铁及现状厦深高铁，终点处与现状站前路顺接。该项目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50km/h，本次建设范围内道路全长约 7km。本次勘察范围为龙岗大道南侧至新布新路、丹梓西路至站前路段，内容含上跨龙岗河、下穿 2 处现状高速公路（惠盐高速、深汕高速）及 2 处高铁线路（深汕高铁、厦深高铁）。
1.5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150000 万元（暂估）；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本次勘察工作包括地质勘察（必要时可分为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等阶段）、地形测量(包括现状用地等)、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地下管线探测(包括现状用地)、工程物探、交桩、航空倾斜摄影、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岩土设计（如需）、地质评估（如需）等后续服务。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详细勘察外业：工程设计方案稳定后 720 日历天；
3.2 内业及报告编制：外业完成后 60 日历天。
3.3 勘察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合同暂定价：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柒万柒仟柒佰元（¥6177700 元），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4；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6.2、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合同专用条款
4、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7、投标书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1、中标通知书；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6.1.1 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应该主动办理合同结算，乙方按照合同及甲方的有关要求编报结算，提交结算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结算报价以及其他结算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若乙方不在规定时间报送结算，甲方可对乙方发催报书面通知，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或不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的，甲方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款项办理结算及结算评审（审计），并对乙方进行履约处理及记录乙方不良行为。

6.1.2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咨询工作不符合政府内部审计、巡查、评审等工作要求、对甲方造成影响、经济损失的，乙方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1.3 乙方向甲方承诺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由乙方承担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联系人：**聂杰**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路工勘大厦 1511**
	联系电话：**13689531255**
	电子邮箱：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3 月 5 日

（三）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一期、二期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QT118252

12-CH-202302-008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甲方：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一期、二期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罗湖区

1

118252

基于代建委托人（即：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以下称“代建委托人”或“发包人”）委托代建人（即：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一期、二期工程代建工作，代为进行项目的建设管理等工作，故由代建人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约定的所有服务成果实际接收主体为代建委托人，项目的所有立项、报批报建手续及建成后的产权均不在代建人名下，代建人未控制项目所有权。代建人只享有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相应代建工作范围内的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对超出本合同外的事由承担义务或责任。

代建人受代建委托人委托进行项目建设管理，本合同约定款项由代建委托人拨付至代建人开立的监管账户，代建人代代建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

甲方：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结合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广东省发改委和深圳市发改委的有关规定，经各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签约主体

1.1 签约主体名称及住所

甲方：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宝安南路 2014 号振业大厦 A 座 31 层
法定代表人：赵宏伟
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5 号 12 层 1201
法定代表人：袁浩

4

乙方（以下称“乙方”或“勘察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1.2 签约主体资格

乙方必须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勘察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 乙方须保证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人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 人员资格要求。如因乙方、乙方分包商或相关工作人员资质资格瑕疵导致甲方遭受任何不利后果的，应由乙方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1.3 各方代表

甲方授权 高旭（性别：男 ，职务：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15019402861，联系 地址：南山区前海路星海商业广场 306 室，邮箱：1382388881@qq.com ）为本合同勘察工作代建方（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事宜与各方进行沟通与联系。

甲方授权 何勇 （性别：男 ，职务：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工程总监 ，联系方式：13927375027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中青旅大厦 1201 室，邮箱： heyong@cytslinkage.com ）为本合同勘察工作代建方（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的代表，负责就本项目与各方进行沟通与联系。

乙方授权 王成辉 （性别： 男 ，职务： 工程测量室主任 ，联系方式： 15393067413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 1513 ，邮 箱：276409269@qq.com ）为本合同勘察工作的乙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一期、二期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2.2 工程地点

11825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工作范围

（1）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建筑物外立面测绘、屋顶测绘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R岩土工程勘察；
R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R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
R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
R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及埋藏物等）；
R工程测量；
R建筑物外立面测绘；
R建屋顶测绘；
£结构鉴定；
R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等
R地质灾害评估(如需要)；
R噪声检测(如需要)；
R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服务。

（2）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甲方及发包人的需求，编制勘察文件及相关成果资料并依照本合同的要求及时提交。

3.2 工作内容

勘察工程的具体范围和工作内容以甲方提供的任务书为准，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勘察：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范围、工作量及相关技术要求完成现场作业，并出具相应报告；
(2)按甲方要求完成噪声检测（如需要）；
(3)筑物外立面测绘、屋顶测绘等；

6

QT118252

(4)地质灾害评估：绘制图件、技术分析、编制和评审评估报告，以及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中确需的勘察工作，出具评估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取得专家评审意见书；

(5)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调整工作范围、内容和工期，乙方按要求落实，并承诺放弃任何索赔权利。

(6)以上各项工作均包含以下工作内容：

1）收集齐全相关资料，完成现场调查，配合甲方办理相关备案/审批手续；

2）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相关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及技术支持；

3）无条件配合，按甲方要求完成成果的反复修改、内容补充、审查及评审等工作，组织或参加相关汇报、论证会、现场核查会。

第四条 执行技术标准

乙方的勘察工作除应满足甲方对本项目特殊要求外，应执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适用于建设工程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范、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他规程，若相关文件被修订或废止的，应以最新要求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部标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7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8	工程勘察资质标准		
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0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		
11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118252

12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管理办法		
13	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		
14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50325-2020	国标

第五条 合同期限

5.1 合同有效期

本勘察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2 月 25 日至本建设工程项目档案移交档案管理部门为止。

5.2 勘察工期及勘察成果提交时限本合同勘察工作定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开工，乙方必须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之前提交质量合格、规定形式、数量的勘察成果文件资料，本合同勘察工期为 764 日历天。各阶段具体的勘察任务要求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六条 乙方须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

序 号	成 果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含勘察审查合格证)	套	1 ×8
2	1 ：500 数字化地形图及测绘技术报告	套	1 ×8
3	地下管线探测技术报告及综合管线分布图	套	1 ×8
4	施工控制点放线技术报告	套	1 ×8
5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 (若有)	套	1 ×8
6	噪声检测报告 (若有)	套	1 ×8
7	其他	套	1 ×8
8	以上各项的电子数据光盘 (须注明名称及时间)	套	3

第七条 勘察成果验收

8

QT118252

乙方应按照勘察审查结果修改完善勘察成果。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甲方应在14日内对勘察成果进行审查验收，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验收结果。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在限定期限内修改直至审查合格，并由乙方承担修改及审查的相应费用。

第八条 收费标准和合同价

8.1 合同价

勘察费执行“8.2”的收费标准，并按照“9.1”标准进行结算和“9.2”的标准进行支付。 本项目的合同总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叁万零捌拾元整（小写：￥ 3,530,080.00 元）（含税）。最终勘察费用结算价以甲方认可的审计（核）单位审定为准，且不超发改概算批复。本项目所有费用均按相应国家规定的收费办法计算，且所有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服务范围内部分内容未实施，则扣除相关费用，结算时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8.2 收费标准

（1）勘察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及其附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标准计取。本项目勘察费（含测绘费）暂按设计费 30%计取。

其中：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一期）项目设计费暂定1209.32万元 ，即勘察费（含测绘费）=1209.32*30%=362.796万元(含税)。

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二期工程项目设计费暂定584.89万元即勘察费(含测绘费)=584.89*30%=175.467万元(含税)。

由于项目前期工作需要，目前已完成部分前期勘察工作，勘察费约95万元。故本项目勘察费(含测绘费)投标上限=(362.79+175.47)-95=441.26万元（含税）。

根据招投标结果，各方约定本项目勘察费（含测绘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叁万零捌拾元整（小写：￥ 3,530,080.00 元)(含税）。

(2)《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中无建筑物平面测绘、建筑物立面测绘、建筑物±0标高测量、点线构筑物测量、房角点测量、面状构筑物测量等工作收费标准，因此建筑物平面测绘、建筑物立面测绘、建筑物±0标高测量、面状构筑物测量工作按《测绘成本费用定额》（2009版） 计费；点线构筑物测量、房角点测量工作按《测绘工程产品价格》(

QT118252

（以下为本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甲方：中青旅联科（北京）数字营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时间：2023.8.16

25

118252

附件一：《勘察方案》

1.项目总体概述

1.1 项目范围

传承“这里最早叫深圳”的历史记忆，立足“开放之门”的文化定位，将东门老街打造 成为“以文化消费为引领，以多元时尚消费为支撑，以科技创意为赋能”的全国一流、国际 知名文化商业街区。

新东门将构建“一体两翼、双核六区”的空间格局，东门老街为“体”，湖贝中心和布吉河为“翼”，开放广场和深圳墟广场为“核”，综合布局“文旅科创区、时尚总部区、历史国潮区、深港体验区、品牌创新区、电竞游乐区”。

1.1.1、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一期：

项目建设内容为对东门商业步行街区（北至立新路，南至深南路，东至东门中路，西至新园路）进行改造，含东门商业步行街及广场、商圈建筑外立面及屋面、东入口人行天桥等， 具体包括：改造人行天桥 610 平方米、步行街地面 43940 平方米、建筑外立面及屋面 241550 平方米、电力及消防设施、地下管道等，增设公共服务设施、智慧街区设施、地下管线等。

1.1.2、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二期：

项目对东门商业步行街区（南至东门老街，西至人民公园路，东至新园路，北至深圳迎 宾馆）进行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园路及相邻地铁口提升约 1500 平方米，公共景观改造约 6500 平方米，建筑外立面改造约 20200 平方米，智慧街区建设，管线迁改等。

1.2 项目服务工作内容

本项目的工作内容包含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建筑物外立面测绘、屋顶 测绘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岩土工程勘察；
(2) 1 ：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3) 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
(4) 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
(5) 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及埋藏物等）；
(6) 工程测量；
(7) 建筑物外立面测绘；
(8) 建屋顶测绘；
(9)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等
(10)地质灾害评估（如需要）；
(11)勘察审查；

26

（四）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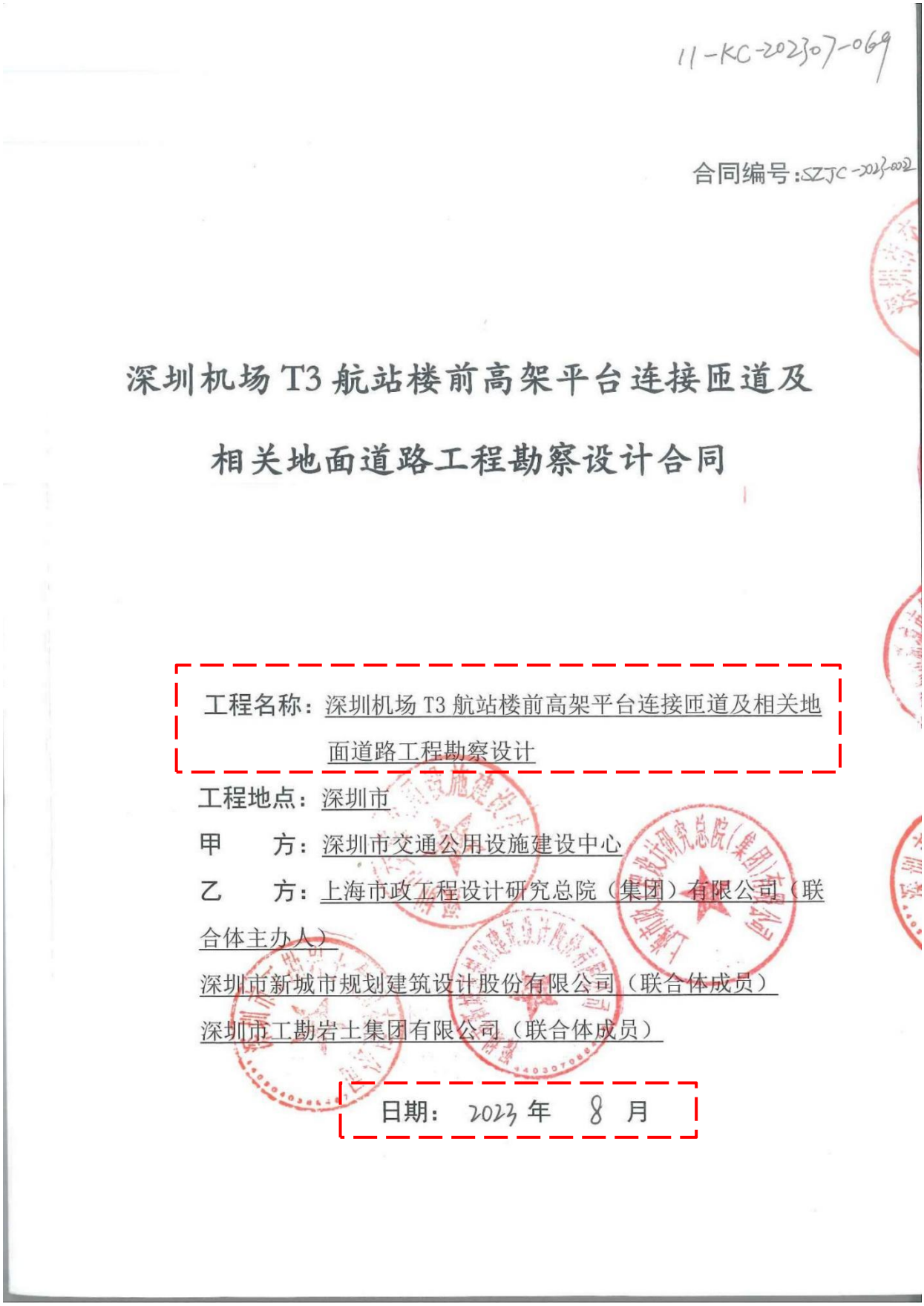

11-KC-202307-069

合同编号：SZJC-2023-002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

甲　　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　　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人）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日期：2023 年 8 月

一、合同书

本合同书由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以下简称“乙方”）于2022年 8月14日签署。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投标文件；

7、技术标准与规范；

8、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说明(如果有)；

9、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10、技术建议书。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工程概况及工作范围

1、工程概况：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项目位于宝安区深圳机场，包含新建四条匝道、一处高架平台及相关地面道路恢复及改造，匝道总长约 2.4km，地面道路总长约 1km，预估总投资约 5 亿元。

2、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如需）、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施工配合（设计变更）、工程勘察设计以及项目行政审批所需要的各类专题研究，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及详细勘察，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各阶段勘察设计 BIM 技术应用成果）、依托项目编制的有关标准等技术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注：专题研究包括但不限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评、各类安全评估、动漫、交通仿真模拟及交通疏解专题研究、效果图、航拍摄影等。

三、工作周期安排：见附件工期计划表。

四、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合同价：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贰仟叁佰壹拾陆万玖仟壹佰元整（¥2316.9100 万元 ），其中**勘察费**暂定为：叁佰壹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319.98 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壹仟贰佰壹拾陆万玖仟贰佰元整(¥1216.92 万元)，**其他技术事项费用**暂定为：柒佰捌拾万零壹佰元整(¥780.01 万元)。合同价款的计算方法见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

六、合同价款的支付程序和时间见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

七、各阶段服务要求及成果文件数量

1.成果文件要求

（1）各设计阶段设计文件均达到国家和地方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相应阶段要求。

（2）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成果以国家标准及当地报审要求为设计深度。

（3）本项目涉及的法律法规、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中关于工程设计标准及要求有所更新的，以最新为准；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不同的，以标准高的为准。

（4）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设计工作，并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应组织召开验收会议，甲方验收过程中如有更改意见，乙方应根据双方协商一致的方案和时限，修改完善设计文件。

（5）双方在对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验收确认后，甲方应签字认可，乙方必须将按约定整套设计文件交给甲方并办理交接手续。

（6）勘察阶段：勘察工作分为工可阶段勘察、初步设计勘察及详细勘察三个阶段，乙方需按甲方要求的工期提交符合要求的勘察成果文件及后续服务等工作，勘察期限应满足相应设计期限要求。

（7）勘察单位应按经甲方批准的设计人要求的时间、数量和类别分批、分阶段向甲方和设计人提供勘察测量成果，并满足设计需要；所有勘察测量工作完成后，再向甲方提交所有正式勘察测量成果。

2、成果文件数量

（1）项目建议书阶段（如有）

■项目建议书文件　　12 套　项目建议书送审稿

　　12 套　正式项目建议书文件

（2）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文件　　12 套　方案设计文件送审稿

　　12 套　正式方案设计文件

■工程估算　　12 套

（1）上述(1)～(6)项中划“■”为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2）设计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3）各阶段的所有成果及最终成果，包括书面计算书、全部存档图纸等光盘为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含*.DWG 文件格式。

（4）乙方必须全面落实 BIM 应用的各项要求，采用 BIM 开展技术工作（含技术研究、沟通汇报、报审报批、正向设计等），提交各阶段勘察设计 BIM 成果，满足相关勘察设计信息模型交付标准要求，并通过相关专项验收。

八、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合同费用结清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十、本合同书一式十四份，甲方八份，乙方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2023 年 8 月 10 日

乙方（联合体主办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2023 年　月　日

乙方（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2023 年　月　日

乙方（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2023 年　月　日

附件 2

四、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如需要)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甲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乙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丙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深圳机场T3航站楼旅客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甲单位名称)为联合体主办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乙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丙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授权联合体主办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主办人所提交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授权主办人负责：联合体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主办人工作内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总体协调管理、项目建议书（如需）、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工程设计以及项目行政审批所需要的各类专题研究，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各阶段设计BIM技术应用成果）、依托项目编制的有关标准等技术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联合体成员工作内容：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部分项目建议书（如需）、部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工作；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勘察工作以及与勘察相关项目行政审批所需要的各类专题研究、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及详细勘察，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各阶段勘察BIM技术应用成果），依托项目编制与勘察有关的标准等技术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相关工作。

(5)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主办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

(6)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设计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或双方的约定分摊。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上述(5)a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

4. 本协议书一式十四份，送发业主八份，联合体主办人及成员共六份。

甲单位名称：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全称）（盖章）

董事长(职务)：张亮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3年05月29日

乙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全称）（盖章）

董事长(职务)：张春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3年05月29日

丙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称）（盖章）

总经理(职务)：李红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3年05月29日

注：1、联合体各单位须提供法人证明书作为附件，格式自拟。

2、本项目勘察工作仅允许一家单位承担，若联合体协议中分工承担设计工作内容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11-KC-20230-069(1)

合同编号：2023GD166-301-001

深圳机场T3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联合体合作协议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T3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甲　　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12月　日

签订地点：上海市杨浦区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联合体合作协议

甲　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甲乙双方组成的投标联合体，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书约定：联合体主办人工作内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内容：承担总体协调管理、项目建议书(如需)、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工程设计以及项目行政审批所需要的各类专题研究，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各阶段设计 BIM 技术应用成果)、依项目编制的有关标准等技术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勘察工作以及与勘察相关项目行政审批所需要的各类专题研究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及详细勘察，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各阶段勘察 BIM 技术应用成果)，依托项目编制与勘察有关的标准等技术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相关工作。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设计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或双方的约定分摊。”

为最大发挥甲乙双方各自优势，经双方友好协商，并按联合体分工内容，乙方承担该项目全部的勘察工作，且对应勘察部分的所有合同额归乙方所有。为明确双方责任、权利及义务，就乙方承担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的勘察任务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1.2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概况：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

程项目位于宝安区深圳机场，包含新建四条匝道、一处高架平台及相关地面道路恢复及改造，匝道总长约 2.4km，地面道路总长约 1km，预估总投资约 5 亿元。

第二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2.1 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文件；

2.2 勘察任务书；

2.3 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文件；

2.4 国家、地方颁布的关于工程勘察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程、标准等。

第三条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

3.1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开展岩土工程勘察、管线探测、工程测量等全阶段物探、勘察、测量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以及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

2、后续服务、施工配合等。

3、按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其它工作。

3.2 勘察技术要求：

详见甲方正式提出书面勘察技术要求（经过建设单位确认）：

1、《勘察（测）技术要求》；

2、《勘察任务书》；

3、其它关于本项目详勘工作的补充文件、要求等；

以上均以甲方提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第四条 勘察成果及提交时间

4.1 应按经业主及甲方要求的时间、数量和类别分批、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勘察、测量、物探成果，并满足设计深度需要；在所有勘察测量工作完成后，再向甲方提交正式勘察、测量、物探等成果。

4.2 后续服务：乙方承担本项目勘察后续服务工作。

4.3 勘察工作具体内容及成果文件要求按《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

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勘察合同文件》。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叁佰壹拾玖万玖仟捌佰元(¥31998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018679.25 元，增值税为￥181120.7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期支付时的依据，实际合同结算价以甲方与业主结算费用为准，甲方不收取任何形式的管理费。

第六条　支付与结算

6.1 本项目勘察费用支付方式：

按照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收费同比例支付。

6.2 本项目勘察结算方式：

最终的勘察费按《深圳机场 T3 航站楼前高架平台连接匝道及相关地面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勘察设计合同文件》专用合同条款第七条规定结算。

6.3 支付程序

6.3.1 支付阶段

1）甲方在收到本项目建设单位支付的勘察费用后 30 天内，同进度等额度将勘察费支付给乙方，

2）乙方须在甲方支付勘察费用前，提供合格的增值税专票给甲方。

3）最终结算价经过发包人审定后付清。

4）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将根据业主单位给予乙方实际完成的勘察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的结算金额进行费用结算，甲方不另外给予乙方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甲方的赔偿责任。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甲方委托勘察任务时，必须以书面（盖公司公章）形式向乙方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进行必要的协调工作；

7.1.2　甲方应保护乙方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的资料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

（签署页）

甲　方：（盖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上海市中山北二路 901 号

乙　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李友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　　号：44201514500056371649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五）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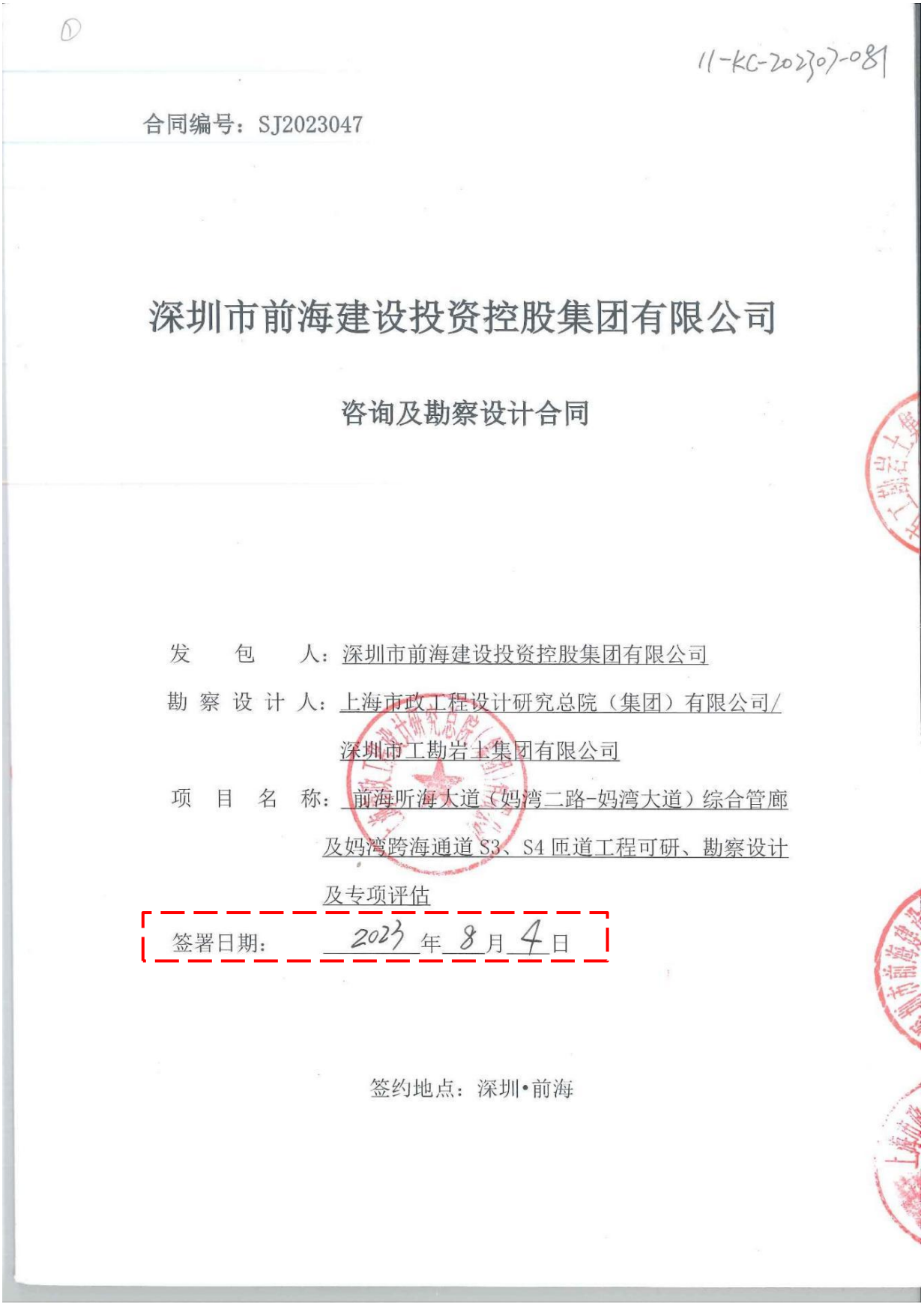

① 11-KC-202307-081

合同编号：SJ2023047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 察 设 计 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名　称：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签署日期：2023 年 8 月 4 日

签约地点：深圳•前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广东省、深圳市勘察设计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向勘察设计人发出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中标通知书》，将如下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工作委托给勘察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

1.2 项目立项文号：深前海函〔2020〕89 号

1.3 项目地点：深圳前海合作区

1.4 建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地下道路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及地基处理、主体结构、装饰、交通、给排水、电气、消防、通风、监控等）、综合管廊工程（结构、岩土、电气、自控、装饰、消防、排水、暖通、监控等、管廊支架等）、轨道结构共建或预留、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绿化迁移、水土保持工程等。

1.5 建设规模：包含听海大道三舱综合管廊，北起妈湾二路，南至妈湾大道，长度约 1000 米。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总长度约 980 米，轨道 15 号线结构共建、雨水箱涵迁改等，以上长度及规模最终以概算批复的长度为准。

1.6 投资规模：项目立项总投资约 116307.47 万元，建安费约 95698.23 万元，目前综合管廊正在开展规划修编，拟由两侧道路两舱+三舱结构形式调整为单侧道路三舱结构形式，投资规模经核算减少约 15000 万元，即总投资约 101307.47 万元，建安费约 80698.23 万元。最终投资以概算批复为准。

1.7 资金来源：100%财政性资金。

以上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投资额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下列不同顺序的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按如下优先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合同专用条款；

（4）合同附加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7）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8）勘察设计技术标准及规范；

（9）发包人提供的衔接段图纸（如有）；

（10）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2.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具体表现为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3 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采用有利于发包人目的实现的解释，勘察设计人应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勘察设计范围及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咨询及勘察设计范围：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起于妈湾二路，止于妈湾大道，设计范围包含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轨道 15 号线结构共建（根据建设

时序确定共建或由地铁建设）、与听海大道（前湾四路-妈湾二路）综合管廊的衔接。

3.2 本项目合同内容主要包括以下：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编制

□可行性研究勘察 ■初步勘察 ■详细勘察

□其他专项勘察：_____。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 ■竣工图编制

■BIM 模型建立及设计应用

■其他设计服务：

1、专项评估：地铁保护安全评估、轨道影响评价、油气管线安全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评价、地质灾害评估。

2、其他工作：

①本项目采用设计总承包方式发包，中标牵头单位需对可研、勘察、专项评估等联合体单位进行合同、安全、质量、进度等方面进行统筹管控。

②规划实施咨询：针对本项目设计过程中与已有或在编规划冲突的地方，从工程实施角度出发，提出规划修改方案，与规划部门协调落实，形成可实施的方案。

③本项目与自贸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的地面道路、地下通道、人行天桥等项目建设密不可分，中标单位需协助甲方开展两个工程之间的技术统筹管理等工作。

④本项目不仅涉及自贸公司，还涉及市交通局、地铁集团、市轨道办及各主管部门、产权单位，中标单位需协助开展对外技术协调及接口统筹管理等工作，同时按需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⑤结合项目特点，协助甲方编制《优化前期工作制度及流程》、《推动基建项目建设审批流程优化》及技术总结。具体详见工作任务书、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基于以上因素，为协助甲方统筹推动项目建设进度，参考《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牵头单位应设置总体负责人，建立项目统筹团队，在现行常规建设模式基础上，需派驻技术人员与甲方协同办公，为甲方提供专业咨询、

技术审查、设计巡查、项目资料整理等服务，派驻人员不少于 3 名，最多不超过 5 名，派驻时间不超过 2 年，具体派驻人员专业、职称及派驻时间以甲方要求为准。

为完成上述其他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含驻场办公费用）均在本合同中，不另行计取。若实施过程中，上述其他工作第①-⑤工作未发生或未全部发生，结算时不另外扣除因上述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3、后续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此部分工作内容所发生的费用在本合同中考虑，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①乙方应根据工程需要按甲方要求至少派遣 1 名驻场设计代表，负责本工程从项目开工直至工程竣工验收为止。驻场产生的劳务费、办公费、驻场租赁费等相关费用在合同固定下浮率中考虑，不另行计取。

②在甲方组织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提供各合同段的施工招标图纸、工程数量及工程材料表，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核查设备、材料招标清单，按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相关技术问题。

具体勘察设计范围和合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为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_贰仟柒佰贰拾壹万零肆佰元整（¥272104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柒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25670188.68 元）；增值税率 6 %；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肆万零贰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1540211.32 元)，合同固定下浮率 5% 。

本合同价款的 90%为基本费：（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肆拾捌万玖仟叁佰陆拾元整（¥ 24489360.00 元 ）；

本合同价款的 10%为履约评价费：（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壹万零肆拾元整 （¥2721040.00 元）。

组成合同价款的各单项费用分别为：

(1)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定价为 ¥88.02 万元（含税）；

(2)设计费暂定价¥2001.96 万元（含税，含竣工图编制费）；

(3)BIM 模型建立及设计应用费暂定价¥153.33 万元（含税）；

(4)勘察费暂定价¥215.58 万元（含税）；

(5)环境影响评估编制费固定价为¥ 6.47 万元（含税）；

(6)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固定价为 ¥ 128.69 万元（含税）；

(7)地质灾害评估编制费固定价为 ¥19 万元（含税）；

(8) 油气管线安全评价编制费固定价为¥52.75 万元（含税）；

(9)轨道影响评估编制费固定价为¥31.49 万元（含税）；

(10) 地铁保护安全评估编制费固定价为 ¥23.75 万元（含税）；

合同价款包含为完成咨询及勘察设计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合同价款由可行性研究编制费用、工程设计费（方案设计费含估算、初步设计费含概算、施工图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BIM 模型建立及设计应用费、勘察费（含各设计阶段的岩土勘察、工程物探、地形测量）、专项评估费（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评价、地质灾害评估、油气管线安全评价、地铁保护安全评估、轨道影响评价）组成。另外，设计跟踪服务费、专家评审费、发包人及咨询机构的意见修改、优化各类方案（报告）、各阶段驻场服务、驻场办公费用、规划实施咨询、接口统筹管理、技术审查服务、委托单位开展施工图强审、调研考察、根据甲方要求编制并发布《优化前期工作制度及流程》、《推动基建项目建设审批流程优化》及技术总结等其他工作，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勘察设计规程规范要求应由勘察设计人完成的工作，以上费用均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另行计费。

4.2 本合同价款中含税价随增值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4.3 本合同的计费依据为：详见专用条款结算原则。

4.4 最终合同价款的认定

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最终合同结算价款以政府或前海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发包人认可的审核单位审核结论为准。

发　　包　　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地　　址：深圳前海合作区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名）

勘察设计人（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425025641 9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901号

电　　话：86-21-55000000_

传　　真：86-21-55008888_

电子信箱：smedi@smedi.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账　　号：
1001256609004679513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名）

勘察设计人（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　　号：44201514500056371649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名）

8

附件 4 联合体协议（如有）

4、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901 号 邮编：200092

联系电话：021—55000000 传真：021—55008888

分工内容：前期设计咨询（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设计（方案设计（含估算）、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交通疏解、竣工图编制）、设计阶段BIM模型建立及应用、专项评估（含地铁保护安全评估、轨道影响评价、油气管线安全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评价、地质灾害评估）。①对可研、勘察、专项评估等联合体单位进行合同、安全、质量、进度等方面进行统筹管控。②规划实施咨询：针对本项目设计过程中与已有或在编规划冲突的地方，从工程实施角度出发，提出规划修改方案，与规划部门协调落实，形成可实施的方案。③协助甲方与自贸公司投资建设的地面道路、地下通道、人行天桥等项目与本项目之间的技术统筹管理等工作。④需协助甲方开展对外（市交通局、地铁集团、市轨道办及各主管部门、产权单位）技术协调及接口统筹管理等工作，同时按需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⑤结合项目特点，协助甲方编制《优化前期工作制度及流程》、《推动基建项目建设审批流程优化》及技术总结。其他需要的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83695849 传真：0755-83695439

分工内容：工程勘察（含各设计阶段的岩土勘察、工程物探、地形测量）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分工内容：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分工内容：_____

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2 日

（六）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勘察及测绘

【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

勘察及测绘合同

合同编号：CRLCJ-FT16-ZXGY01--231002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10】月

发包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

勘察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人或乙方”）

勘查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测绘甲级

鉴于：

1.勘察人已明确知悉：业主（即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已将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勘察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发包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勘察人为本项目提供勘察及测绘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地质勘查有关事宜，特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勘察及测绘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次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范围为深圳中心公园A区、B区、C区、D区，用地面积约84.18公顷，拟通过场地重建方式进行提升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打造生态河道，建设空中景观连廊，慢行系统，智慧公园工程、园林建设工程、绿化工程、公共配套设施等。（具体以标段内概算批复的建设内容为准）

1.4 工程勘察及测绘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及提供的技术资料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地下管线探测及物探、地形及苗木测绘、地质灾害评估、土壤氡浓度调查等，详见技术要求。

1.5 资料提交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1.6 未尽事宜均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及《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执行。

第二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及测绘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及测绘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发包人若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收集的，因此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报价里。发包人无需另行向勘察人支付其他费用。

第三条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及测绘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3.1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文本一式六份，电子文件 6 份。

3.2 其他详见技术要求。

第四条 **开工、提交勘察及测绘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提交勘察及测绘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及测绘工作定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工，2023 年 11 月 29 日提交勘察及测绘成果资料，所有勘察及测绘工作进度，必须满足工程建设总控进度要求。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及测绘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协议总费用暂定人民币 2893935.50 元（含税价），不含税价格：2730127.83 元合同价组成详见附件。

本项目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中心公园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一期工程勘察及测绘合同》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3.10.31

勘察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3.10.31

（七）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勘察）

11-KC-20250/-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勘察）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勘察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5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金岭路 1 号
联系人及电话：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联系人及电话：李俊斌　1591948338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发包人、勘察人双方就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勘察）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勘察依据

2.1　勘察工作应执行下列标准和规范

工程勘察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下列规范、规程或标准如有更新，则应以最新规定为准：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50123-2019）

《地基动力特性测试规范》（GB/T50269-2015）

《岩土工程基本术语标准》（GB/T50279-2014）

《土的工程分类标准》（GB/T 50145-2007）

《土工试验规程》（SL237-1999）

《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87-2012）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深圳市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11）

《深圳市地基处理技术规范》（SJG04-2015）

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 年版）

2.2 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含勘察工作要求和勘察点平面布置图）以及甲方审定的岩土工程设计任务及甲方提供的技术基础资料。

2.3 各阶段岩土工程设计审查意见

2.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5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技术规范

2.6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合同专用条款；

（4）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7）投标书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第四条工程概况

4.1 工程名称：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

4.2 工程地址：南澳办事处

4.3 工程规模、特征：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

设项目总投资 4.75 亿元（暂估），项目位于南澳办事处，起于虎头山，终至大碓山，建设总长约 14.7 公里。主要以骑行道、滨海步行栈道、森林巡防道、滨海观景平台、配套附属设施等多种形式，结合山体自然生态环境保护，打通虎头山、大碓山滨海断点，推动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整体贯通。

4.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4.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勘察任务书

4.6 承接方式：/

4.7 预计勘察工作量：以勘察任务书要求为准。勘察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4.8 勘察内容及范围：☑工程地质勘察、图根控制测量 ☑1：500 地形测量 ☑地下管线测量、管线勘察 ☑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 ☑工程物探、交桩 □水域测量☑部件调查☑其他阶段勘察☑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具体范围以发包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发包人有权视具体情况调整内容及相关费用，勘察人对此不得有异议并应服从安排）。

第五条勘察测量工作内容

提交的勘察测绘和岩土工程设计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达到建设部有关规定及其勘察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的要求，并通过甲方、政府主管部门和相关单位的审查。勘察人应在合同约定或发包人要求的周期内完成任务，并完成后续服务等。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5.1 测绘任务与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提供场地现状周边范围内的 1:500 地形图测绘及控制测量：

（1）控制测量：包括 GPS E 级控制测量、四等水准测量；

（2）地形测量：包括图根控制，野外采集数据，属性调查，绘示意图，室内编辑，接边，回放检查，整理资料等；

5.2 地下管线测量任务与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探测范围：提供场地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和构筑物（包括各类特殊性地下构筑物，涵洞等）空间分布资料。场地周边范围内的所有管线无论管径大小勘察单位均应予以调查、探测。

位置等）。

i.地上树木测量技术报告。

8.2.4 所提供的测量测绘成果文件中应符合以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a.图根控制测量

b.1：500 地形测量

第九条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9.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应于发布勘察任务书 40 日内提交 8.2 款列举的所有勘察成果资料。勘察人收到发包人提供的勘察任务书后，应仔细与现场对比，如发现任何不明晰或错误，需要发包人协调进场等直接或间接影响到勘察进度的，应在 7 天内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意见。若在 7 天发包人未收到书面意见，视为勘察人无异议，勘察人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工。

9.2 勘察工作有效期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工期顺延，但不予任何经济补偿。

第十条合同价款

10.1 本合同总价款暂定价 281.97 万元（大写：贰佰捌拾壹万玖仟柒佰元整），该合同总价款由勘察费、测量费、以及可能发生的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措施费等费用构成，且工程勘察收费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以实际勘察工程量按下述计费原则计算，并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发包人的审定价为准。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1）工程勘察、测量、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费用：

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以下简称“02 标准”）计算，且工程勘察收费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岩土工程勘察费中的技术工作费收费比例按 100%计取，地下管线测量、地面测量、其他测量、工程地质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复杂程度按照简单。

☑ **（2）措施费用**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金岭路1号新区管委会2204

电话：0755-88159170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人：（公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话：0755-83695929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5日

（八）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勘察

11-KC-202312-124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地质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勘察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12.27

1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勘察工作的工程勘察任务。工程地点为深圳市罗湖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设部 2004年3月）。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勘察招标文件及附件。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及与本项目有关的规划勘察条件及要求。

2.2 国家和相关部委颁布的现行相应专业勘察规范及标准。

2.3 承包人共同确认的勘察设计方案。

2.4深圳市相关城市规划成果及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招标文件及附件；

3.2合同书及附件；

3.3中标通知书；

3.4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5投标文件及附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及内容、阶段、工期、投资

4.1项目名称：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勘察

4.2项目规模：对深圳水库沙湾路侧开展水质保障工程，工程范围东起沙湾路，西至西侧山脊线，南起东湖路，北至大望桥，汇水面积3.03平方公里，新建收集、调蓄、排放系统对工程范围内雨水进行截排，截排标准50年一遇。内容包括：1.清洁雨水系统。截流山体雨水，排至深圳水库，含新建山体侧坡脚截洪沟4.65千米及

穿沙湾路顶管7处等；2.污染雨水系统。截流沙湾路雨水，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或深圳水库排洪河、现状沙湾河截排隧洞，含新建截洪沟3.87千米、调蓄湖（池）6座、排水泵站6座及配套转输管等。

4.3项目阶段：1、工程初步勘察（包括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初步勘察钻探），2、施工图阶段详勘、3、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

4.4项目工期：本工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5 日历天（其中初步设计20日历日，施工图阶段15日历日）内提交勘察成果资料（不含审查、报建、勘察办证（场地协调）、批复等时间）。

4.5工作内容：勘察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测绘、工程物探、地下管线探测、地形及苗木测绘；地形图和现状苗木测绘，构筑物调查测量、施工控制点测量、氡浓度检测、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勘测成果，提供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并按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出具相对应的勘察成果资料，同时做好与参建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服务工作。

注：发包人有调整招标内容和范围的权利，对招标文件与合同内容有解释说明权，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五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项目任务书	与招标文件同时发出	
2			
3			

承包人若对发包人提供的上述资料有异议的，应在收到上述资料后的2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发包人已依约提供了上述全部基础资料。

第六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及成果要求

6.1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工期	有关事宜
1	工程初步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初步勘察钻探）	纸质版各8份 电子版各1份	详见第4.4条款	

2	工程施工图阶段勘察	纸质版各8份 电子版各1份	详见第4.4条款	

备注：

1、根据发包人招标进度要求，提供开展概算审核等配合工作等时间已包含在对应工作的工期内。

2、发包人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可要求乙方增加成果份数，相关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予增加。

3、根据发包人招标进度要求，提供开展预算审核等配合工作等。

4、其它工作内容在项目实施时，由发包人、承包人协商确定合理时间。

6.2成果要求

（1）符合深圳市各项总体规划及各片区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各相关勘察规范的要求。

（2）勘察文件编制深度必须达到建设部相关文件所要求的深度。

（3）勘察工作进度和深度应满足设计阶段要求，在开展勘察工作前，须提交勘察方案报发包人进行确认。为做好勘察过程中质量把控，勘察钻孔终孔作业前需向发包人申请终孔验收，未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钻孔作业，其实物工作量不予计量。

（4）各阶段工作成果需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并通过。

第七条 费用取费标准及合同费用

7.1取费标准

计费依据：本项目勘察费招标控制价暂定为人民币169.4673万元。基本设计费取费标准参照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的规定计算。专业调整系数按1.0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附加调整系数1.0计取。本工程总投资估算为24688.23万元，建安费暂为19927.14万元，基本设计收费基价以建安费为计算基价，计算过程如下：

（1）基本设计费=[304.8+（566.8-304.8）×（ 19927.14-10000）/（20000-10000）] ×1.0×1.0×1.0=564.8910万元

（2）勘察费招标控制价=基本设计费×30%=564.8910×30%=169.4673万元，投标报价上限价为招标控制价下浮5%，即为169.4673万元×（1-5%）=160.9939万元。

本项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投标报价上限价为招标控制价下浮5%（投标报价上限为

基准价的95%，即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应≥5%），即为169.4673万元×（1-5%）=160.9939万元。

（3）本项目勘察费招标控制价暂定为人民币169.4673万元，本项目勘察费暂定价为人民币155.062580万元，中标下浮率为8.5%。

结算原则：

（1）深圳水库沙湾路侧水质保障工程结算原则：勘察结算价最终以委托人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实物工作量及相应成果作为结算依据，参照计价格〔2002〕10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按实计算，其中乔木测量参照《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极坐标细部点测量计取，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2）按上述规定得出的勘察费视为已包括勘察单位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内容、勘察工作量、提供全套勘察成果文件及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由勘察单位支付的所有税费、保险费、人工费、加班费、赶工费等，也已包含在上述费用中，委托人不予另行支付。

（3）合同履行过程中，受托人已完成相应勘察工作并已出具成果文件后，如发生非受托人原因取消实施 ，按以上合同结算原则计算勘察费的70%计取，如建设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提出异议，则以建设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意见为准；受托人应在投标下浮率中综合考虑此相关风险。

（4）勘察费最终不得超过对应项目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如超过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则以概算批复单列的勘察费作为结算价，并扣除违约金。最终结算以罗湖区水务局委托的第三方审核机构或政府相关部门质量复核为准，如遇政府审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审计，以政府审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7.2合同总费用包括了承包人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果编制费、知识产权、人工费、材料费、差旅费、通讯费、设备费、管理费、评审费、会 务费、加班费、利润、税金、保险、驻场服务及后续服务费等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所有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第八条 支付方式和结算方式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承包人（联合体协办方）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九）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勘察

11-KC-202312-129

合同编号：KC2023030

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

勘察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

签署日期：2023 年 12 月 16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向承包人发出 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勘察 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勘察

1.2 项目地点：前海大铲湾片区

1.3 建设内容：海堤提标加固工程、监控系统、管线改迁及保护、新建 DN1200-DN2200 的雨水排水管约 500 米，水土保持工程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1.4 建设规模：大铲湾凸堤东侧及南侧海堤工程项目位于前海湾湾口，拟拆除重建现状临时堤围 3.23 公里。本工程北起辅一路，南至大铲湾凸堤南侧（规划经一路与规划纬六路交界位置），按照 1000 年一遇防潮标准规划建设，堤防级别为 I 级，建设长度约 3.23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海堤提标加固工程、监控系统、管线改迁及保护、水土保持工程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1.5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 32253.00 万元。（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1.6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2.1 本合同协议书；

2.2 中标通知书；

2.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2.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2.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2.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2.7 勘察技术标准及规范；

2.8 工程勘察任务书；

2.9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承包范围和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的承包范围为：本工程北起辅一路，南至大铲湾凸堤南侧（规划经一路与规划纬六路交界位置），按照1000年一遇防潮标准规划建设，堤防级别为Ⅰ级，建设长度约3.23公里，宽度约35-45m。（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测量（包括现状用地、水域测量等）；

（2）地下管线探测（包括探测电缆、探测金属管道、探测非金属管道、探测下水道，盲探管线，测量地下电缆、测量工业管道、测量上下水及供冷管道等）；

（3）岩土工程勘察，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按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三个阶段开展工作，并根据施工阶段的需要进行施工勘察。）、相关检测试验、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等；

（4）现状树测量；

（5）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a.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b. 相关的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c. 勘察单位应配合甲方委托的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

（6）其他工作

a.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修改、评审工作。

b.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c. 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测绘及地质灾害评估工作有关的其他一切事物。

（7）按国家和广东省和/或深圳市或其他项目所属地区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测量单位完成的工作等。

第四条 工作周期安排及要求

4.1 乙方进度计划的提交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 。

4.2 乙方工作成果及提交时间和要求：

（1）提交地形测量、初步勘察报告：在接到委托人通知后 15 天内；

（2）提交地下管线物探、现状树测量、详细勘察报告：在接到委托人通知后 40 天内；

（3）勘察后续配合服务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为止。

第五条 双方承诺

5.1 委托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5.2 承包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作范围及要求按期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第六条 合同价款

6.1 本工程合同金额为暂定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玖仟玖佰壹拾元（小写¥1469910.00 ），合同金额为含税价，增值税率为 6%。本合同费用分为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其中基本费用为合同总价款的 90%，履约评价费用为合同总价款的 10%。本合同中标下浮率为：15.52% =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精确至小数点后 2 位）。

6.2 本工程费用采用固定综合单价计价，固定综合单价已包括承包人为完成本工程工作范围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　章)	乙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盖　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
地　　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T1栋1701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　　话：	0755-88982686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4420151450005637164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2023年12月26日	日　　期：	2023年12月26日

（十）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工程勘察

11-KC-202312-126

合同编号：KC2023029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
勘察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

签署日期：2023 年 12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向承包人发出 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勘察 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前海石公园（大铲湾段)勘察

1.2 项目地点：前海大铲湾片区

1.3 建设内容：土石方及护岸、公园景观工程、绿化工程、配套建筑、跨街廊桥、海绵城市、水电等配套设施等。（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1.4 建设规模：项目范围为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 DY-02 单元的三个地块：DY02-01-01（G1 公园绿地）、DY02-01-02（E1 水域）、DY-02-02-01 （G1 公园绿地）。项目建设面积约 186000 ㎡，其中公园绿地面积约 179200 ㎡，水域面积约 6800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道路及广场面积:58459 平方米；（2）绿化面积：96725 平方米；（3）建筑总面积：16150 平方米(含地上及地下)；（4）跨街景观廊桥面积：约 4100 平方米；（5）公园东侧红树林生态修复：约 30000 平方米。（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1.5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 63589.8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50877.9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93106 万元，预备费 5780.90 万元。（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1.6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第二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合同的下列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2.1 本合同协议书；

2.2 中标通知书；

2.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2.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2.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2.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2.7 勘察技术标准及规范；

2.8 工程勘察任务书；

2.9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承包范围和合同内容

3.1 本项目的承包范围为：项目建设面积约 186000 平方米，包含公园绿地面积约 179200 平方米，水域面积约 6800 平方米。（最终以主管部门批复概算为准）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测量（包括现状用地、水域测量等）；

（2）地下管线探测（包括探测电缆、探测金属管道、探测非金属管道、探测下水道，盲探管线，测量地下电缆、测量工业管道、测量上下水及供冷管道等）；

（3）岩土工程勘察，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按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三个阶段开展工作，并根据施工阶段的需要进行施工勘察。）、相关检测试验、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等；

（4）现状树测量；

（5）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a.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b. 相关的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c. 勘察单位应配合甲方委托的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

（6）其他工作

a.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修改、评审工作。

b.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c. 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测绘及地质灾害评估工作有关的其他一切事物。

（7）按国家和广东省和/或深圳市或其他项目所属地区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测量单位完成的工作等。

四条 工作周期安排及要求

4.1 乙方进度计划的提交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 。

4.2 乙方工作成果及提交时间和要求：

（1）提交地形测量、初步勘察报告：在接到委托人通知后 20 天内；

（2）提交地下管线物探、现状树测量、详细勘察报告：在接到委托人通知后 40 天内；

（3）勘察后续配合服务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为止。

第五条 双方承诺

5.1 委托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5.2 承包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作范围及要求按期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第六条 合同价款

6.1 本工程合同金额为暂定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玖万壹仟陆佰陆拾元 （小写¥ 1291660.00 ），合同金额为含税价，增值税率为 6%。本合同费用分为基本费用和履约评价费用，其中基本费用为合同总价款的 90%，履约评价费用为合同总价款的 10%。

（签署页）

甲　　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　章）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盖　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79175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 7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　　话：0755-88982686	电　　话：0755-83695929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　　号：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4420151450005637164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23 年 12 月 26 日	日　　期：2023 年 12 月 26 日

二、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学历
1	潘启钊	1984.1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正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硕士
2	李新元	1981.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正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本科
3	左人宇	1973.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技术顾问	博士
4	李先圳	1987.05	/	高级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本科
5	许建瑞	1967.07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正高级工程师	审定人	硕士
6	刘锡儒	1989.1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工程师	审核人	硕士
7	黄明辉	1986.0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工程师	勘察专业负责人	本科
8	赵家福	1980.03	/	高级工程师	物探专业负责人	硕士
9	闫肖飞	1986.05	注册测绘师	高级工程师	测量专业负责人	本科
10	阮灿辉	1993.10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工程师	检测专业负责人	本科
11	杨晨	1990.10	/	工程师	勘察报告编写人	本科
12	陈强	1984.05	/	工程师	勘察工程师	专科
13	孙超	1986.06	/	高级工程师	勘察工程师	本科
14	徐正涛	1983.08	注册测绘师	高级工程师	测量报告审批人	硕士
15	王成辉	1985.10	注册测绘师	高级工程师	测量报告审核人	本科
16	王新桥	1992.11	注册测绘师	助理工程师	测量专业质量检查人	本科
17	王健宇	1995.10	/	工程师	测量报告编写人	本科
18	董权伟	1994.03	注册测绘师	工程师	测量工程师	本科
19	姜鹏	1992.03	/	工程师	物探工程师	硕士
20	邓志宇	1985.12	/	工程师	检测工程师	本科
21	张明民	1985.03	/	工程师	室内试验负责人	硕士
22	刘轶博	1985.06	/	高级工程师	专职安全员	专科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一）项目负责人　潘启钊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6日
-2026年0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潘启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1月02日

注册编号：AY20144401059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2026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2.26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3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013778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潘启钊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882**********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44401059
电子证书编号：AY2014440105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304-AY00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潘启钊
证书编号 AY14440105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5898
发证日期 2014年10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No. MY 0001641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File No. 20130084400820134499140025 64

姓名：Full Name 潘启钊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4年11月

专业类别：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Approval Date 2013年09月08日

签发单位盖章：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签发日期：Issued on 2014 年 03 月 03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潘启钊

身份证号：441882198411020610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806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潘启钊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十一 月 二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 工程力学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18451201002090002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启钊　　社保电脑号：625328990　　身份证号码：441882198411020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1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2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3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4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5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6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illegible]	37.2	9.3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illegible]	4650	[illegible]	9.3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合计				27926.5	13864.0			13534.86	5008.82			1158.52		343.39		1195.28	325.3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60c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二）技术负责人　李新元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6日
-2026年0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李新元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10月26日

注册编号：AY20174401258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2026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3-12-26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新元

证书编号　AY17440125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9194　　发证日期　2017年08月2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283568

学生　李新元　性别　男，

1981 年 10 月　日生，于 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安徽理工大学

2003 年 7 月 1 日

学校编号：10361120030500034O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新元

身份证号：42050319811026553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18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新元　　社保电脑号：609967748　　身份证号码：4205031981102655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3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4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5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6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7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8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9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0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1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2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3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4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5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6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7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8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9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0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3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4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合计				30753.6	15273.6			13534.86	5008.82			1173.82		600.18		1304.52	352.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7530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三）技术顾问　左人宇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4日
-2026年08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左人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AY20064400067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1月13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2.24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左人宇

证书编号　AY064400067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NO. AY0004065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左人宇　于2017　年10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级）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8001101032172　号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8　年　02　月　06　日

博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20215

研究生 左人宇 性别 男，一九七三年 十 月 九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 二00一 年 八 月在 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 养 单 位：

二00一 年 八 月 三十 日

编号：1033512001011202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左人宇　　社保电脑号：600424473　　身份证号码：360502197310091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3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4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5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6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7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8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9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0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1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2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3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4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5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6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7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8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9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0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3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4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合计				30753.6	15273.6			13534.86	5008.82			1173.82		600.18		1304.52	352.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836c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四）现场负责人　李先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先圳

身份证号：5104111987052050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0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先圳 性别 男 ，一九八七 年 五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油气井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105472046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先圳　　社保电脑号：630783583　　身份证号码：510411198705205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163.66	11882.72			13534.86	5008.82			1089.82		459.56		1075.68	29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5e8c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五）审定人　许建瑞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1日
-2026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许建瑞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07月29日

注册编号：AY20133100552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2月10日-2028年1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许建瑞

签名日期：2026.5.11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许建瑞

证书编号　AY13310055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455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30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156790

研究生 许建瑞 性别 男，一九六七 年七 月二十 日生，于一九九八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一 年 五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太原理工大学

二〇〇一 年 六 月十八日

编号：1011212001020010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许建瑞

身份证号：140104196707291315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84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建瑞　　社保电脑号：600773158　　身份证号码：140104196707291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6131.66	12932.32			13534.86	5008.82			1139.02		480.78		1075.68	29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8eac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六）审核人　刘锡儒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8日
- 2026年0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刘锡儒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9年12月30日

注册编号：AY20244402203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5月22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刘锡儒

签名日期：2026.2.28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锡儒

证书编号　AY24440220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6383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锡儒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十二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岩土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广州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10781201602000498　　二〇一六年　六　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锡儒

身份证号：43052419891230527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4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锡儒　　社保电脑号：644880795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9123052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608.05	12127.36			13534.86	5008.82			1115.02		413.32		947.68	263.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3a3a6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七）勘察专业负责人　黄明辉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5日
- 2026年08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黄明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9月10日

注册编号：AY20244402201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5月22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2.25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黄明辉

证书编号　AY244402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6381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明辉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建设工[illegible]学院 土木工[illegible]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831201005003800

二〇一〇年　六 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明辉

身份证号：4507211986091032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0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明辉　　社保电脑号：631397402　　身份证号码：450721198609103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608.05	12127.36			13534.86	5008.82			1115.02		403.72		928.48	258.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39736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八）物探专业负责人　赵家福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赵家福

身份证号：2303041980031954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物探及遥感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1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地质勘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910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吉林大学制

No. 0017923

研究生 赵家福 性别 男，一九八〇 年 三 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 年 六 月在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周枫

学 校 吉林大学

二〇〇七 年 六 月三十日

编号：10183120070200055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家福　　社保电脑号：613466470　　身份证号码：2303041980031954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6131.66	12932.32			13534.86	5008.82			1139.02		480.78		1075.68	29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b846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九）测量专业负责人　闫肖飞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闫肖飞

身份证号：4112821986052800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74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闫肖飞　　性别男，一九八六　年五　月二十八　日生，于二零零四年九　月至二零零八　年七　月在本校测绘工程专业四　　年制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900051200805720053　　二零零八　年七　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闫肖飞　　社保电脑号：631469086　　身份证号码：41128219860528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1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2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3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4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5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6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illegible]	[illegible]	9.3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9.3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合计				26826.5	13448.0		10557.04	4047.36				1139.02		334.99		1195.28	325.3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a0a4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检测专业负责人　阮灿辉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09日
-2026年1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阮灿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AY20224402027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2月11日-2028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阮灿辉

签名日期：2026.5.9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阮灿辉

证书编号　AY224402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2872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阮灿辉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十　月　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5901201605003116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十三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阮灿辉

身份证号：44512119931021365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3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阮灿辉　　社保电脑号：801342260　　身份证号码：4451211993102136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合计				23092.13	12127.36		3523.43	1174.6				1115.02		403.72		928.48	258.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ec3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一）勘察报告编写人　杨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晨

身份证号：3622041990100757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185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晨** 性别 **男**，一九九0 年 十 月 七 日生，于二0一0 年 九 月至二0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江城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641201405188523 二0一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晨　　社保电脑号：639888184　　身份证号码：3622041990100757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3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illegible]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合计				22815.38	11961.04		3523.43	1174.6				1101.76		459.5		1035.8	290.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81a2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二）勘察工程师　陈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强

身份证号：4211221984051646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371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强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 五 月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地质勘查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661200806000950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强　　社保电脑号：613441971　　身份证号码：421122198405164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illegible]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合计				21248.05	10335.36			10503.76	4019.2			959.16		[illegible]		812.84	209.1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700b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三）勘察工程师　孙超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超

身份证号：3625021986063000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78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超**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华理工大学 校（院）长：刘跃城

证书编号：104051200805002260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超　　社保电脑号：619012965　　身份证号码：36250219860630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6131.66	12932.32			13534.86	5008.82			1139.02		480.78		1075.68	29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3ad6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四）测量报告审批人　徐正涛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正涛

身份证号：5112231983080705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85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 士 学 位 证 书

徐正涛 ，**男** ，**1983** 年 **8** 月 **7** 日生。在 **湖北工业大学**

完成了 **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湖北工业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彭育国

证书编号：1050032021011058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专业学位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正涛　　社保电脑号：614963828　　身份证号码：511223198308070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6131.66	12932.32			13534.86	5008.82			1139.02		480.78		1075.68	295.4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7da7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五）测量报告审核人　王成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成辉

身份证号：6205031985100570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748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1月1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成辉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 十 月 五 日生，于二0一0 年 二 月至二0一三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305010899

二0一三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成辉　　社保电脑号：618455490　　身份证号码：620503198510057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6131.66	12932.32			13534.86	5008.82			1139.02		480.78		1075.68	29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6d26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六）测量专业质量检查人　王新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王新桥

证书编号：254403562(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95760　　有效期至：2028-10-28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新桥

身份证号：43018119921103225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绘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0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78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 通 高 等 学 校

毕 业 证 书

王新桥 ，男 ，一九九二 年 十一 月 三 日生，

于 二〇一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科技大学 校 长 李伯超

证书编号：105341201605001133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十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新桥　　社保电脑号：801969978　　身份证号码：4301811992110322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2448.72	11751.52		3523.43	1174.6				1089.82		457.26		1075.68	295.47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9287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十七）测量报告编写人　王健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健宇

身份证号：1523251995101105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763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1月1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健宇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遥感科学与技术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71201905174295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健宇　　社保电脑号：802168458　　身份证号码：152325199510110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2033.73	11522.56		3523.43	1174.6				1089.82		328.54		783.44	222.9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b9d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八）测量工程师　董权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董权伟

证书编号：234402777(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1520　　有效期至：2026-08-2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董权伟

身份证号：5225011994030755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749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1月1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云南省教育厅监制

学生 董权伟 性别 男，

一九九四 年 三 月 七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昆明理工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编号：106741201705000496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gjc.ynjy.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权伟　　社保电脑号：648701594　　身份证号码：5225011994030755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2033.73	11522.56		3523.43	1174.6				1089.82		328.54		783.44	222.91

深圳市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6fbc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十九）物探工程师　姜鹏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姜鹏

身份证号：3625221992031500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物探及遥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30368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1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東華理工大學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姜鹏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三 月十五日生。

于　二〇一四　年九 月至　二〇一七 年六 月在本校

地球物理学　专业，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柳和生

证书编号: 104051201702001075　二〇一七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鹏　　社保电脑号：646796178　　身份证号码：36252219920315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608.05	12127.36			13534.86	5008.82			1115.02		403.72		928.48	258.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7885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二十）检测工程师　邓志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邓志宇

身份证号：2104021985120502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4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结业证书

学生 邓志宇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十二月 五 日生，于 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地球科学学院 地质学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准予结业。

校 名：吉林大学

校（院）长：周凤

证书编号：101831200805006112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志宇　　社保电脑号：642629364　　身份证号码：210402198512050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illegible]	4775	[illegible]	9.55
合计				23794.23	12127.36		7562.07	2790.08				1115.02		403.72		928.48	258.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18a6f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二十一）室内试验负责人　张明民

姓　　名　张明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03

工作单位　贵州省地质矿产一〇五地质大队

系　　列　工程　专　业　地质

中级职务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评审组织　贵州省工程技术系列评审委员会

任职资格时　间　2012 年 12 月 27 日

审批单位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单位钢印）

发证单位　（公章）

发证时间　2012.1

证书编号　黔中级2012001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张明民　性别男，1985 年 3 月 18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 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002006576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民　　社保电脑号：644135190　　身份证号码：430723198503184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5171.66	12420.32			13534.86	5008.82			1115.02		470.94		1075.68	29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28c59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二十二）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轶博

身份证号：2302021985061620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46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04178

姓　　名：刘轶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06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5月06日

有 效 期：2026年02月09日　　至 2029年05月0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2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设工程安全主任》任职培训证书

刘铁博 同志：

于2016 年09 月19 日至09 月 22 日在深圳市建设培训中心参加《建设工程安全主任》任职培训班，经考核合格，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深建培证 AQ160054

2016年 09 月 28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铁博 性别 男， 1985 年 06 月 16日生，于 2005 年 09 月至 2008 年 0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9120080600019S 2008 年 06 月 23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轶博　　社保电脑号：621903009　　身份证号码：230202198506162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608.05	12127.36			13534.86	5008.82			1115.02		403.72		928.48	258.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1463b61e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勘察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1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勘察	**工程规模：**本工程用地 150.82 公顷，总建筑面积为 125370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0370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70000 平方米，核增建筑面积 80000 平方米；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工程测量、详细勘察、施工勘察等。	深圳市光明新区	1792.00	2017.11	2023.08
2	深汕高中园项目（3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工程勘察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 31.5 公顷，建筑总面积暂定 420000m^2；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工程勘察、土壤氡浓度测试等。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744.00	2021.11	2024.08
3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	**工程规模：**暂定建筑面积 94500 平方米，另含临时树枝粉碎场项目，用地面积约 12390.1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202.84 平方米；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地质勘察（详勘和施工补充勘察）、超前钻等。	深圳市南山区	365.14	2022.10	2025.06
4	光辉大道市政工程地质勘察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101004.91 平方米，道路长度:1130 米;桥梁长度:64 米；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初勘、详勘（地形图测量、管线探测）等。	深圳市光明区	329.55	2019.11	2026.01
5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工程	**工程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 2839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5000 平米； **工程内容：**包括工程测量、详细勘察、施工勘察、必要的补充勘察等。	深圳市南山区	263.03	2019.11	2024.11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勘察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6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规模：**新建总建筑面积26718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83180平方米,架空层及连廊2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4000平方米；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等。	深圳市龙岗区	273.00	2019.09	2023.06
7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约19.62万m^2,新建10000座专业足球场、运动员综合保障中心、足球公园等，总建筑面积约81737$m^{2;}$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等。	深圳市光明区	213.00	2019.12	2024
8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肿瘤医院）项目勘察	**工程规模：**新建总建筑面积586394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5754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28849平方米；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等。	深圳市龙岗区	185.43	2017.06	2025.02
9	塘家配套学校（暂定名）工程勘察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44375.79平方米；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等。	深圳市光明区	149.66	2017.08	2023.06
10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详勘	**工程规模：**工程占地约7.58万m^2；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详细勘察(含超前钻、土壤检测)、地形测量、两次方格网测量、工程物探等。	深圳市罗湖区	144.70	2019.04	2025.1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一）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工程勘察

1.合同

17-134勘办

合同编号：ZSDX-019-2017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合同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工程勘察合同

承 包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勘察合同

甲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 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常路以北，康弘路以东，羌下二路以西，与东莞黄江接壤的猪婆山、猪公山周边区域。

1.3 工程规模：

中山大学· 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规划建设成集医、工、理、文四大学科的世界一流学府。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山大学· 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6）1559号）文件精神，本工程用地150.82公顷，总建筑面积为125370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003705平方米，地下建筑

面积 170000 平方米，核增建筑面积 80000 平方米。工程投资估算约 101 亿元，其中建安及设备费约 902288.59 万元人民币。工程计划 2020 年 6 月整体竣工并交付使用。

1.4 勘察工作内容

1.4.1 工程测量：地形测量（起始地形、场平竣工地形测量、施工过程中因验收或工作面移交等需要产生的地形测量）、红线点测放、施工控制点测放。

1.4.2 详细勘察：按单体建筑或建筑群、道路、管廊、边坡等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建筑地基作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具体应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相关要求。

1.4.3 施工勘察：超前钻查明基桩持力层下不少于 5 米范围内有无软弱夹层、空洞等不良地质作用。

1.4.4 后期项目进行地基基础施工时，要求勘察单位驻场服务，驻场人数需满足配合现场施工需求。

1.4.5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5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勘察任务书。

1.6 勘察工作量：地形测量面积暂定为 150.82 公顷；红线点测放暂定 9000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暂定 15 点。岩土工程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74165 米。

第五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5.1 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总计 1097 日历天；

5.2 乙方应配合土地整备及拆迁工作进度、施工现场整体施工部署等分区域实施工程测量、详细勘察、施工勘察工作，具体工作时限应符合下列要求：

（1）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工程咨询单位下达的红线点、施工控制点测量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主要红线点、施工控制点埋设及测量，提交红线点、施工控制点测量成果报告书；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工程咨询单位下达的地形测量通知书之日起 5 个日历天内，完成地形测量通知书指定范围的地形测量工作，提交地形测量成果报告书。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工程咨询单位下达的详细勘察通知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详细勘察通知书指定范围的勘察工作，提交地质勘察报告。

（4）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工程咨询单位下达的施工勘察通知书，配合施工进度完成施工勘察工作，及时做出地质评价，出具临时地质勘察报告。全部施工勘察任务完成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交最终施工阶段地质勘察报告。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11,421,979.73 元，工程量按本条 6.2~6.6

第十六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14 份，甲方 10 份、乙方 4 份。

甲方：

（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 A 座裙楼 3 层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518031

日期：2017 年 11 月 16 日

乙方：

（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福景大厦 3 号楼 20-21 层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帐号：338050100100014729

电　　话：0755-83695929

传　　真：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表 2-1 拟配备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潘启钊	男	441882198411020610	硕士研究生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	AY144401059	高级	625328990	项目负责人
2	徐光明	男	320106196308090838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	AY073200552	教授级高级	643422970	项目副总工程师
3	郭清	男	430103195902281612	本科	工程测量	建筑	0002648（注册测绘师）	高级	2850870	测量专业负责人
4	林明博	男	460022198102092 71X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	AY104400673	高级	603955929	测绘技术负责人
5	左人宇	男	360502197310091619	博士研究生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	AY064400067	高级	600424473	审定
6	王贤能	男	510102196909086332	博士研究生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	AY084400556	高级	2346865	总工程师
7	王小湖	男	511623198401145919	硕士研究生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	AY124400852	高级	621321939	质量负责人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李新元	男	420503198110265538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高级	609967748	技术负责人
2	赵家福	男	230304198003195415	硕士研究生	岩土工程勘察	高级	613466470	物探专业负责人
3	童宏纲	男	330722197401061918	硕士研究生	岩土工程勘察	高级	2987133	审核
4	李江涛	男	410425198710123518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中级	632287868	勘察工程师
5	吴贤	男	360430198507102910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中级	616721778	勘察工程师
6	李先圳	男	510411198705205012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中级	630783583	勘察工程师
7	闫肖飞	男	411282198605280017	本科	工程测量	中级	631469086	测绘工程师
8	姜信东	男	360602196609100015	本科	工程测量	高级	606247312	测绘工程师
9	李伟	男	411224198405044518	本科	工程测量	初级	619596603	测绘工程师
10	孙军兰	女	622425196612160640	本科	水文地质	高级	604167045	室内试验负责人
11	刘铁博	男	230202198506162019	本科	岩土工程勘察	中级	621903009	安全负责人

11KC-202001-001

合同编号：ZSDX-022-2017-B1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工程勘察合同补充协议（一）

承 包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四月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勘察合同补充协议（一）

甲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由于西生活区、图书馆、西区公共教学实验组、医科组团、理工科组团（一）、理科组团（二）、东区公共教学实验组团等区域场地地质条件复杂，根据技术规范要求，需要补充勘察。经站招标领导小组2019年第34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原合同（ZSDX-022-2017）第十三条签订本补充协议。

一、合同金额

本补充协议暂定工作量42750米，按原合同约定的单价152元/米，计算出本补充协议的暂定金额6,498,000.00元（大写：陆佰肆拾玖万捌仟元整）。工程结算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并报送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以评审结果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若被各级审计机关再次就结算进行审计的，应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论作为结算依据。如审计机关审计结论认定工程结算多计工程款项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返还多支付的工程款。

二、勘察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1、基本勘察费的支付

按本补充协议调整基本勘察费支付基数，按原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和支付比例支付基本勘察费。

2、绩效勘察费的支付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2020 年 4 月 ___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 22#医科组团（三）

验收日期：2023 年 8 月 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22#医科组团（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常路以北，康弘路以东，羌下二路以西	建筑面积	59996.19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7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1353 2019-003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防水）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智能化）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园林绿化）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鑫
副组长	/
组员	李冬、刘鹏盛、方伟、段武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1	段武君	冼建祥、张胜强、杨金艺、赵鹏、张相近、李军锋、覃则强 、姬生沛、刘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1	钱凯	刘东怀、姜迁、郭鑫、吴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2	方伟	彭公俊、储兴龙、尤涛、方光辉
工程质控资料	王霞	李思媚、王萌、吴泽标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20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2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9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8 项	共 4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8 项	共 7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0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3 项	共 4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2 项	共 8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8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2 项	共 5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6 项	共 6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0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鑫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2	段武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3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陆伟宏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	许建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7	王宝童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燃气监理工程师	高级	
8	赵鹏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9	赵秀权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	邓力俊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吴国标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2	李军锋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	汤银华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4	邓超	深圳永恒光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	杨永刚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16	朱峭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7	赵晖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18	李建林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9	黄锦慧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	潘志军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	工程师	
21	潘子昂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2	郭鑫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3	贺振华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4	许启琛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5	梁文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梁文婷
26	方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方伟
27	钱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钱凯
28	刘小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刘小雷
29	李冬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李冬
30	张炜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张炜
31	冼建祥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冼建祥
32	徐文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徐文俊
33	李振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振
34	栗升卫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5	吴振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吴振宇
36	张相近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相近
37	覃则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覃则强
38	李济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济强
39	王子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子龙
40	谢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谢新
41	冯卫东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冯卫东
42	姜崇成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姜崇成
43	叶国辉	深圳市华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叶国辉
44	梁占成	上海开维洁净室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梁占成
45	袁俊	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袁俊
46	杨	惠泽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杨
47	潘俊成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潘俊成
48	王宗重	深圳市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		王宗重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49	沈祥斌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监测		沈祥斌
50	徐建平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驻场		徐建平
51	王成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监理工程师	[redacted]	王成星
52	孙东升	浙江江南监理	专业监理	高工	孙东升
53	魏鸿湘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工	魏鸿湘
54	王成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成星
55	林思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思越
56	潘飞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潘飞
57	朱荣英	深铁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朱荣英
58	刘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副总师)		刘程
59	刘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幕墙)		刘程
60	方光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方光华
61	吴东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机电)		吴东
62	张望	中山大学基建处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张望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好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资料完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备注：本工程建筑面积59996m²，地下2282m²，地上57714m²，基坑面积2080.8m²，基坑深度5m；地下1层，地上7层，建筑高度46.35m；地质特征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和微风化花岗岩，桩基类型为旋挖灌注桩，最大桩长45m，建筑主要功能为教学办公及实验用房。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许建华
注册号33000701
有效期2025.03.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赵鹏
沪1[illegible]71891462(00)
建筑
2[illegible]07.1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GD-E1-914/6

（二）深汕高中园项目（3 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工程勘察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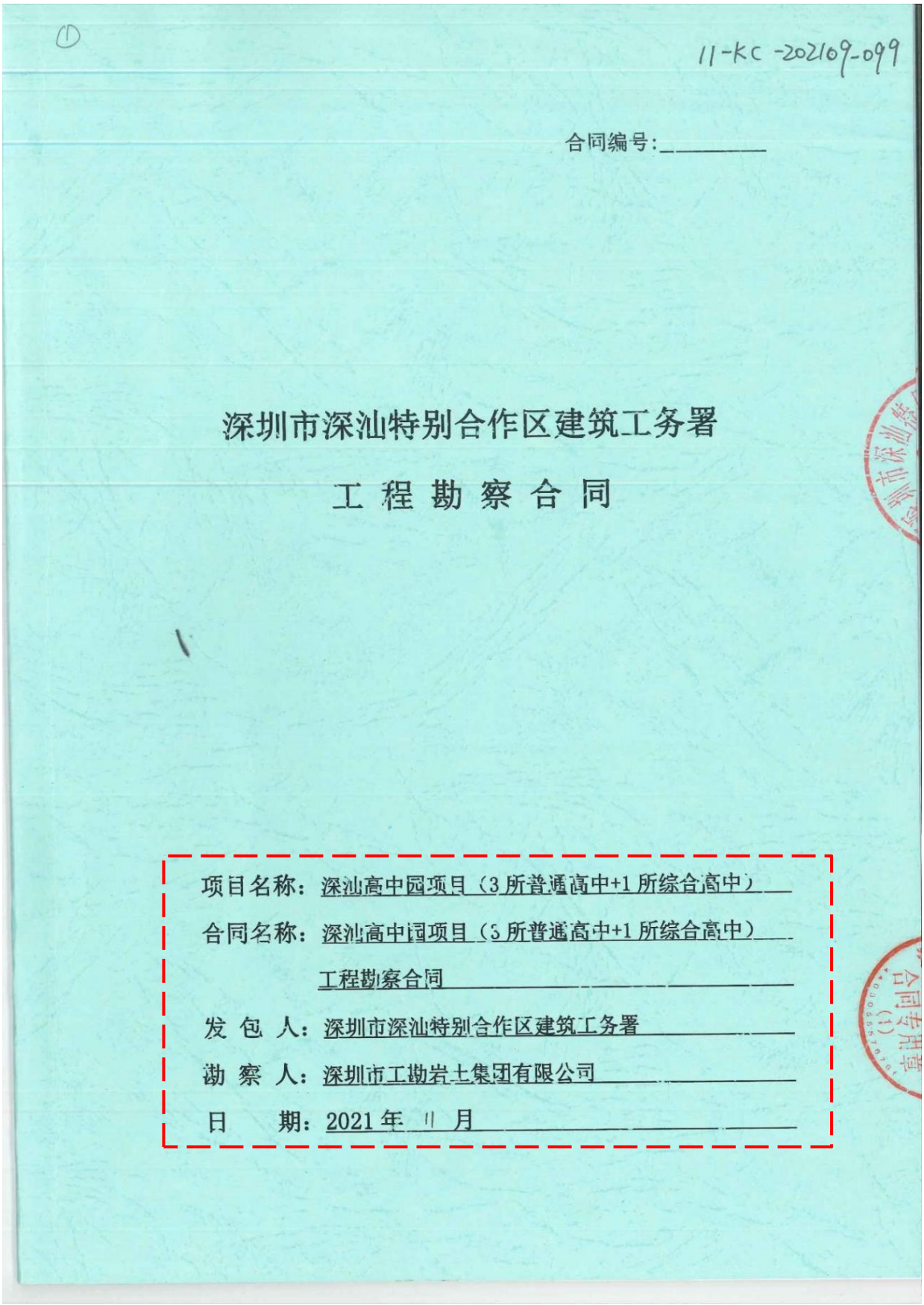

①

11-KC-202109-099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工 程 勘 察 合 同

项目名称：深汕高中园项目（3 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

合同名称：深汕高中园项目（3 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工程勘察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勘 察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11 月

深汕高中园项目（3 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工程勘察合同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以下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汕高中园项目（3 所普通高中+1 所综合高中）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科教大道东、深东大道北

1.3 工程规模、特征：用地面积 31.5 公顷，建筑总面积暂定 420000m²

第二条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

2.1 勘察工作内容

地形测量面积为 315000 平方米，比例尺 1:500；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 8 千米（单位为暂定管线长度）；岩土工程勘察陆地钻探总进尺暂定为 33000 米、水上钻探总进尺暂定为 1200 米；施工控制点高层控制测量暂定为 46km、施工控制点施放（GPS 测量 E 级）暂定为 17 点；红线点测放（规划定桩测量）暂定为 20 点；水文地质专项勘察 / 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暂定为 1km²；土壤氡浓度测试暂定为 3000 点。

2.2 一般技术要求

2.2.1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场地和地基的稳定性、地层结构、持力层和下卧层的工程特性、土的应力历史和地下水条件以及不良地质作用等；提供满足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须明确土石比例），确定地基承载力，预测地基变形性状；提供地基基础、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地基处理设计和施工方案的建议；提出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方案建议；对于抗震设防烈度大于等于 6 度的场地，进行场地与地基的地震效应评价。具体工作要求需满足现行《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4.2 城乡规划；

4.3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4.4 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深度要求；

4.5 本工程设计和施工需求；

4.6 本勘察服务合同、补充合同与合同性文件；

4.7 合同履行中与勘察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

4.8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

4.9 与工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

4.10 其他勘察依据。

第五条 勘察成果

5.1 勘察成果指乙方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的工程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地形测绘报告、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如有）、相关图纸等，包括阶段性文件和最终文件，且应当采用合同中双方约定的格式和载体。

5.2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十六 份，电子文件 六 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5.3 勘察作业过程录像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六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6.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勘察报告；乙方在场平完成、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4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第七条 合同价

7.1 合同总价暂定为 744.0006 万元，其中：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费用为 5.4 万元，地形测量费用为 5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为 672 万元，施工控制点测量费用为 12.4006 万元，红线点测放（规划定桩测量）费用为 7.2 万元，土壤氡浓度测试费用为 30 万元，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用为 12 万元。

7.2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其中陆地钻探综合单价为 192 元/米，水上钻探综合单价为 320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

10.1.1 甲方委托任务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勘察、地质灾害评估的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根据项目的具体需求提供完成勘察任务所必需的资料。

10.1.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资料及本工程的勘察、地质灾害评估、科研成果拥有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和使用权（署名权除外）。

10.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0.2.1 乙方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业务。乙方对工程勘察的质量安全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10.2.2 乙方接受勘察任务时，指派以下人员作为乙方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潘启钊 职务：主任工程师 联系方式：15820100450。

本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工程项目全过程勘察质量和安全管理，对工程建设工程中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因勘察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终身责任。

10.2.3 乙方应先完成地下管线探测等基础工作，并提供初步探测成果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岩土工程勘察工作。

10.2.4 乙方应在开展勘察工作前，提交勘察方案、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验证甲方提供的资料/材料；乙方应在勘察工作开始前，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开工告知，勘察工作开始后配合甲方聘请的勘察文件审查单位（如果有）开展勘察过程核查和勘察文件审查工作，负责修改、落实审查机构提出的意见，直至审查合格。

10.2.5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并对其负责。

10.2.6 乙方应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及时提出调整地下管线、建（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范围或修改钻探孔数量、深度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当甲方要求增加探测范围、测量范围或钻孔数量、深度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价格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

10.2.7 乙方在进场时应通知甲方，并按甲方的要求购买当天的报纸（晶报、南都、商报等皆可），乙方完成场地情况、钻孔设备进场、钻孔作业、岩芯丈量等关键作业过程时，需与当天报纸一同录像和拍照，并于当天（特殊情况时最晚不迟于两天内）及时发回给甲方，并及时将阶段性的勘察成果文件和勘察过程记录文件上传汇总至相关系统平台。乙方完成勘察工作后，需将录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200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日期：2021 年 11 月 16 日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0755-80365849

传　　真：0755-8036543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圳

田背支行

帐　　号：44201514500056371649

邮政编码：51805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

日期：2021 年 11 月 16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8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新联村、新城村交界处	建筑面积	22.9万m²	工程造价	130227.7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钢框结构	层数	地上：1～19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40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SSZA-2022037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傅强
副组长	曹冬兵、杨甲祥、陈永忠、胡成、熊玲芝、潘启钊
组员	陈小雨、谢辉、吕务展、王岘、何天源、侯奕霖、张金保、鲍明喜、孙国华、郑贵宣、刘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安琪、谢辉	缪欣之、张庆钦、杨淑宜、程龙、宋姝、凌惟萌、戴荣清、符永林、黄坚鹏、雷明、李源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铮、吕务展	杜文军、刘培烽、彭公俊、蒋少华、邹玉芬、周琪、吴松荣、栗鹏程、王强、杨鹏杰、张科、莘伟、姚欣泽、张顺州
工程质控资料	冯杨	王铎锟、陈启荣、杨建新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竣工验收 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区工务署项目临建一楼会议室　会议日期：2024.08.16

主 持 人：　　会议时间：下午 3:00

序号	单位（部门）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工务署		项目主任	
9				
10				
11	工务署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深汕高中园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竣工验收 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区工务署项目临建一楼会议室 会议日期：2024.08.16

主 持 人：[illegible] 会议时间：下午 3:00

序号	单位（部门）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江南管理	刘培烽	监理	13450378343
5	深汕企业	周[illegible]	生产经理	17512046000
6	深汕企业	戴荣清	技术员	18606533721
7	中建三局	李小林	技术	13904486413
8	工务署	李[illegible]		18855545[illegible]
9	工务署	肖[illegible]		15671082817
10	工务署	吴[illegible]		13089745976
11	现场	王[illegible]		15626934976
12	区建局工务署	路[illegible]	工程师	15986644960
13	区建局工务署	谢[illegible]	工程师	13430684920
14	中建三局	刘[illegible]	项目经理	
15	深汕企业	[illegible]	项目经理	13316809818
16	中建三局	梁[illegible]	机电经理	13688542640
17	中建三局	梁[illegible]	生产经理	13788753398
18	江南管理	谭[illegible]	专业监理	
19				
20				
21				
2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相关人员以傅强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该工程持力层的选择与《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和施工设计图要求相符，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的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工程，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8月1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国华 鄂1422007200802196(00) 建筑 2024.12.1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三）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

1.合同

11-KC-202210-099

合同编号：SZ-THYGZ-QQ-010

正本

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 察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项目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勘察）

1.2 工程概况：该项目位于南山区塘朗山地区，计划开办时间 2024 年，计划新增高中班 30 个，学校总建筑规模为 54 班学位 2700 学位，暂定建筑面积 94500 平方米，约投资 75600 万元。另含临时树枝粉碎场项目，用地面积约 12390.1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202.84 平方米，总投资估算约 2670.41 万元。

1.3 项目批准文件：/

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75600 万元（暂估）；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

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具体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周期为 40 天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含税暂定价人民币 3,651,398 元（大写：叁佰陆拾伍万壹仟叁佰玖拾捌元整），其中，不含税

价款为3,444,715.09元，增值税为206,682.91元，增值税率为6%。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6.1及合同专用条款6.1.4；

4.2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6.2、7.1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合同专用条款

4、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7、投标书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合同附件：

1、中标通知书；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6.1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按照附件《工程勘察(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履约评价细则》的要求接受委托人对合同履约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6.2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7.1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 字）	（签 字）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10月12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桃花源学校(高中)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6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海南)有限公司（代建）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桃花源学校(高中) 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北侧、香瑞园小区东侧	建筑面积	41342.81㎡	工程造价	13666.32万元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及基础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79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月1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6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30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海南)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尧红刚
副组长	李文杰、蔡晓彬、邱勋标
组员	金建平、李哲、柴冬龙、周智松、王志权、傅洪、周磊、冯叶文、刘家国、钟睿、潘启钊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尧红刚	李文杰、蔡晓彬、金建平、李哲、柴冬龙、邱勋标、周智松、王志权、傅洪、周磊、冯叶文、刘家国、钟睿、潘启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邱勋标	周智松、王涛、高子建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冯叶文	深圳大学设计院	结构负责人	高工	冯叶文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变更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资料、检验批验收资料、中间交接验收资料、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资料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具备验收条件，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刘家国
注册号：4405557-AY004
有效期：至2026年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邱勤标
注册号44006941
有效期2025.07.03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志权
粤1442006200811979(00)
建筑
2027.11.2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GD-E1-914/6

（四）光辉大道市政工程地质勘察

1.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19] 12 号

11-KC-201909-099

市政工程勘察合同

项 目 名 称：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业　　主：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 察 单 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勘察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2)中标通知书（适合公开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及附件（适合公开招标工程)；

(4)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勘察技术标准与规范；

(7)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说明(如有)；

(8)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9)技术建议书；

(10)双方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勘察周期安排

（1）初勘阶段：接受委托之日起 10 天内提交经公司内部审查合格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含地形图测量、管线探测)。

（2）详勘阶段：接受委托之日起 20 天内提交合格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含地形图测量、管线探测)；勘察报告经审查单位审查合格后 6 日内提交正式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3）后续服务：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三、业主和勘察单位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勘察合同条款的规定。

四、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叁佰贰拾玖万伍仟伍佰元整**（￥ **3，295，500.00** 元)；勘察费最终结算价以专用条款 7.1 为准。

五、最终免费提交的勘察成果文件份数

（1）初步勘察阶段

√	1:500 地形图	10 套
√	管线探测成果资料	10 套
√	初勘成果文件(按要求装订)	10 套
√	电子文档	5 套

（2）详细勘察阶段

☐ 1:500 地形图　　10 套

☐ 管线探测成果资料　　10 套

☑ 详勘成果文件(按要求装订)　　10 套

☑ 电子文档　　5 套

(3) 施工勘察阶段

☑ 补充勘察成果文件(如有)　　10 套

☑ 有关电子文档　　5 套

(4) 上述 (1) ～ (3) 条中打 "☑" 为勘察单位必须免费提供的勘察成果。业主需加晒图纸时，勘察单位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5) 地形图测量、管线探测工作如在初勘阶段已完成，则详勘阶段不再重复该工作。

(6) 勘察报告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六、本合同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勘察费用结算完毕并付清款项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八、本合同协议书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8 份，其中业主 4 份，勘察单位 4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　　主：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勘 察 单 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光明商会大厦 8-10 楼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汝先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李九波 (签章)
电　　话：	88212511	电　　话：	0755-83695846
邮 政 编 码：	518107	邮 政 编 码：	5180574
合同签订时间：	2019 年 11 月 3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第三部分　勘察合同专用条款

说明：合同专用条款是在通用条款明确指出要在合同专用条款或数据表中予以具体规定的数据、信息或与工程所在地具体情况有关的规定，是必备的配套条件，不能缺少，否则，通用条款就不完善。合同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合同通用条款一致。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勘察合同通用条款的内容做如下修改和补充。

第一条　定义和解释

1.1　本款最后一句修改为:本次进行工程勘察的项目为 **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

1.2　本款最后一句修改为：本合同的业主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1.3　本款最后一句修改为：本合同的勘察单位为本项目工程勘察的勘察单位，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第二条　一般责任和义务

2.1 勘察大纲的提交时间：勘察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天内。

第三条　业主的责任和义务

3.4 业主答复勘察单位书面提交的有关问题的时间：收到书面意见后 7 天内。

第四条　勘察单位的责任与义务

4.1 勘察工作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地下管线埋设情况、溶(土)洞发育情况、软弱地基范围及深度，进行土石比鉴定、地形图测量和修测、地下管线探测，到国土部门调查并提供规划或选址方案红线范围内用地及地籍成果，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2)为工程勘察进行必要的专题研究、技术论证工作。

(3)根据有关方面的意见，对勘察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和完善。

(4)施工期间，派驻现场勘察代表，提供施工阶段的指导和补充勘察等后续服务。

(5)承办勘察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会务费、专家费等一切费用。

(6)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必要时必须刊登地下管线调查等各类

通(公)告。

(7)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包括地质勘察报告、土石比鉴定专项报告、管线探测报告、溶(土)洞专项报告等。

(8)配合业主根据工程设计实际需要，调整勘察工作内容，最终的勘察工程量以业主或业主委托的相关单位审定数量为准。

(9)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4.7 根据本项目特点，特制定本项目勘察技术要求如下：

(1)勘察单位在签订合同接受勘察任务后，应组织勘察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勘察单位在收到设计人的勘察测量技术要求后，应先组织测量、管线探测人员对拟建场地的地形和管线进行测量和探测，在已取得的测量及管线探测成果的基础上按照勘察测量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标准编制工程勘察大纲（勘察方案），勘察大纲经业主批准，并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办理完工程勘察项目开工告知工作三天后经业主同意才能进行勘察钻探作业。勘察测量技术要求及勘察大纲盖章后报送业主存档（四份）。

(2)工程勘察实施前，勘察单位对勘察点位处的地下管线进行探测，并应将勘察现场地下管线、设施情况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组织作业人员对现场进行踏勘，评估每个勘探点位地下管线、设施保护风险，并制定保护措施；对管线数据不清晰的点位，应指导钻探班组采人工挖探等手段进行探明；对于重要地下管线及设施应会同权属单位制定地下管线、设施保护专项方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或签订保护协议。在勘察作业时，应严格遵守《岩土工程勘察安全规范》有关要求，认真落实制定保护措施及专项保护方案，确保勘察场地内各类管线、设施和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安全。

(3)现场作业人员机长、记录员是应具有深圳市工程勘察现场作业人员培训合格证，现场作业情况及原始资料应真实，包括：孔位、孔深、采取率、取样、各种原位测试等。

(4)在工程勘察实施过程中业主将派代表或委托咨询机构到现场对完成的工程勘察实物工作量进行签字确认，对弄虚作假的，业主将按弄虚作假部分工程勘察费用的十倍罚款。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的，勘察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5)若业主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开展工作咨询时，勘察单位必须根据有关规划、国家相关部委的规定以及业主的要求按期完成工程咨询任务。

4.8 管线探测范围、探测内容及成果文件

(1)探测范围：道路红线范围内及道路红线两侧各 10m 范围内的所有管线无论管径大小勘察单位均应予以调查、探测。

(2)地下管线探测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

a. 给水管道：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消防用水等管道。

b. 排水管道：包括工业污水(废水)、生活污水、雨水和雨污合流等管道。

c. 电力线路：包括供电线、路灯电力线、电车电力线和其它地下电力线。

d. 电信线路：包括市内电话、长途电话、电报、移动通讯、有线广播、有线电视和其他专用电信电缆等线路。

e. 热力管道：包括蒸汽、热水等管道。

f. 燃气管道：包括煤气、液化气、天然气等管道。

g. 工业管道。

h. 地下人防巷道：包括防空洞、地下建筑等。

(3) 地下管线探测成果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

a. 带状地形图(黑白，比例 1:500)；

b. 地下综合管线分布图(彩色，比例 1:500)；

c. 地下分类管线分布图(彩色，比例 1:500)；

d. 路灯分布图(彩色，比例 1:500)；

e. 管线横断面图(彩色，比例 1:50～1:200，横断面选定不少于 1 处/km，管线密集地段应增加横断面数量)；

f. 每种地下管线的探测技术报告和管线点成果表(包括地下管线的类型、管线材料、埋设方式、管径或断面尺寸、管线点类别及其平面坐标、管道标高和埋深、电信电力的总孔数、附属设施和电缆根数、管群组成、平面位置、权属单位等)；

g. 地面上所有类型线路的调查报告(其中供电线、路灯线等电力应查明电力线的类型、净空高、平面位置、数量等，其他线路只需查明权属单位和数量)。

(4) 若发生因探测成果的失误导致任何不良后果，勘察单位应无偿进行补救，并按国家与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等承担相应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第五条　违约与赔偿

5.1 赔偿金额为实际损失的 100%，但赔偿总金额不应超过本合同工程的勘察费用。

5.2 通用条款本款末增加：“为此，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咨询单位将对勘察成果进行不少于 20%的抽查，若发现勘察成果错误或勘察单位弄虚作假，则业主将根据出现错误或弄虚作假的勘察成果占实际抽查工作量的比例(B)相应扣除合同价款(即扣除价款=合同总金额×B)，同时不免除勘察单位应承担的其它责任。”

5.3 在合同实施期间，勘察单位应确保投标书中承诺的人员在业主规定的时间内进场并使业主

2.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辉大道市政工程II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6年1月16日

发出日期：2026年1月1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辉大道市政工程Ⅱ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101004.91平方米 道路长度：1130米；桥梁长度：64米	工程造价（万元）	31205.829842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沥青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09-440300-91-01-70087001	竣工日期	2023年9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09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2月6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8月22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2022年10月19日	市政管-4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10月25日	市政竣・通-5	验收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10月25日	市政竣・通-6	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10月25日	市政竣・通-7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勘察、施工等单位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组织形式符合要求，验收组织现场实地检查后一致认为，本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惠中华
津122060701051(00)
市　政
2028.12.05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惠中华
津122060701051(00)
市　政
2010.12.05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2026年1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2026年1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2026年1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2026年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五）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工程

1.合同

21-KC-201911-180

合同编号：SZ-PSXX-QQ-006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工程合同

委　托　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测量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测量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项目的勘察测量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勘察依据

2.1　甲方或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的勘察任务书、测量测绘任务书和工作要求；

2.2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3　各阶段勘察设计审查意见；

2.4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1) 本合同协议书；

(2) 双方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第四条　勘察范围

4.1 本工程项目概况：项目用地面积约 2839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5000 平米（含地下规定建筑面积，具体规模由方案确定），主要建设内容包含：54 班教学楼、教学辅助用房、教学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架空层、地下室及运动场地等多部分功能组成。

4.2 合同的勘察测量范围：**以勘察任务书为准，见（附件 5）。**

4.3 预计勘察工程量：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

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工程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地形测绘、地下管线物探及施工配合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勘察服务工作。

第五条　勘察测量工作内容

乙方应在规定的周期内完成任务，并完成后续服务等。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地下管线埋设情况、溶(土)洞发育情况、软弱地基范围及深度，进行土石比鉴定、地形图测量和修测等；

(2)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含各类土石比鉴定专项报告、管线探察报告、溶(土)洞专项报告等)，根据项目为房建或市政工程，各类土石比鉴定专项报告必须结合《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或《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2002)中土石方章节进行相应分类。测量应严格按《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以及现行国际其他相关测量规范要求进行。

(3)提供施工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数量表并配合招标服务工作；

(4) 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桩手续（包括测量成果）及现场测放工程控制桩；并在施工期间，派驻现场勘察代表，提供与本工程有关的变更勘察等后续服务；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要求乙方自行抽查、校核或委托其他单位抽查、校核乙方的成果，若抽查、校核的部分成果不合格，乙方要承担相应费用及处罚。

(5)与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公共事业管理部门就本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进行联系和协调；

(6)承办勘察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7)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第三方资料；

(8)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包括多媒体汇报系统在内的电子版成果；

（9）如需要，勘察单位在开工前对现场地形进行二次修测并对工程量进行计算，该项费用按合同计价方式支付；

(10)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及配合审计，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勘察测量各阶段要求：勘察测量深度应符合现行的各类勘察测量规范、设计规范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并满足设计要求，勘察测量成果应送甲方审查认可，其中勘察成果应送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查单位强审通过。

a. 工程地质平、纵面图；

b. 工程地质平、剖面图；

c. 钻孔柱状图和物探、察试成果图表；

d. 推荐的岩土物理力学指标和土工试验汇总表；

e. 岩石试验和水质分析成果；

f. 绘制的试验成果曲线；

g. 其他资料和图片。

第七条　合同价的计算依据、结算办法与支付

7.1　计算依据

本项目的服务收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参照上述收费依据并下浮 20 % 计取。

工程勘察、测绘的复杂程度按附表的规定选取，复杂程度为 1.0 。本合同暂定价为：**¥263.03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叁万零叁佰元整）**。

7.2 **结算办法**

7.2.1 本项目结算方法如下：

除超前钻外，勘察费用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工作量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相关单位确认的合格工程量为准计算并**下浮 20%** 。最终结算方式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最终以政府造价部门复核的审定价为准。

工程勘察、测绘的复杂程度按以下附表的规定选取（复杂程度由现场工程师在签定合同前根据现场情况约定，但一般按简单考虑。项目内容可视具体情况在下表中增减）。

附表　工程勘察、测绘复杂程度选取表

章节号	项　　目	复杂程度
2.2	地面测量	简单
2.4	地下管线测量	简单
2.6	其他测量	简单
3.2	工程地质测绘	简单
3.3	岩土工程勘探与原位测试	简单
…	……	

查单位)核定的勘察测量费总额的80%;

7.3.3 待工程竣工验收并经政府造价部门结算复核后支付余额。

第八条 工程勘察进度和勘察代表

8.1 乙方应在 30日历 天内完成勘察，提交地质勘察报告。

8.2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派遣合格的勘察代表在施工期间配合施工，即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设计和施工问题。乙方派遣的勘察代表为： 潘启钊 身份证号：441882198411020610，电话号码： 15820400450 。《拟投入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表》、《拟投入本项目配备设备情况表》见附件。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9.1 提供与本地质勘察项目有关的基础资料。

9.2 按本合同第七条的规定，及时支付乙方应得工程款。

9.3 乙方提出现场钻探孔验收和项目地质勘察报告验收申请时，甲方应及时组织办理相应的验收手续。

9.4 指派专人与乙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答复乙方提出的有关问题。

9.5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按项目地质勘察技术要求的规定及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相关标准的规定，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本合同的地质勘察工作，并确保满足设计要求。

10.2 乙方应将勘察过程中遇到的不良地质情况及时反馈，以便甲方采取相应的验收处理措施。

10.3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分批、分阶段提供所需的阶段成果资料。

10.4 乙方应对地质勘察报告的准确性负责，甲方对乙方所做的验收或认可均不能免除或减轻合同规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善属乙方职责范围内的相关工作。

10.5 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合同勘察范围内未列明的工作内容，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执行，所发生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10.6 同意甲方的勘察工作管理要求。

10.7 由于乙方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

委托人：**（盖章）：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勘察测量人：**（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六：

勘察任务书

1、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勘察）

1.2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与平山一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与平山一路交汇，总用地面积约为28398㎡，规划为教育用地。

1.4 勘察范围

工程测量、详细勘察、施工勘察、必要的补充勘察等。

1.5 工作周期

（1）工程测量:进场 15 天内；

（2）详勘报告：进场 30 天内（含第三方审查时间）;

（3）土壤氡气检测：进场 10 天内。

2、勘察阶段划分

阶段划分	勘察目的	工作内容	报告适用范围
工程测量	对本项目红线内及红线临近道路人行道（含）范围内的地形、地下管井进行测量，为建筑方案设计提供设计依据。	通过测量仪器、工具测量现场的地形、地貌信息数据和整理绘制图件，查明地形和地下管井、管线情况。	作为方案设计的依据
详细勘察阶段	对场地内建筑地段的稳定性作出评价；提供基坑支护所需的沿线勘察；提供设计所需的工程地质条件的各项技术参数，对建筑地基做	通过钻探、原位测试、室内土工实验、补充测绘和物探等方法。	作为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依据。

	出岩土工程评价，为基础工程、地基处理和加固、不良地质现象的防治工作等具体方案做出论证和结论。		
施工勘察阶段	对工程地质条件复杂或有特殊要求的重要工程，进行施工勘察，以满足施工质量、进度、安全的要求。	施工地质编录、危险边坡检测、与监测、超前钻探等。	当地质条件特别复杂时，作为基础施工方案确定与现场控制依据。

3、各阶段地质勘察基本要求

3.1 工程测量基本要求

（1）制作红线点，并提供红线点测量报告；

（2）地形图测量深度需满足与 1：500 地形图测绘相关的规程、规范要求；

（3）土方施工前的控制点布设，提供报告及至少 3 个施工控制点；

（4）查明周边地下管线、管井实际情况，并出具管线图，明确平面位置、埋深、高程、走向、性质、规格、材质、埋设时间和权属单位等信息；

（5）地形图范围：项目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扩 40 米区域；

（6）管线图范围：项目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扩 40 米区域。

3.2 详细勘察基本要求

（1）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

（2）对建筑地基做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

（3）进行场地和地基地震效应的岩土工程勘察，并应根据国家批准的地震动参数区划和有关的规范，提出勘察场地的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特征周期分区；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建筑场地类别；抗震设防区烈度提供液化土层资料；

（4）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如崩塌、岩溶、土洞等的类型、成因、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和危害程度，提出整治方案的建议；设计边坡稳定性的评价报告，有明确的判断、结论和防治方案；

（5）查明红线范围内岩土层的类型、深度、分布、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83-01-10144500700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南山区平山一路 58 号		
建筑面积	6398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1769.79753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1#教学楼（6 层）；2#生活辅助用房（13 层）；地下室（-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发改〔2019]6 号	宗地号	T403-029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NS-2020-002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0-0012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5-83-01-101445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验收日期	2024. 11. 13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	监督编号	20221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征港、陈林兴
副组长	关巍、潘启钊、江陵、赵新飞、刘建锋、黄川
组员	陈松、肖荣杰、江骁、韦添、郭刘奇、喻跃、王涛、王同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韦添	韦添、喻跃、王同桢、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韦添	韦添 王涛、朱金环
工程质控资料	张文典	饶晓芬、喻跃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 （一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7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2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6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施工总承包工程 （二期）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消防	符合要求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6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征港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2	陈松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3	朱磊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没计负责人		
4	陈林兴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杨轶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代建负责人		
6	肖荣杰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建筑		
7	江骁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建筑		
8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9	关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黄川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建筑		
11	康少军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12	罗涛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业负责人		
13	翟延薇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智能化业负责人		
14	陈盛坤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业负责人		
15	胡锐凯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业负责人		
16	岳庆华	深圳有度空间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负责人		
17	江陵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18	刘玉辉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19	周何洋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监理工程师		
20	程敬超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21	韦添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22	张文典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23	岳文峰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总指挥/项目负责人		
24	赵新飞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5	董波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生产经理）		
26	刘翔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生产经理）		
27	郭刘奇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8	贺楚勇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29	汤杰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30	郭宇博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1	朱金环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朱金环
32	王涛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涛
33	饶晓芬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资料员		饶晓芬
34	张炳	广东昌龙建设有限公司	室内		张炳
35	王涛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机电		王涛
36	杨成林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成林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GD-E1-914/5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13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13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六）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1.合同

11-KC-201909-105

合同编号：GZDEQ-004-20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承 包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九月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香港中文大学校园内

1.3 工程规模、特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选址位于龙岗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校园内，分为七个地块。根据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深发改[2018]489 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总建筑面积 26718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83180 平方米，架空层及连廊 20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4000 平方米。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由各个项目根

据项目情况决定是否需要做超前钻。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勘察任务书。

1.4.10 在工程设计及施工阶段，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或周边特殊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和技术论证，并提出适合工程的基础选型及地基处理方案和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措施建议，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参加解决施工中的岩土技术问题、参加地基验槽、参加竣工验收等服务，同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4.11 勘察项目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地铁、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地铁运营保护区、地铁建设规划控制区、广深港高铁及铁路建设规划控制区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时，乙方应当与相关单位签订管道及设施保护协议，制订相应的专项安全保护方案及应急预案并配合甲方进行上述区域内勘察手续报批工作，乙方编制的专项安全保护方案、应急预案、勘察方案需征得相关单位及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乙方在上述区域钻探前，应与相关单位联系，由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全保护指导。

1.4.12 勘探钻孔（井、槽等）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按有关规范要求选用合适的材料回填封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

1.5 勘察工作量：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长度为 8.0 千米；地形测量为 5 幅；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 米、详细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14527.5 米；超前钻总进尺暂定为 /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暂定为 12 点。红线点测放暂定为 / 件。水文地质勘察 / 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级。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六份，电子文件六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4.2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提供地形测量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勘察报告；乙方在收到详细勘察任务书后，5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细勘察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提供地质灾害评估报告。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273.0 万元，其中，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费用为 6.8 万元，地形测量费用为 2.2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暂定为 258.5 （其中初步勘察/ 万元、详细勘察 258.5 万元），超前钻勘察费暂定为 /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 5.5 万元，红线点测放 /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万元。

6.2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为 178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9 年 9 月 24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9 年 9 月 24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II 标）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44030020180273	项目代码	2018-440300-82-01-501421
项目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Ⅱ标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建筑面积	175373.07 ㎡	工程造价	139230.499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A 栋 12 层、B 栋 9 层、C 栋 11 层、D 栋 15 层、K 栋 3 层 地下：A 栋 2 层、B 栋 1 层、C 栋 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20】789 号	宗地号	G01064-028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LG-2020-0007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LG-2021-002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2-01-501421 02（总承包） 2018-440300-82-01-501421 04（智能化） 2018-440300-82-01-501421 05（幕墙） 2018-440300-82-01-5014 2106（幕墙） 2018-440300-82-01-501421 07（精装修） 2018-440300-82-01-501421 10（精装修） 2018-440300-82-01-501421 08 （精装修） 2018-440300-82-01-501421 12 （绿化） 2018-440300-82-01-5014 2111 （K 栋设备安装）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1548
开工日期	2021 年 04 月 24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5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K 栋）
总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 北京北特圣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K 栋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幕墙、绿化）	深圳市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精装、幕墙）、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幕墙）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装）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精装） 深圳市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园林绿化）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维迪
副组长	黄正宇、何天佳、蒋达
组员	刘天奇、石亚军、毛敬宾、郭卫新、潘志军、李平、樊喆、陈震星、魏惠强、卢宗阳、王娟娟、肖军、唐茂先、王浩名、赵保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正宇	毛敬宾、郭卫新、钟诗娥、潘志军、李平、张光、刘天奇、孙逊、夏硕、路长宽、张中才、包新强、樊喆、唐茂先、王浩名、张强、魏惠强、卢宗阳、王娟娟、杨建、阳耀、肖军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宝	陈意平、杨六喜、包瑞东、连一静、王奇、陈冠廷、鲁铠睿、杨俊、陈湛、欧亚生、杨新华、赵保林、秦晓芬、崔体凯、马坚刚、陈丽丽、赵邦亮）、李素清、恽日来、杨新华
工程质控资料	何艳艳	郑立华、杨降降、罗婷、王华妹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II标）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3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2 项	共 2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5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II 标）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附属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2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3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4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5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6	曾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7	黄正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8	刘天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9	戚雨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戚雨峰
10	张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11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2	潘志军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	工程师	
13	饶丹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4	孙逊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建筑专业负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15	郭卫新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B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6	夏硕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CD 建筑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7	包瑞东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B 电气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8	赵邦亮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B 暖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9	陈丽丽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B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	李素清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CD 给排水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1	连一静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CD 电气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	恽日来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CD 暖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何天佳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4	石亚军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25	王爱波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26	黄进生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27	蔡恒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28	毛敬賓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29	陈震星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造价工程师	
30	何艳艳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经理		
31	李望甫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32	刘拥军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33	陈意平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34	杨六喜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35	马坚刚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36	鄂银杏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37	梁劲源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员	监理员	
38	肖祖鑫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员	监理员	
39	杨降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40	郑立华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务署资料员		

41	蒋达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42	李平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一级建造师	
43	赵冰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4	樊喆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	郎静海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	邓亚文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7	杨东健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	欧鑫林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	詹世成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	张中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	赵二砖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2	张强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3	罗乐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	包新强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5	陈玉堂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6	秦晓芬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7	崔体凯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8	鲁铠睿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9	朱涛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	路长宽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	赵宏伟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	陈泽铨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3	欧其孝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4	张滨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5	张前钦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6	张光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7	张炳耀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8	罗婷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9	王华妹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	王娟娟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71	彭成委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72	卢宗阳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73	林烁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师		
74	何良勇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5	齐特稳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76	蔡润凯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77	崔志刚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78	龚磊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79	阳耀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80	吕善锐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员		
81	魏惠强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2	吴伟诚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83	刘斌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刘斌
84	王华健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王华健
85	黄俊明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黄俊明	黄俊明
86	刘灿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刘灿
87	王文文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王文文
88	彭龙海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彭龙海
89	王祥	深圳市禾泽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祥
90	陈湛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陈湛
91	欧亚生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欧亚生
92	韩正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韩正峰
93	吴楠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吴楠
94	孙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孙杰
	肖世贵	碧桂园九门	现场负责人		
	付建福	深圳建设	造价	工程师	付建福
	麦土贵	九州建设	造价		麦土贵
	叶志强	瑞和装饰	材料经理		
	朱义	瑞和装饰	资料员		
	唐大兵	浩禾精装	项目经理		
	郭峰	翟爱	项目经理		
	李兴华	北特圣迪	项目经理		
	杨鹏	北特圣迪	项目经理		

	东莞华未业				
	李选科	冠华	项目经理		
	卢灿.	晶和装饰	技术总监		
	杨秉	深圳建安	现场负责人		
	徐长城	深圳建安	项目经理		
	张林相	深圳市九洲建设	土建监理		
	何纲旗	深圳市九洲建设	项目管理土建负责人兼总代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无此项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无此项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无此项
13	住宅信报箱	无此项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饶　丹
注册号：4400292-038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何天佳 注册号：4403201902591(06) 有效期2024.03.29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建达 建筑 2025.04.28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竣工验收方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3 年 6 月

目录

一、工程基本情况 1
1、建筑设计概况 1
2、结构设计概况 2
二、工程完成情况 4
三、工程分项验收情况 5
四、验收人员组成 5
五、大责任主体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5
六、工程验收程序 6
七、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7
八、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7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Ⅱ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总承包） 深圳市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北特圣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1、建筑设计概况

单体	内容					
A 栋教学综合楼	建筑功能	教学用房、专职科研楼、交通及辅助用房、地下公共停车库及设备用房等				
	建筑面积	总面积	67366.14 ㎡	地上建筑面积		41553.18 ㎡
				地下建筑面积		25812.96 ㎡
	建筑层数	A1	5 层	建筑高度	A1	26.60m
		A2	12 层		A2	57.55m
		A3	8 层		A3	35.70m
		A4	11 层		A4	48.55m
		地下室	2 层		\	\
B1 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建筑功能	餐厅、学术展示厅、专职科研用房、交通及辅助用房、地下公共停车库及设备用房等				
	建筑面积	总面积	23414.21 ㎡	地上建筑面积		19333.52 ㎡
				地下建筑面积		4080.69 ㎡

单体	内容					
	建筑层数	地上	9 层	建筑高度	主楼	43.15m
		地下	1 层			
B2 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建筑功能	餐厅、会议中心、专职科研用房、交通及辅助用房、地下公共停车库及设备用房等				
	建筑面积	总面积	13276.48 ㎡	地上建筑面积		10110.95 ㎡
				地下建筑面积		3165.53 ㎡
	建筑层数	地上	9 层	建筑高度	主楼	41.40m
		地下	1 层			
C-综合实验大楼	建筑功能	实验室及配套、架空休闲、地下公共停车库及设备用房等				
	建筑面积	总面积	69050.17 ㎡	地上建筑面积		53337.92 ㎡
				地下建筑面积		15712.25 ㎡
	建筑层数	地上	3 层~12 层	建筑高度	主楼	20.90m~76.00m
		地下	3 层			
D-钟楼	建筑功能	地标性建筑				
	建筑面积	总面积	15 层 780 ㎡	地上建筑面积		780 ㎡
				地下建筑面积		/
K-两厅	建筑功能	会堂、音乐厅				
	建筑面积	总面积	7700 ㎡			

2、结构设计概况

序号	内容		
A 栋教学综合楼	结构形式	基础结构形式	采用大直径灌注桩基础；
		主体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楼盖结构形式	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楼板；
	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强度等级	主体结构自下而上： 墙柱 C60；板梁 C30；
	钢筋等级	HRB300（f_y=270N/mm^2）	
		HRB400，HRB400E（f_y=360N/mm^2）	
B1 国际学	结构形式	基础结构形式	采用大直径灌注桩基础；
		主体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序号	内容		
术交流中心		楼盖结构形式	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楼板；
	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强度等级	主体结构自下而上： 墙柱 C60~C50；板梁 C30；
	钢筋等级	HPB300（f_y=270N/mm^2）	
		HRB400（f_y=360N/mm^2）	
B2 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结构形式	基础结构形式	采用大直径灌注桩基础；
		主体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楼盖结构形式	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楼板
	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强度等级	主体结构自下而上： 墙柱 C55~C50；板梁 C35~C30；
	钢筋等级	HPB300（f_y=270N/mm^2）	
		HRB400，HRB400E（f_y=360N/mm^2）	
C-综合实验大楼	结构形式	基础结构形式	采用旋挖成孔灌注桩基础；
		主体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楼盖结构形式	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楼板；
	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强度等级	主体结构自下而上： 墙柱 C55~C45；板梁 C35~C30；
	钢筋等级	HPB300（f_y=270N/mm^2）	
		HRB400；HRB400E（f_y=360N/mm^2）	
D-钟楼	结构形式	基础结构形式	采用天然地基浅埋墙下条形基础或柱下独立扩展基础；
		主体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楼盖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现浇楼板；
	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强度等级	主体结构自下而上： 墙柱 C40~C30；板梁 C30；
	钢筋等级	HPB300（f_y=270N/mm^2）	
		HRB400；HRB400E（f_y=360N/mm^2）	

AB 栋结构主要设计参数表

结构安全等级	抗震设防分类	地基基础设计等级	基本风压KN/m²	基本雪压KN/m²	地面粗糙度	抗震设防烈度	地震加速度值
二级	丙类	甲级	0.75 50年一遇	--	B	7度	0.10g

场地类别	设计地震分组	结构环境类别						抗浮水位	设防水位
Ⅱ	第一组	地下室及基础 地上的露天结构	二a类	水池	二a类	地面以上室内干燥环境	一类	(绝对标高m)	
						地面以上室内潮湿环境	二a类	室外地坪	室外地坪

C 栋结构主要设计参数表

结构安全等级	抗震设防分类	地基基础设计等级	基本风压KN/m²	基本雪压KN/m²	地面粗糙度	抗震设防烈度	地震加速度值
二级	丙类	乙级	0.75 50年一遇	--	B	7度	0.10g

场地类别	设计地震分组	结构环境类别						抗浮水位	设防水位
Ⅱ	第一组	地下室及基础 地上的露天结构	二a类	水池	二a类	地面以上室内干燥环境	一类	(绝对标高m)	
						地面以上室内潮湿环境	二a类	53.00~65.00m	

D 栋结构主要设计参数表

结构安全等级	抗震设防分类	地基基础设计等级	基本风压KN/m²	基本雪压KN/m²	地面粗糙度	抗震设防烈度	地震加速度值
二级	丙类	乙级	0.75 50年一遇	--	B	7度	0.10g

场地类别	设计地震分组	结构环境类别						抗浮水位	设防水位
Ⅱ	第一组	地下室及基础 地上的露天结构	二a类	水池	二a类	地面以上室内干燥环境	一类	(绝对标高m)	
						地面以上室内潮湿环境	二a类	室外地坪	室外地坪

A、B、C、D 栋结构设计使用年限均为 50 年。

二、工程完成情况

项目按照设计图纸完成施工内容，包含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含屋面的种植回填土运输）、装饰装修工程（含地下室、室内楼梯、设备房、管井等）、通风空调（不含洁净空调）、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系统工程、燃气工程、室外工程（含室外管网、室外道路、室外铺装工程等）、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含挡土墙）、智能化工程（仅含埋管、桥架等）、钢结构工程、充电桩、泛光照明、交通标识标线、市政管线接驳、室内装饰及装修、幕墙、门窗百叶、玻璃栏杆等。

项目部严格按照设计图纸与规范要求，严格质量过程控制，严把质量关；认真组织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的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坚决执行公司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了本工程顺利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三、工程分项验收情况

1、结构验收已通过

2、规划验收已通过

3、消防验收已通过

4、环保部门验收已通过

5、建筑节能(含绿建)验收已通过

四、验收人员组成

建设单位参加人员；项目负责人——曾维迪

监理单位参加人员：项目总监——何天佳

设计单位参加人员：项目负责人——饶丹、孙逊，设计负责人——郭卫新、夏硕、张伟、赵邦亮、包瑞东、陈丽丽、李素清、连一静、恽日来。

勘察单位参加人员：勘察负责人——潘启钊。

施工单位参加人员：项目经理——蒋达，技术(质量)负责人——李平。

五、大责任主体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组成

序号	分组	单位	负责人	电话
1	电气组	监理单位	陈意平	15999645179
2		监理单位	杨六喜	13530495534
3		设计单位	包瑞东（AB）	13530988930
4			连一静（C）	18589033522
5		一局发展	陈冠廷	17688086856
6			鲁铠睿	16608658777
7		通力电梯	杨俊	13425105845
8		达实智能	陈湛	13302983255
9		达实智能	欧亚生	13632816208
10		北特圣迪	杨新华	13858120313
11		北特圣迪	赵保林	18811761546
12	土建 1 组（AB 栋）	建设单位	黄正宇	13691742311
13		监理单位	毛敬賓	19875596675
14		设计单位	郭卫新	13510907975
15			钟诗娥	13760126879
16		勘察单位	潘志军	13632802790
17		一局发展	蒋达	18565595280
18			李平	15727560656

19			张光	15699806300
20			赵二砖	18556777660
21			张前钦	13520871810
22			张强	18651567321
23		瑞和幕墙	魏惠强	15920030473
24		中装	卢宗阳	17751666631
25		晶宫	王娟娟	18681562557
26		深圳建宇	杨建	13686455562
27		东方雨虹防水	阳耀	13148848599
28		深圳中绿环境	何良勇	13723775484
29	土建 2 组（C 栋）	建设单位	刘天奇	13420905805
30		监理单位	石亚军	13826560510
31		设计单位	孙逊	18922895200
32			夏硕	17727816466
33		一局发展	路长宽	18620930512
34			张中才	13825058590
35			包新强	18565315417
36			樊喆	13538181027
37		瑞和精装	唐茂先	18603007821
38		三鑫	王浩名	18681488795
39	水暖组	建设单位	张宝	18620350031
40		监理单位	马坚刚	18038080362
41		设计单位	郑松培（AB）	13825230319
42			李素清（C）	15986674964
43			恽日来（C）	18126159635
44		一局发展	秦晓芬	18722394907

六、工程验收程序

1、按通知的时间，全体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在指定的地点集合，建设单位核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参加竣工验收的人员资格。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单位工作情况汇报应形成书面材料，。由本单位项目负责人和单位有关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的人员、根据分工对相关资料进行审阅、核查，书面记录审阅情况，审阅后签署审阅意见及审阅人姓名。

4、实施查验工程质量，验收组中负责实地查验人员，选择具有代表性的选点进行查验，详细记录查验内容，查验后签署意见及查验人姓名。

5、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当参与各方不能形成一致意见时，应当协商提出解决的办法，待意见一致后，重新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6、质检站质量监督组人员对整个验收过程发表监督意见。

七、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1、验收要求时间要求：根据工期要求，预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向建设单位提交申请并进行验收。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组成验收组，经工程质量监督站同意，对本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2、建设单位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参加验收单位及人员都到位、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等各单位的一名人员参加，并保证各验收单位的人员验收行为在质量监督站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3、在竣工验收合格后，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将工程资料备齐，并统一交给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统一整理汇编，并向住建局城建档案馆移交工程资料与档案，在 3 个月内办理相应的工程验收备案手续。

八、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提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报告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设计单位签字、盖章：

勘察单位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七）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1.合同

11-KC-20191114

合同编号：SSQSNZQX-002-20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工程勘察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勘 察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勘察合同

甲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

1.2 工程建设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李松蓢社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总用地面积约 19.62 万㎡，新建 10000 座专业足球场、运动员综合保障中心、足球公园等，总建筑面积约 81737 ㎡。总投资约 10.95 亿元（暂定）。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由各个项目根据项目情况决定是否需要做超前钻。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勘察任务书。

1.4.10 在工程设计及施工阶段，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或周边特殊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和技术论证，并提出适合工程的基础选型及地基处理方案和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措施建议，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参加解决施工中的岩土技术问题、参加地基验槽、参加竣工验收等服务，同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4.11 勘察项目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地铁、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地铁运营保护区、地铁建设规划控制区、广深港高铁及铁路建设规划控制区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时，乙方应当与相关单位签订管道及设施保护协议，制订相应的专项安全保护方案及应急预案并配合甲方进行上述区域内勘察手续报批工作，乙方编制的专项安全保护方案、应急预案、勘察方案需征得相关单位及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乙方在上述区域钻探前，应与相关单位联系，由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全保护指导。

1.4.12 勘探钻孔（井、槽等）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按有关规范要求选用合适的材料回填封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内。

1.5 勘察工作量：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长度为 30 千米；地形测量为 4 幅；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1000 米、详细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8000 米；超前钻总进尺暂定为 /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暂定为 12 点；红线点测放暂定为 71 件；水文地质勘察 / 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III 级。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2.1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2.2 中标通知书

2.3 招标文件及补遗

2.4 投标书及其附件

2.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六份，电子文件六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4.2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日历天内，提供地形测量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勘察报告；乙方在收到详细勘察任务书后，35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细勘察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地质灾害评估报告。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213 万元，其中，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费用为 16.25 万元，地形测量费用为 1.13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暂定为 160.20（其中初步勘察 17.80 万元、详细勘察 142.40 万元）万元，超前钻勘察费暂定为 / 万元；施工控制点测量 3.75 万元，红线点测放 24.83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7.2 万元。

6.2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为 178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超前钻收费与详勘服务费一致）

6.3 水上作业勘察，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为 /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6.4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

6.5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设计要求或甲方要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郑秀智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338030100100014724

电　　话：0755-83615829

传　　真：0755-83614439

邮 政 编 码：518053

日期：2019 年 ___ 月 ___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2标段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2标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蓢社区，金蓢路东侧、屋园路南侧		建筑面积	79752㎡	工程造价	46389.48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中心场地上4层 2栋A座地上11层、2栋B座地上10层 3栋地上7层、4栋公交首末站地上1层 地下：中心场地下1层 保障中心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6-01-706575 01 2018-440300-86-01-706575 03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815-8/2			
开工日期	2021-12-3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02-01 Q4403012022000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付丽萍
副组长	李进、张强、邱晓东
组员	乐安安、潘启钊、梁志峰、吴镇华、白华文、李雪刚、戴映器、莫梓议、任希莉、王钊、杨圣华、李晓雨、李智清、梁子庚、赵滔、吴君、陈诗琪、瞿俊国、袁卫华、刘家琪、毛德淼、凌菊、冼宁、李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锦威	李曙光、刘北平、周淑玲、赵雪峥、段光红、陈贵旭、吴镇华、白华文、李胜、徐向亮、吴顶明、李洪、高健、陈胜南、胡曜、林辉、王莎莎、蔡斌、栾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庆丰	孙杏华、柯家宁、姜军、李绍军、姚远、王海卿、官博宇、宋力、官洁、吴延升、郑晓帆、刘承龙、甄伟明、黄星智、张珍、余卓斌
工程质控资料	杨小峰	杨道容、罗纲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 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付丽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	
2	何庆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专业工程师	高级	
3	孙杏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专业工程师	高级	
4	吴锦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专业工程师	初级	
5	柯家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专业工程师	助理级	
6	乐安安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7	李 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副高级	
8	吴延升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9	段光红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10	宋 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11	张 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	
12	周淑玲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副高级	
13	官博宇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初级	
14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高级	
15	梁志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分管领导	副高级	
16	邱晓东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17	吴镇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副高级	
18	白华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副高级	
19	郑晓帆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中级	
20	刘承龙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助理级	
21	杨道容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22	罗 纲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级	
23	刘家琪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BIM中心主任	中级	
24	毛德淼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BIM负责人	助理级	
25	凌菊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BIM负责人	助理级	
26	高健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级	
27	卢胜松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管	助理级	
28	徐向元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级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荫社区，金朗路东侧，屋园路南侧，分为地块一、地块二，总建筑面积79752㎡。地块一包括1层地下室及地上1栋多层建筑，其中:地下室主要为汽车库(属I类停车库，设有充电车位)、设备用房(消防水泵房设于地块二地下一层)、室内数字模拟运动体验区等；地上多层建筑高度为22.8m，共3层，属多层公共建筑；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为一级，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地块二2栋A座建筑高度45.70m，地上11层；2栋B座建筑高度41.50m，地上10层，地下1层；2栋A、B座宿舍楼一、二层均为宿舍配套用房，三层及以上均为运动员宿舍、教练及医护人员宿舍及配套用房，均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3栋体能训练及康复科研中心，建筑高度36.85m，地上7层，地下1层，第一、二层均为办公配套用房，三层及以上均为办公用房，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4栋公交首末站，建筑高度8.20m，地上1层，为公交首末站停车库及配套用房，属单层公共建筑。

装修范围及部位:地下一层为室内数字模拟运动体验区、电梯厅等，一层为赛时功能用房、体育运营用房等，二层为观众及贵宾休息区、篮球馆等，三层为包厢、安保监控等，装修面积13555.13㎡。各部位采用装修材料：顶棚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硅酸钙板、铝板和无机涂料(施涂于A级基材上)等材料进行装饰，墙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墙砖、铝板、陶铝穿孔吸音板、无机涂料等材料及燃烧性能等级为B1级的木纹防火板等材料进行装饰，地面采用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的石材、地砖、防静电架空地板等材料及燃烧性能等级为B1级的PVC运动地胶、运动木地板、地毯等材料进行装饰。

本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建筑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分部工程，消防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包括:(1)人防工程；(2)供水、供电设施；(3)排水设施；(4)防雷设施；(5)水土保持设施；(6)环境保护设施；(7)无障碍设施；(8)燃气工程；(9)海绵设施；(10)绿色建筑；(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12）电梯工程；（13）光纤入户设施。各专项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八）深圳市吉华医院（原肿瘤医院）项目勘察

1.合同

合同编号：JHYY-008-201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勘察工程合同

承 包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七年六月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勘察工程合同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建设工程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

1.2 工程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吉华路南侧

1.3 工程规模、特征：

可研批复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 586394 平方米，其中：

1、地上建筑面积 457545 平方米，包括：急诊急救中心 44889 平方米、门诊医技综合楼 A 栋 19315 平方米、门诊医技综合楼 B 栋 19315 平方米、门诊医技综合楼 C 栋 16894 平方米、病房楼（A、B 座）栋 295561 平方米、行政可研综合楼 61571 平方米。

2、地下建筑面积 128849 平方米（地下停车位 4000 个、含部分医疗业务用房、人防工程）。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1: 500 地形测量。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勘察任务书。

1.5 勘察工作量：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为 12.0718 公顷；地形测量面积为 15 公顷；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 米、详细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9480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 9 点；规划定桩测量 17 点。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六份，电子文件六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4.2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提供地形测量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勘察报告；乙方在收到详细勘察任务书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169.062345 万元，其中，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费用为 16.568546 万元，地形测量费用为 0.916350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暂定为 146.94 万元，施工控制点测量 2.637671 万元，规划定桩测量 1.999778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17 年 6 月 13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17-066勘(1)

正 本

合同编号：JHYY-008-2017-B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合同补充协议（一）

项目名称：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勘察工程合同补充协议（一）

承 包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勘察工程合同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勘查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为署 2015-2016 年度工程勘察批量招标子工程。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勘查工程合同》（合同编号：JHYY-008-2017）（以下简称“原合同”），原合同暂定价为 169.062345 万元。2018 年 4 月署建设统筹处重新调整任务，将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的建设管理工作由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调整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原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负责。

根据深建工教标[2023]28 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

一、签订补充协议（一）的原因

根据设计方案，在医院用地北侧红线范围外、吉华路西往东方向南侧建设一条架空交通辅道，用于连接吉华路到医院二层平台标高的车流。由于交通辅道处于医院红线范围外，未纳入吉华医院项目立项内，概算批复中无此部分内容。原合同不包含此部分内容。为加快推进辅道建设，便于项目管理，将吉华医院市政道路工程（辅道）的勘察工作委托给吉华医院项目的原合同单位，并签订补充协议。

二、补充协议金额

根据辅道勘察任务书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15-2016 年度工程勘察预选招标工程指引》约定，本补充协议（一）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叁仟柒佰元整（小写：￥163700.00 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为准。

三、勘查费用的支付

1、支付按照原合同第七条勘察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的约定执行。

四、除本补充协议约定外，其他条款仍按原合同执行。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六、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 1：甲乙双方法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合同签署地点：深圳市

承包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695929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000

合同签署时间：2023 年　月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建设工程1号楼及配套设备房主体及装修工程

验收时期： 2025年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建设工程 1#楼及配套设备房主体及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吉华路与坂电路（在建）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57286.96㎡	工程造价	131015.0322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框剪结构、钢架结构	层数	地上：12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84-01-70674404	监理许可证号	E131000613-8/1
开工时期	2021 年 11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2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7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资质证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415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44048843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44048843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44048843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D244001720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73802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威大科工有限公司		D244003484
承建单位（消防设施）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D244044184
承建单位（消防设施）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6594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310006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任展
副组长	万梁龙、苏俊逸、戚雨峰、刘宏武
组　员	陈杰雄、王义政、周少心、鲁叶林、王飞、李少雄、古海波、周良辉、粟军红、肖林溪、何亚玲、史丰升、吴飞、杨喻、冉伟、李靖、徐蓓蓓、杨磊、刁海燕、张静波、罗烈房、龚燕芬、杨志强、李志远、王永芳、黄龙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宏武	郑伟亮、王飞、杨喻、冉伟、周少心、杨志强、李志远、龚燕芬、罗烈房、李少雄、陈杰雄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戚雨峰	粟军红、古海波、周良辉、张静波、杨磊、王永芳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鲁业林	吴飞、李靖、刁海燕、黄龙辉
工程质保资料	王义政	肖林溪、史丰升、何亚玲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8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2 项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共抽查 14 项， 符合要求 1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51 项 符合要求 5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签字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任展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万梁龙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副高	项目副主任
郑伟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土建工程师
苏俊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土建工程师
戚雨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级	项目机电工程师
刘宏武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	总监理工程师
陈杰雄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总监代理工程师
周少心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土建监理工程师
王义政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装修土建监理工程师
鲁业林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专业机电监理工程师
李靖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级	专业机电监理工程师
徐蓓蓓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	项目负责人
杨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给排水负责人
刁海燕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电气负责人
张静波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暖通负责人
王飞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少雄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	项目技术负责人
粟军红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工程师

古海波	古海波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消防负责人
王永芳	王永芳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安装负责人
周良辉	周良辉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初级	暖通技术负责人
史丰升	史丰升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何亚玲	何亚玲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肖林溪	肖林溪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龚燕芬	龚燕芬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	项目负责人
罗烈房	罗烈房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	技术负责人
冉伟	冉伟	深圳市威大科工有限公司	中级	项目负责人
杨志强	杨志强	深圳市威大科工有限公司	高级	技术负责人
杨喻	杨喻	深圳市威大科工有限公司	中级	项目负责人
李志远	李志远	深圳市威大科工有限公司	中级	技术负责人
吴飞	吴飞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龙辉	黄龙辉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杰	刘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级	项目土建工程师
谭云林	谭云林	深圳工勘岩土	高工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任展 2025 年 2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刘安利 2025 年 2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飞 2025 年 2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2 月 20 日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九）塘家配套学校（暂定名）工程勘察

1.合同

全宗号	年度	类别号	保管期限	件号	页数
GK	2017	08	永久	433	16

副本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17] 20 号

17-093勘

房建工程勘察合同

项 目 名 称：塘家配套学校（暂定名）工程

业　　主：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勘 察 单 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

第一部分　勘察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2)中标通知书（适合公开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及附件（适合公开招标工程）；

(4)合同专用条款；

(5)合同通用条款；

(6)勘察技术标准与规范；

(7)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说明(如有)；

(8)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9)技术建议书；

(10)双方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勘察周期安排

（1）发放中标通知书后 20 日内中标单位完成初步勘察、地形测绘、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需重点探测）并提交成果报告。

（2）在得到本工程基础主体设计单位提供（经建设单位确认）的详勘技术要求后，30 日内中标单位需完成详细勘察（包括工程钻探、标准贯入试验、静力触探试验、波速测试实验、抽水试验等）、物探、氡浓度检测，之后 10 日内提交经审图公司审定的详细勘察报告。

（3）施工前满足施工测量放线要求的测量控制点引入工作。

（4）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监测内容为地表沉降、水平位移监测和地下水位监测，具体进场时间由甲乙双方根据工程进度商议确定。及时提交监测日报、周报（一式四份），监测工作全部完成 7 天内提交监测总报告（一式四份）。

（5）后续服务：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三、业主和勘察单位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勘察合同条款的规定。

四、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陆仟陆佰元整（¥1496600.00 元）**；勘察费最终结算价以专用条款 6.1 为准。

五、最终免费提交的勘察成果文件份数

☑ 各阶段勘察成果文件(装订成册)　　10 套

√ 补充勘察成果文件(如有)　　10 套

√ 有关电子文档　　2 套

√ 合同中规定的其他成果文件　　按合同中规定的份数

上述打“√”为勘察单位必须免费提供的勘察成果文件。

六、本合同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勘察费用结算完毕并付清款项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八、本合同协议书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8 份，其中业主 4 份，勘察单位 4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　　主：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勘 察 单 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盖 章）
地　　址：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旁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福景大厦 3 号楼 20-21 层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 章）
电　　话：	电　　话：
邮 政 编 码：518107	邮 政 编 码：
合同签订时间：2017 年 8 月 2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第三部分　勘察合同专用条款

说明：合同专用条款是在通用条款明确指出要在合同专用条款或数据表中予以具体规定的数据、信息或与工程所在地具体情况有关的规定，是必备的配套条件，不能缺少，否则，通用条款就不完善。合同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合同通用条款一致。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勘察合同通用条款的内容做如下修改和补充。

第一条　定义和解释

1.1　本款最后一句修改为：本次进行工程勘察的项目为塘家配套学校（暂定名）工程。

1.2　本款最后一句修改为：本合同的业主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1.3　本款最后一句修改为：本合同的勘察单位为本项目工程勘察的勘察单位，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第二条　业主的责任和义务

2.4 业主答复勘察单位书面提交的有关问题的时间：收到书面意见后 7 天内。

第三条　勘察单位的责任与义务

3.1 勘察工作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地下管线埋设情况、溶(土)洞发育情况、软弱地基范围及深度，进行土石比鉴定、地形图测量和修测，到国土部门调查并提供规划或选址方案红线范围内用地及地籍成果，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2)为工程勘察进行必要的专题研究、技术论证工作。

(3)根据有关方面的意见，对勘察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和完善。

(4)施工期间，派驻现场勘察代表，提供施工阶段的指导和补充勘察等后续服务。

(5)承办勘察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会务费、专家费等一切费用。

(6)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必要时必须刊登地下管线调查等各类通(公)告。

(7)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包括地质勘察报告、土石比鉴定专项报告、管线探测报告、溶(土)洞专项报告等。

(8)配合业主根据工程设计实际需要，调整勘察工作内容，最终的勘察工程量以业主或业主委托

的相关单位审定数量为准。

(9)施工前满足施工测量放线要求的测量控制点引入工作。

(10)如业主需要，勘察单位应先垫付本工程勘察招标的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待业主相关资金到位后一次性支付给勘察单位该笔垫付款。

(11)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监测内容为地表沉降、水平位移监测和地下水位监测，具体进场时间由甲乙双方根据工程进度商议确定。及时提交监测日报、周报（一式四份），监测工作全部完成7天内提交监测总报告（一式四份）。

(12)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新增3.13 管线探测范围、探测内容及成果文件

3.13.1 探测范围：道路红线范围内的所有管线无论管径大小勘察单位均应予以调查、探测。

3.13.2 地下管线探测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

a.给水管道：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消防用水等管道。

b.排水管道：包括工业污水(废水)、生活污水、雨水和雨污合流等管道。

c.电力线路：包括供电线、路灯电力线、电车电力线和其它地下电力线。

d.电信线路：包括市内电话、长途电话、电报、移动通讯、有线广播、有线电视和其他专用电信电缆等线路。

e.热力管道：包括蒸汽、热水等管道。

f.燃气管道：包括煤气、液化气、天然气等管道。

g.工业管道。

h.地下人防巷道：包括防空洞、地下建筑等。

3.13.3 地下管线探测成果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

a.带状地形图(黑白，比例1:500)；

b.地下综合管线分布图(彩色，比例1:500)；

c.地下分类管线分布图(彩色，比例1:500)；

d.路灯分布图(彩色，比例1:500)；

e.管线横断面图(彩色，比例1:500，横断面选定不少于1处/Km，管线密集地段应增加横断面)；

f.每种地下管线的探测技术报告和管线点成果表(包括地下管线的类型、管线材料、埋设方式、管径或断面尺寸、管线点类别及其平面坐标、管道标高和埋深、电信电力的总孔数、附属设施和电缆根数、管群组成、平面位置、权属单位等)；

g.地面上所有类型线路的调查报告(其中供电线、路灯线等电力应查明电力线的类型、净空高、平面位置、数量等，其他线路只需查明权属单位和数量)。

3.13.4 若发生因探测成果的失误导致任何不良后果，勘察单位应无偿进行补救，并按国家与地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塘家学校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塘家学校				
工程地点	光明区科裕路（规划）东侧，同观路（规划）南侧	建筑面积	44375.79㎡	工程造价	244095398.32元
结构类型	框剪 框架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02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19】039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洪锦荣、于鸿源
副组长	陈朝华、周进莲、李文辉
组员	张耀栓、张玉龙、蒋亚军、张翼飞、李春燕、潘启钊、梁超、王志刚、胡安清、祝爱民、欧阳生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洪锦荣	梁超、陈朝华、张耀栓、张玉龙、潘启钊、李春燕、周进莲、李文辉、王志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于鸿源	蒋亚军、张翼飞、欧阳生义、祝爱民
工程质控资料	胡安清	韦小满、魏可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晓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洪晓棠
2	于洲序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于洲序
3	陈高峰	正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陈高峰
4	汪明华	深圳市华建监理公司	总监	工程师	汪明华
5	叶德宏	华晟学校	总务		叶德宏
6	陈元	深圳工勘	项目负责人		陈元
7	张湖南	正海建筑设计	总工	工程师	张湖南
8	廖工全		水电		廖工全
9	万泰兵		建筑		万泰兵
10	袁文彬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袁文彬
11	陈文昌	华晟一集团	副总		陈文昌
12	王志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工	中级	王志
13	冯晓辰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		冯晓辰
14	邓松林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	中级	邓松林
15	刘佳雄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刘佳雄
16	胡建清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中级	胡建清
17					
18	张见	中铁建设集团		中级	张见
19	谢锦辉	华晟集团	公司技术负责人	高级	谢锦辉
20	蒋宇松	华晟集团	质量主任		蒋宇松
21	钟经华	华晟集团	安全员		钟经华
22	王伟	华晟集团	质检员		王伟
23	方景兴	华晟集团	施工员		方景兴
24	黄伟	华晟集团	施工员		黄伟
25	徐振华	华晟集团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	徐振华
26	高瑜辉	华晟集团	资料员		高瑜辉
27	韦小满	华晟集团	资料员		韦小满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并符合要求，工程外观质量好，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本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各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 。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洪御荣 2023年6月25日	总监理工程师：周琦莲 2023年6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文辉 2023年6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5日

GD-E1-914/6

（十）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详勘

1.合同

21-KC-201904-028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详勘等勘察合同

发 包 方：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四月

地　　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北路 3002 号

1

一、通用条款

甲方：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测绘法》。

1.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

1.4 相关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管理法规和规章。

1.5 相关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双方责任和权利

2.1 甲方责任和权利

2.1.1 甲方应根据合同有关规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2.1.2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提供相关资料。

2.1.3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现场工作条件，并协调处理出现的问题，但这种协调不能成为乙方要求合同变更、费用增加及工期延长的因素。

2.1.4 对于应由乙方办理和获得的为实施本合同所需的各种执照、许可和核准等，甲方应做出适当的努力予以协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1.5 甲方应在合理的时限内对乙方以书面形式提交的需甲方明确表明意见的事项做出书面答复，对乙方在贯彻落实甲方意见时提出的有关问题应及时予以解答。

2.1.6 甲方有权对乙方有损或可能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和／或不当结果做出处理决定，乙方应按照甲方就此做出的决定执行，否则将视乙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乙方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资料，如需数份，由乙方复制并承担相应费用。

2.1.8 甲方所提供的这些资料只作为乙方开展工作的参考，乙方应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判断甲方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并负有补充、收集、完善相关资料的责

二、专用条款(勘察适用)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勘察工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北路 3002 号梅园仓库

1.3 项目立项批准文件号、日期：

1.4 项目勘测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5 项目规模、特征:工程占地约 7.58 万 m^2。

1.6 项目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详细勘察（含超前钻、土壤氡检测）、地形测量（含原始控制点报告）、两次方格网测量、工程物探，施工阶段配合、审计配合、其它甲方要求的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甲方有权对勘察工作具体内容（如超前钻等）根据项目建筑方案设计进行变更调整。

1.7 承接方式：公开招标

第二条　勘察要求及成果

2.1 工程勘察技术要求

2.1.1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同时进行氡浓度检测。勘察技术要求详见附件勘察任务书。

2.1.2 本项目地块位于城区，局部地段有地下管线，施工作业存在一定的危险性，须提前开展红线外物探工作。工程物探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根据红线外物探结果以及招标人提供的红线内地下管线探测结果报告，采取合理的勘察施工方案避让或者采取相应保护措施，如施工过程中对现有管线造成破坏，相关维修或改迁费用由乙方负责

2.1.3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勘察报告应通过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核合格。

2.1.4 1：500　地形测量。

2.1.5 对施工场地进行土方开挖前方格网测量及出土完成后方格网测量并按任务书要求计算出土方量。

2.1.6 乙方应为施工作业人员购买保障施工作业安全的相关保险，并负责承担在勘察施工工程中对施工人员及第三者所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安全事故责任(保额不得低于 100 万，需提供保单的复印件)，以及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对此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4.1合同价款：

4.1.1本合同详勘暂估4000米，每米综合单价 116 元/米（含税）；超前钻暂估8000米，每米综合单价 100 元/米（含税）；。土壤氡检测为 55000 元总价包干，地形测量（含原始控制点报告）为 35000 元总价包干，两次方格网测量为 55000 元总价包干，工程物探为 38000 元总价包干，以上包干价均含税。暂定总价 1447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肆万柒仟元整），最终费用以实物工作量结算为准。其中，不含税金额 1365094.34 元， 税额 81905.66 元，税率 6% 。

4.1.2勘察单位在勘察设计过程中，发生以下费用的，甲方不另行支付。不另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所有报审及评审费用（除勘察报告报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查费用不包）包括报地铁集团评审，详勘二次进场费，桩基施工派专人24小时负责现场岩样确认，以及购买有关资料费；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费；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费；勘察材料以及加工费；勘察设备搬迁费；青苗、树木以及水域养殖物赔偿费；样品包装、样品运输费；成果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费等。

4.1.3按上述规定得出的勘察费（包含氡浓度检测费）视为已包括勘察单位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内容、所有勘察工作量、提供全套勘察成果文件及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由勘察单位支付的所有税费、保险费，也已包含在上述费用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4.14乙方报价含有报地铁集团审批、专家评审及审图机构审图等所有费用。所有因勘察过程产生的费用均含在各子项报价内，不在增加费用。

4.15甲方有权对勘察工作部分具体内容（如超前钻等）根据项目建筑方案设计进行变更或取消，合同相应进行内容和价款变更或取消，乙方不得要求其他任何形式补偿。

4.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节点	支付条件
第一次付费	乙方完成地形测量（含原始点控制点报告）控制点土壤氡检测、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探）后并出具成果报告，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实际已完工程价款的 100%。
第二次付款	乙方完成详勘及出具经甲方确认的满足基坑设计要求的初步报告并经甲方确认实际工程量后，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详勘实际已完工程价款的 50%

(五)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失效之日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工程勘察合同的附件，与勘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业　　主：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间：　　年　月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5.10.31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8-K70-718278	项目代码	2018-440303-70-03-718425
项目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	项目曾用名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1-03 地块
工程地点	罗湖区泥岗东路与红岭北路交界东南角		
建筑面积	19301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82740.30933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及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4 层/地下 4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2）0188 号	宗地号	H301-005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HG-2018-0015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HG-2020-0020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92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104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杰斌
副组长	乔晓玲、赵军强、张鑫、刘彦飞
组员	郭桂炫、罗 兵、付木华、张 雷、李朋钢、徐青山、陈双喜、文竞一、夏菊香、彭承猛、曾 诚、安雨田、张 杨、吴 贤、黄国煊、马 琪、曾广剑、练国涛、孙永锋、钟栋队、曾德光、高春艳、潘启钊、方楚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杰斌	张鑫、付木华、张 雷、李朋钢、安雨田、曾广剑、徐青山、张 龙、方楚铖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乔晓玲	彭承猛、曾 诚、陈双喜、舒辛根
工程质控资料	郭桂炫	文竞一、夏菊香、练国涛、罗 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专业园			
2		专业园			
3		专业园			
4		专业园			
5		专业园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2	特种设备	
3	水土保持设施	
4	防雷装置	
5	环境保护设施	
6	海绵设施	
7	通信工程配套	
8	节水、排水设施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11	无障碍设施	
12	住宅光纤到户	
13	住宅信报箱	
14	绿色建筑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6	城建档案	
17	燃气工程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孙永锋
注册号：4407194-044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张　鑫
湘1432016201698097(00)
建筑
2027.10.3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赵军强
注册号31000871
有效期2028.03.04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履约评价（不评审）

企业近三年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工程地址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1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包含听海大道三舱综合管廊，北起妈湾二路，南至妈湾大道，长度约 1000 米。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总长度约 980 米，轨道 15 号线结构共建、雨水箱涵迁改等。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优秀（94 分）
2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一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	包含一条城市次干道总里程约 521 米。	深圳市宝安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优秀（92.5 分）
3	星火创新器械产业园区场平工程（勘察）	目前规划为普通工业用地，场地面积为 19992.1 平方米。	深圳市龙华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4.03	优秀(90 分)
4	前海 04 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	项目占地面积 14136 平方米，建设内容：景观工程、海绵城市、灯光工程、市政公共配套工程等，投资规模 3230 万。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优秀（94 分）
5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	本项目占地 6599.42 平方米，建筑栋数 1 栋，建筑高度 150 米，总建筑面积约 79940 平方米。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优秀（91 分）
6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	建设规模：3511 平方米。其中，G9：1450 平方米，G10：2061 平方米。建设内容：桥梁下部结构、上部结构、附属工程（含栏杆、桥面铺装、雨棚等）、给排水工程、照明及亮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其他工程。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02	优秀（90 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工程地址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7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 项目单项工程勘察	建设规模：4336 平方米。其中，T5：1084 平方米，T6：3252 平方米。建设内容：桥梁下部结构、上部结构、附属工程（含栏杆、桥面铺装、雨棚等）、给排水工程、照明及亮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其他工程。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02	优秀（90 分）
8	市三十八高级中学（勘察）	用地面积约 66492.02 平方米，总建设规模为 110000 平方米，60 班高中学校，提供 3000 个学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等。	深圳市坪山区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4.01	良好（88 分）
9	蛇口培训中心改造项目勘察	改造面积 7794 平方米，其中保留建筑面积 6465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1329 平方米。涉及综合楼修缮(含加固工程、外立面工程、屋顶工程、室内装饰及安装改造工程)、扩建及拆建部分、室外配套设施工程、教育教学设备等四项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03	良好（84.90）
10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勘察）	该项目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50km 小，本次建设范围内道路全长约 7km。本次勘察范围为龙岗大道南侧至新布新路、丹梓西路至站前路段，内容含上跨龙岗河、下穿 2 处现状高速公路(惠盐高速、深汕高速)及 2 处高铁线路(深汕高铁、厦深高铁)。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5.05	81 分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一）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 S3、S4 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21884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第1次阶段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4-10-0335

表单

标题	关于《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第1次阶段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第1次阶段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20241011.doc 0.03M
拟文说明	项目前期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对接部门及单位多，设计接口涉及妈湾跨海通道、地铁轨道、听海大道地面道路、妈湾大道电力隧道等，外部协调工作量较大。乙方主动对接周边地块及主管单位，按时完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油气管线安全评价、地铁保护安全评估等多项工作，高效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各种问题，并积极协助开展报批报建工作，保障了项目的快速推进。 项目建设涉及现状箱涵迁改、上跨地铁15、21、28号线、对接妈湾大道电力隧道和妈湾跨海通道，设计方案较常规项目更为复杂，乙方积极调研类似工程项目、汲取经验、总结提升，历经多次方案调整后形成较优方案，得到各方认可。 项目履约过程中，乙方坚守质量第一的原则，定期深入现场实地巡查，并利用BIM建模和漫游视频，形象展示项目效果，为设计方案的稳定提供了基础支撑。 综上，本次合同履约评价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设计	项目名称	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
合同总金额	27,210,400.00	合同类别	服务类-工程设计
计划名称	节点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节点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3-08-04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8-12-31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施工图验收通过后	得分	94.0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2024-10-16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pdf 132.47M 附件2.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施工图成果（封面电子版）.pdf 43.81M 附件3.勘察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0.75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冯美华	请领导审批。	2024-10-18 14:33:39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申美兰	拟同意。	2024-10-20 11:50:25
		索永恒	拟同意。	2024-10-20 15:09:45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张丰	拟同意。	2024-10-20 16:05:57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4-10-20 16:22:21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莹	无意见。	2024-10-21 08:29:04
6	项目经理	黄华	拟同意。	2024-10-21 09:00:03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郭华丽	拟同意。	2024-10-21 16:11:00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无意见。	2024-10-21 16:24:38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已阅。	2024-10-21 17:01:34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终审）	李永志	同意	2024-10-22 09:53:08
11	经办人办理	冯美华	办结归档。	2024-10-22 09:57:35
12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4-10-22 09:57:35

打印次数: 1

勘察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季度评价 第　次 ■阶段评价 第 1 次			评价日期		2024.10.16	
合同名称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			合同编号		SJ2023047	
项目名称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						
履约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评价方面		序号	权重	评价内容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10%）		1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	10	8	设计部/工程部	项目负责人总体协调需加强，扣2分
		2	5%	项目人员要求：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6		造价专业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扣4分
设计部分（65%）	设计质量（25）	3	5%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否则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4	5%	设计接口处理：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否则每处（项）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5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核查成果完整性，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6	5%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每出现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工程部	
		7	5%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工程部	
	设计进度（15%）	8	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配合情况（15%）	9	1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工程部	
	成本控制意识（5%）	10	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能够做到限额设计，控制工程成本：出现超上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10	6	成本采购部	可研估算核减率偏高，扣4分
	保密工作（2%）	11	2%	委托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诚信情况（3%）	12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勘察部分（25%）	设备情况（5%）	13	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包括数量、型号等，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质量控制（5%）	14	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勘察文件（5%）	15	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及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直接为不合格	10	10	设计部	
	勘察进度（5%）	16	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勘察服务（5%）	17	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工程部	勘察负责人缺席1次会议，扣2分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4
评价等级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1、人员方面：施工配合阶段项目负责人和团队人员技术水平满足要求，整体服务较好，项目负责人总体协调需加强，造价专业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 2、设计进度：提交的施工图成果文件质量满足要求。 3、设计进度方面：设计进度满足要求。 4、勘察质量：勘察质量满足要求。 5、勘察进度：勘察进度满足要求。 6、勘察服务：勘察服务较好，勘察负责人缺席1次会议。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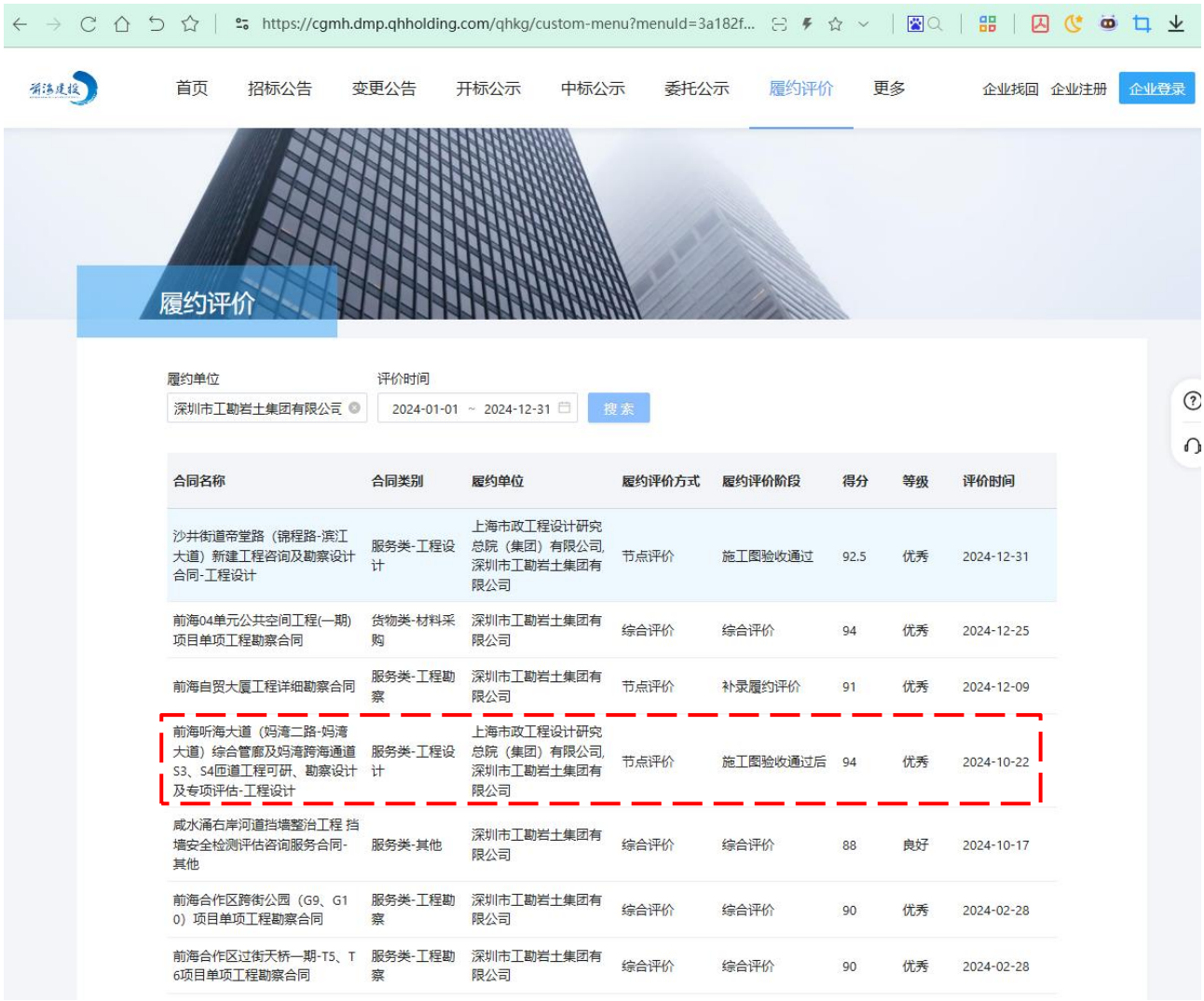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合同类别	履约单位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评价阶段	得分	等级	评价时间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	92.5	优秀	2024-12-31
前海04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货物类-材料采购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4	优秀	2024-12-25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补录履约评价	91	优秀	2024-12-09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后	94	优秀	2024-10-22
咸水涌右岸河道挡墙整治工程 挡墙安全检测评估咨询服务合同-其他	服务类-其他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88	良好	2024-10-17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二）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一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26207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 - 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 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4-12-0470

表单

标题	关于《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 - 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 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 王倩（wangqian） 2024-12-23 17:29上传 0.03M
拟文说明	2023年7月14日，我司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签订《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 - 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乙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提交合格成果文件，并通过验收。现按照合同规定，甲方将针对该项目的履约情况对乙方进行第1次履约评价，评价得分为92.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设计	项目名称	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合同总金额	1,874,612.00	合同类别	服务类-工程设计
计划名称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节点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3-07-14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2-31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施工图验收通过	得分	92.5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2024-12-23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pdf 王倩（wangqian） 2024-12-23 17:29上传 46.66M 附件2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补充协议一.pdf 王倩（wangqian） 2024-12-23 17:29上传 5.23M 附件3 施工图成果.pdf 王倩（wangqian） 2024-12-23 17:29上传 0.07M 附件4 履约评价表.pdf 王倩（wangqian） 2024-12-23 17:29上传 0.93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王倩	请领导审批。	2024-12-23 17:30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申美兰	拟同意。	2024-12-24 14:44
		索永恒	拟同意。	2024-12-24 16:29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武立锋	拟同意。	2024-12-25 09:15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4-12-25 09:25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雷	无意见。	2024-12-25 12:15
6	项目经理	蒲少杰	无意见。	2024-12-25 12:54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郭华丽	拟同意。	2024-12-25 23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无意见。	2024-12-26 19:21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已阅。	2024-12-27 0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同意。	2024-12-30 14:47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4-12-30 21:41
12	经办人办理	王倩	办结	2024-12-31 09:16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4-12-31 09:16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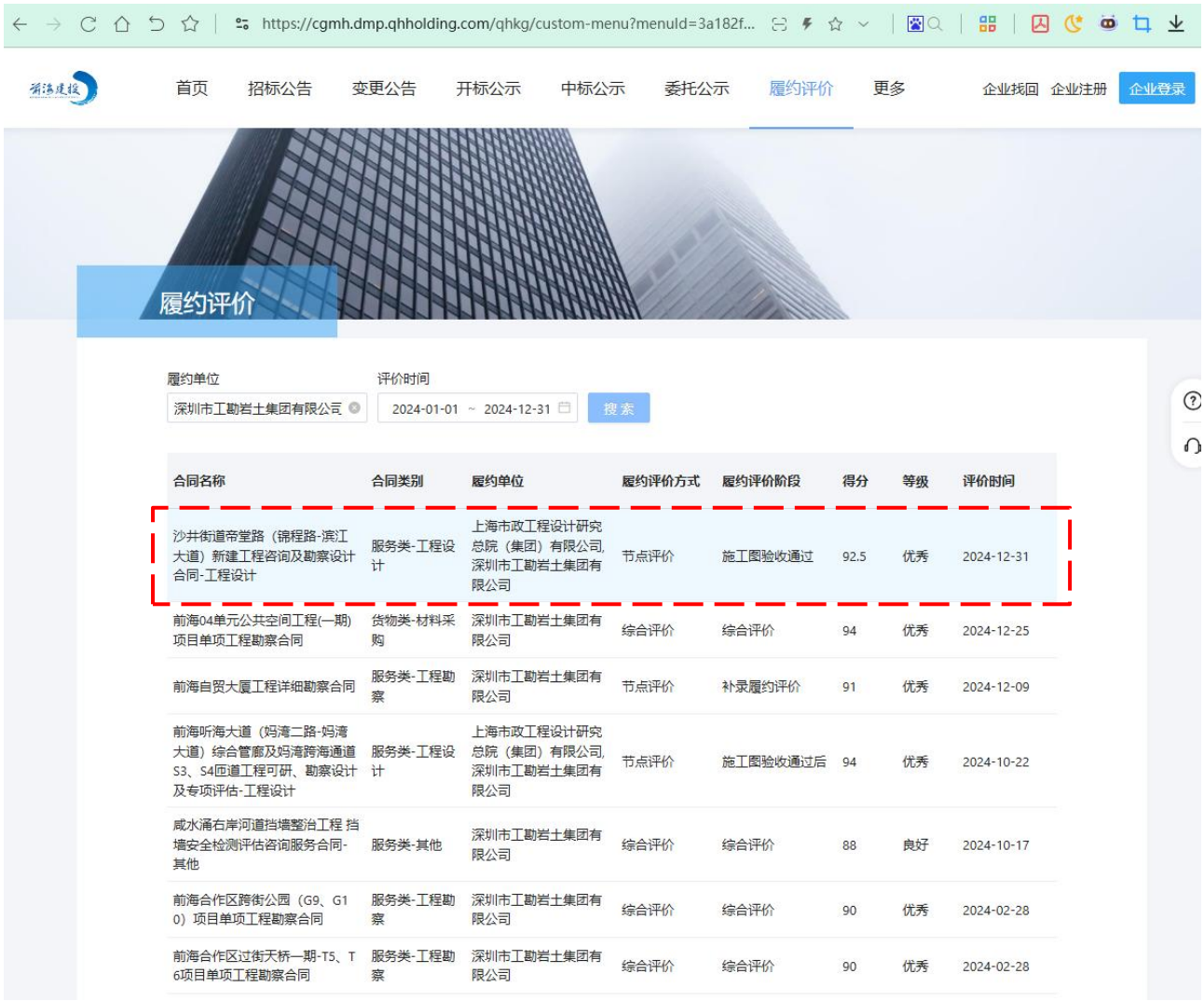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合同类别	履约单位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评价阶段	得分	等级	评价时间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	92.5	优秀	2024-12-31
前海04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货物类-材料采购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4	优秀	2024-12-25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补录履约评价	91	优秀	2024-12-09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后	94	优秀	2024-10-22
咸水涌右岸河道挡墙整治工程 挡墙安全检测评估咨询服务合同-其他	服务类-其他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88	良好	2024-10-17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三）星火创新器械产业园区场平工程（勘察）

https://www.szlhq.gov.cn/bmxxgk/jzgws/qt/lypj/content/post_11201642.html

首页 > 部门信息公开 > 建筑工务署 > 其他 > 履约评价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年度和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公告

来源：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日期：2024年03月20日　　【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打印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区轨道交通建设管理中心）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深龙华建工〔2022〕36号）规定，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年度和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告。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4年03月20日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4年03月20日

扫一扫在手机上打开当前页

相关附件下载：

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2.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3.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截至2024年2月20日）.pdf

附表1.5 2023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优秀）

序号	合同类型	项目名称	履约单位	评价科室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1	施工	松平公园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91.88	优秀
2	施工	龙华二线拓展区白松路（新区大道-民塘路）新通路（白松一路-白松路）工程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94.00	优秀
3	施工	求知东路(梅观高速东辅道-横滨西二路)工程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90.27	优秀
4	施工	观盛二路-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90.18	优秀
5	施工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二部	90.40	优秀
6	施工	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91.88	优秀
7	施工	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东深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0.07	优秀
8	施工	大浪文化艺术中心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1.67	优秀
9	施工	大浪体育中心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2.63	优秀
10	施工	龙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建设项目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90.48	优秀
11	施工	龙华新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工程	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90.21	优秀
12	设计	观澜体育中心（原大布巷停车场）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0.00	优秀
13	勘察	星火创新器械产业园区场平工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0.00	优秀
14	勘察	龙华区妇幼保健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91.00	优秀
15	勘察	观澜体育中心（原大布巷停车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0.00	优秀
16	监理	求知东路(梅观高速东辅道-横滨西二路)工程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90.05	优秀
17	监理	长湖东路（湖松路-武馆路）工程	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二部	90.00	优秀
18	工程咨询	观盛二路-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90.30	优秀
19	工程咨询	龙华区妇幼保健院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90.60	优秀
20	工程咨询	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0.10	优秀

（四）前海 04 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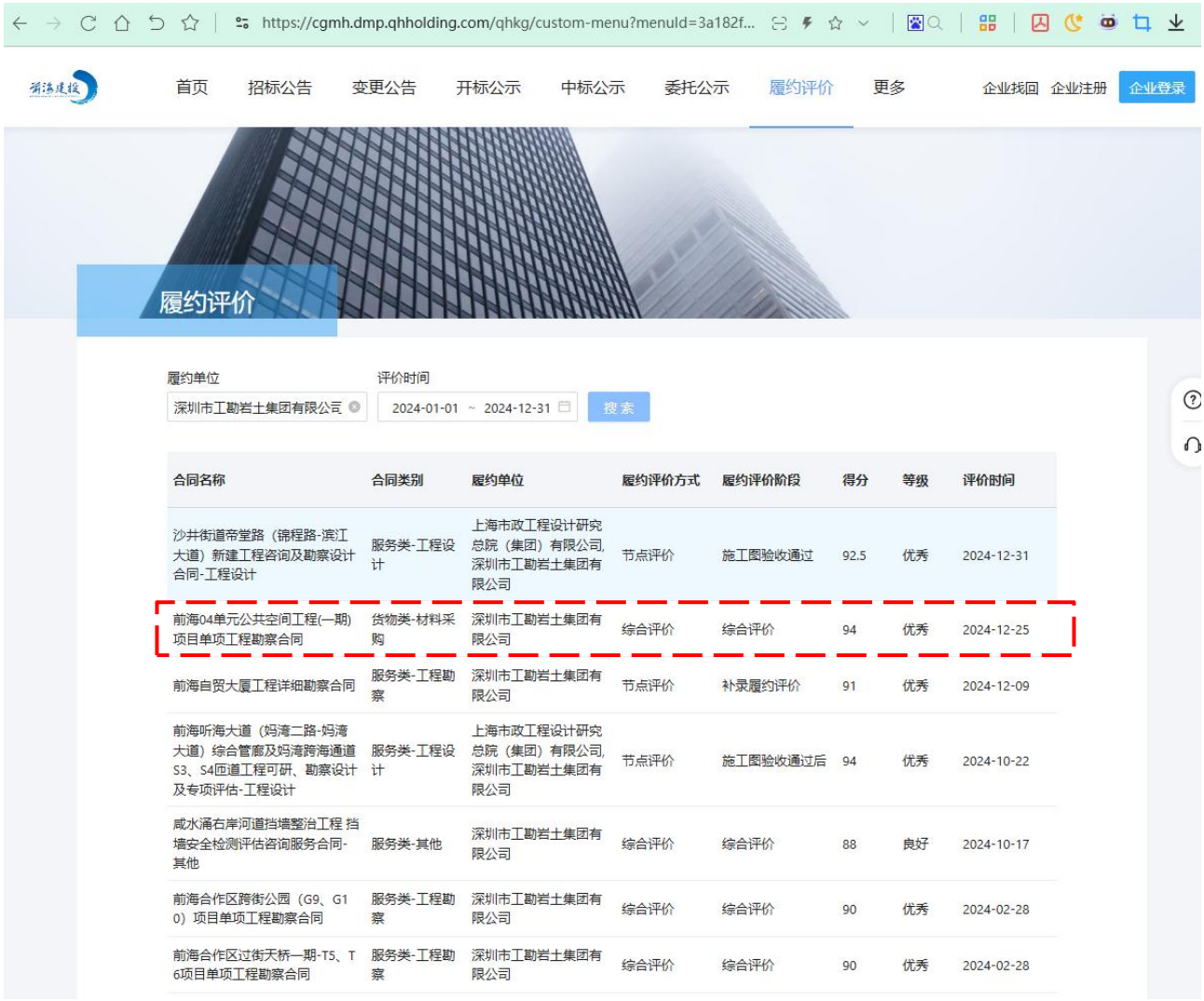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合同类别	履约单位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评价阶段	得分	等级	评价时间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	92.5	优秀	2024-12-31
前海04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货物类-材料采购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4	优秀	2024-12-25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补录履约评价	91	优秀	2024-12-09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后	94	优秀	2024-10-22
咸水涌右岸河道挡墙整治工程 挡墙安全检测评估咨询服务合同-其他	服务类-其他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88	良好	2024-10-17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五）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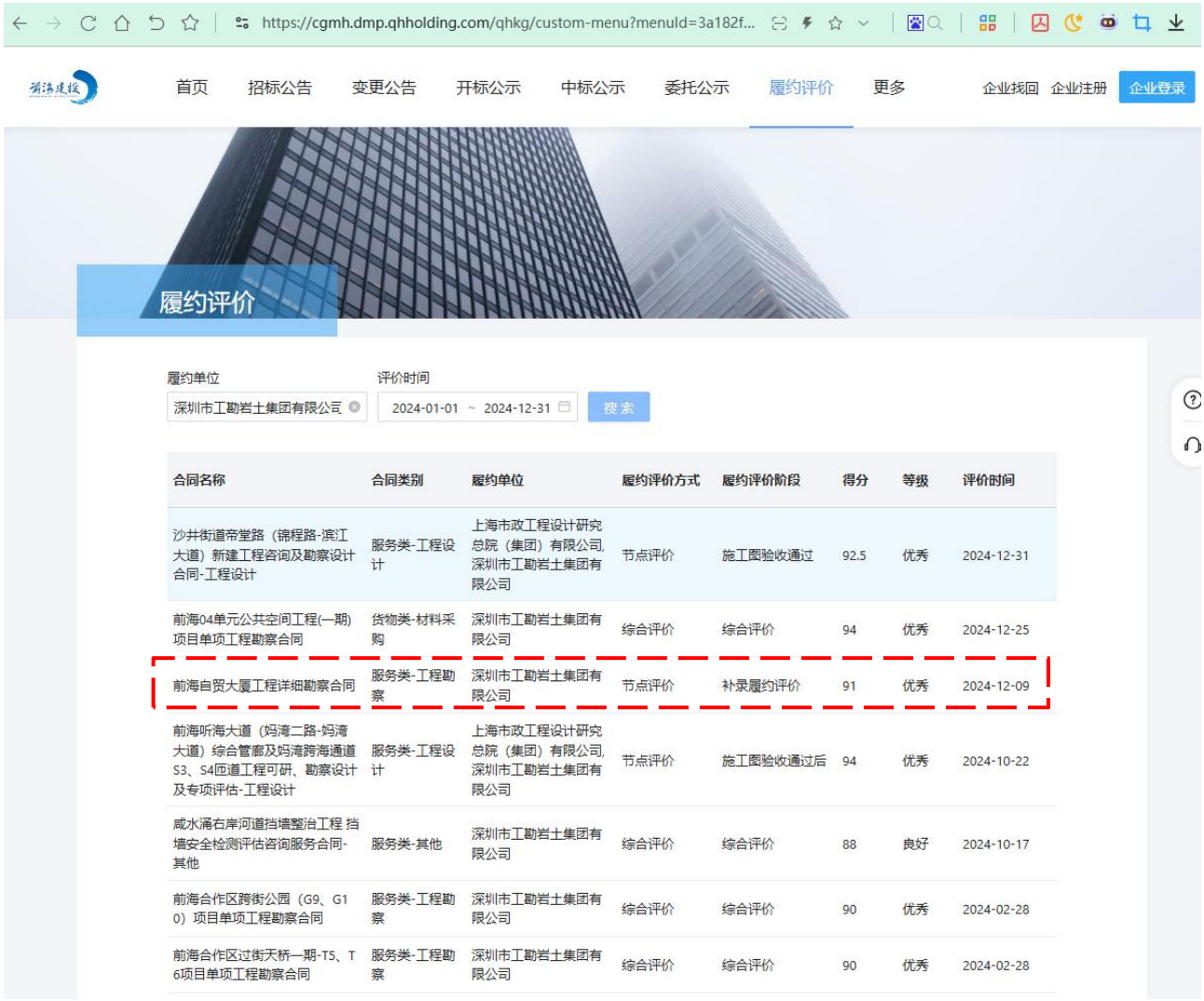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合同类别	履约单位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评价阶段	得分	等级	评价时间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	92.5	优秀	2024-12-31
前海04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货物类-材料采购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4	优秀	2024-12-25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补录履约评价	91	优秀	2024-12-09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后	94	优秀	2024-10-22
咸水涌右岸河道挡墙整治工程 挡墙安全检测评估咨询服务合同-其他	服务类-其他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88	良好	2024-10-17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六）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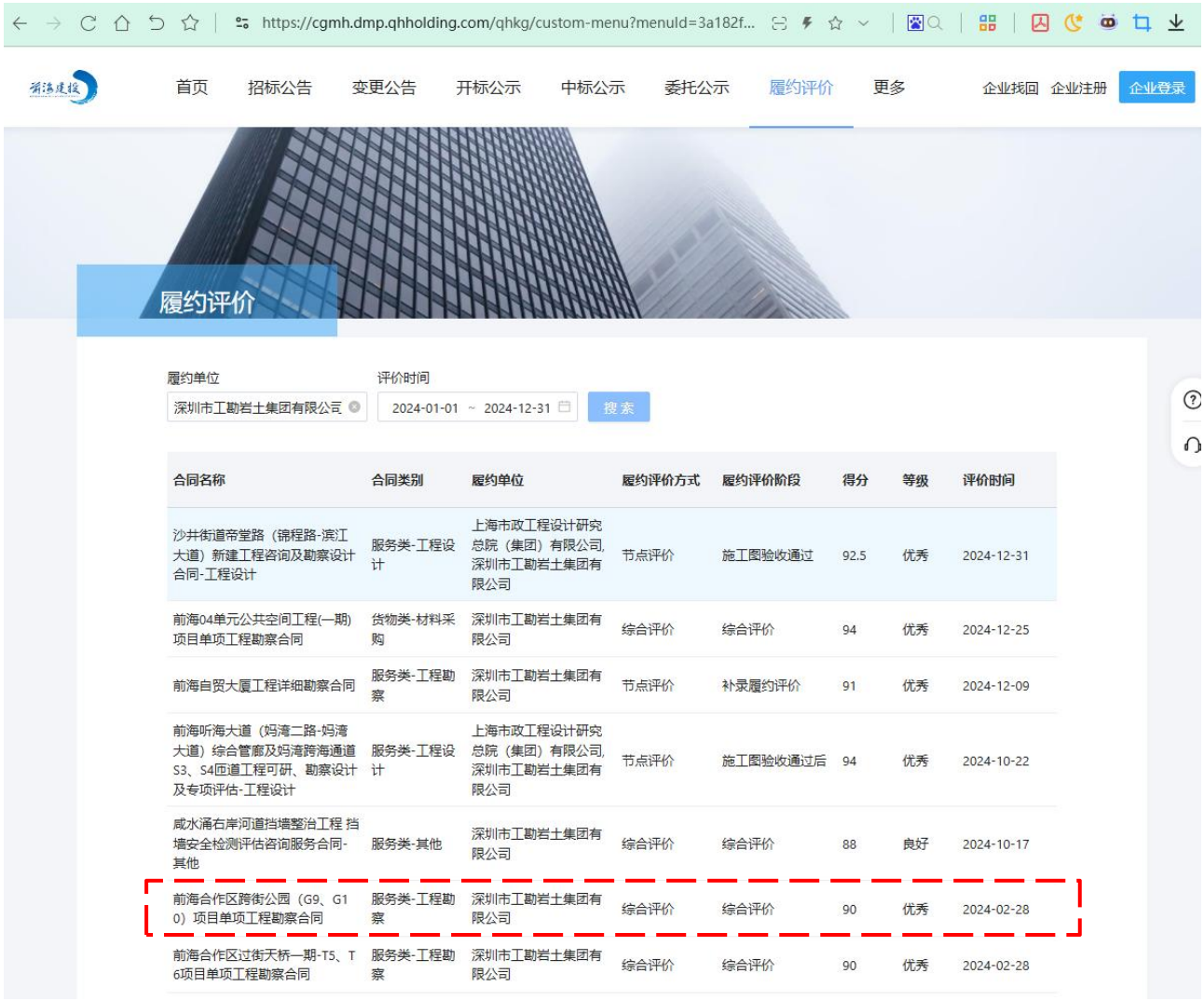

（七）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 项目单项工程勘察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合同名称	合同类别	履约单位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评价阶段	得分	等级	评价时间
沙井街道帝堂路（锦程路-滨江大道）新建工程咨询及勘察设计合同-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	92.5	优秀	2024-12-31
前海04单元公共空间工程(一期)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货物类-材料采购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4	优秀	2024-12-25
前海自贸大厦工程详细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补录履约评价	91	优秀	2024-12-09
前海听海大道（妈湾二路-妈湾大道）综合管廊及妈湾跨海通道S3、S4匝道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设计	服务类-工程设计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施工图验收通过后	94	优秀	2024-10-22
咸水涌右岸河道挡墙整治工程 挡墙安全检测评估咨询服务合同-其他	服务类-其他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88	良好	2024-10-17
前海合作区跨街公园（G9、G10）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前海合作区过街天桥一期-T5、T6项目单项工程勘察合同	服务类-工程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0	优秀	2024-02-28

（八）市三十八高级中学（勘察）

http://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1/11095/post_11095820.html#16821

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1/11095/post_11095820.html#16821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及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2024-01-11 浏览次数：357

为规范我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行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按照《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版）》，我署组织开展了2023年第四季度及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

现将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示。其中，2023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如下：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造价咨询）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造价咨询）

2023年年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如下：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

具体评价结果见附件。

公示时间为2024年1月11日至1月17日。履约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署书面反映，联系方式：0755-89458617，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1.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汇总台账

2.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单位年度履约评价汇总台账

3.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合同年度履约评价汇总台账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4年1月11日

附件：

1．附件1.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汇总台账.pdf

2．附件2.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单位年度履约评价汇总台账.pdf

3．附件3.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合同年度履约评价汇总台账.pdf

序号	工程管理部门	工程名称	承包商名称	承包商类型	一季度得分	二季度得分	三季度得分	四季度得分	合同年度得分	评价等级	备注
52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第十八高级中学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84.02	84.02	良好	
53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坪山区群团活动中心改造项目-造价咨询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79.40				79.40	良好	
54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沙湖碧桂园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69.07		69.07	一般	
55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汤坑第一工业区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69.07		69.07	一般	
56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竹坑保障房配套幼儿园装修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69.07		69.07	一般	
57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龙田污水处理厂配套干管二期10Kv配电设施迁改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60.82				60.82	一般	
58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深圳市大工业区聚龙山保障性住房一期（地块一）-造价咨询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53.61		53.61	不合格	聚龙花园二期一提升工程
59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深圳国家生物医药基地配套员工宿舍工程项目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6.00		86.00	良好	
60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东晟时代社康中心改造装修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4.00		84.00	良好	
61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光祖公园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4.00		84.00	良好	
62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深圳市坪山新区市政走廊绿化工程项目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4.00				84.00	良好	
63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社区矫正”基地•中心“场地装修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1.00				81.00	良好	
64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坪山区深港跨境运输综合接驳站财务决算编制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0.50		80.50	良好	
65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山学校初中部项目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80.00				80.00	良好	
66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深圳市第九高级中学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78.50				78.50	良好	
67	结决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厦深铁路坪山站配套设施工程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决算编制咨询单位	76.70				76.70	良好	
68	前期一部	金沙锦绣幼儿园勘察测量（含物探）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测量		92.00			92.00	优秀	
69	前期一部	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测量			89.39		89.39	良好	
70	前期一部	市三十八高级中学（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测量		88.00			88.00	良好	
71	前期一部	国家羽毛球队坪山训练基地项目——测量及物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测量				87.00	87.00	良好	

（九）蛇口培训中心改造项目勘察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056061.html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魅力南山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2025-03-05 来源：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现将评价结果通报如下：

2024年第三季度，我署对代建、施工、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设计、全过程工程咨询、勘察、工程总承包（EPC）8类共计134份合同进行了138次履约评价。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秀6份，占比4.3%；良好58份，占比42.0%；中等58份，占比42.0%；合格13份，占比9.4%；不合格3份，占比2.2%。

一、代建类合同52份，占比37.68%。其中：良好17份，中等25份，合格10份。

二、施工类合同26份，占比18.84%。其中：优秀1份，良好8份，中等15份，合格1份，不合格1份。

三、监理类合同20份，占比14.49%。其中：良好6份，中等11份，合格2份，不合格1份。

四、造价咨询类合同20份，占比14.49%。其中：优秀1份，良好13份，中等5份，不合格1份。

五、设计类合同10份，占比7.25%。其中：优秀4份，良好6份。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类合同5份，占比3.62%。其中：良好3份，中等2份。

七、勘察类合同4份，占比2.90%。良好4份。

八、工程总承包（EPC）类合同1份，占比0.72%。良好1份。

七、勘察类合同4份，占比2.90%。良好4份。

八、工程总承包（EPC）类合同1份，占比0.72%。良好1份。

以上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

特此通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3月5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商	评价阶段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合同类型
1	深圳湾文化广场（含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代建合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5.93	良好	代建类合同
2	白石岭区域LNG管线调整项目代建合同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3.40	良好	代建类合同
3	创业路科苑南路人行天桥代建（二次）建设工程代建合同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3.30	良好	代建类合同
4	十五运会南山赛区场馆改造提升工程代建合同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3.18	良好	代建类合同
5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代建合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2.20	良好	代建类合同
6	沙坑拆迁安置区建设代建项目代建合同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阶段	82.20	良好	代建类合同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056061.html

107	蛇口培训中心改造项目勘察合同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前期阶段审批通过	84.90	良好	勘察类合同
108	育龙学校二期工程项目勘察合同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前期阶段审批通过	81.97	良好	勘察类合同
109	南山建工村05-02地块公共住房项目设计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前期阶段方案设计	93.80	优秀	设计类合同
110	蓝湾路道路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前期阶段方案设计	93.70	优秀	设计类合同
111	南博三、四路设计合同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前期阶段初步设计	92.50	优秀	设计类合同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056061.html

133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概算	79.14	中等	全过程造价咨询类合同
134	区政府大楼安全隐患整治（二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概算	79.14	中等	全过程造价咨询类合同
135	前海花园（一、二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概算	79.14	中等	全过程造价咨询类合同
136	鼎太南片区学校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三季度概算	79.14	中等	全过程造价咨询类合同
137	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一标段概算编制服务合同	深圳轩明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概算	77.21	中等	全过程造价咨询类合同
138	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深圳轩明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季度概算	58.43	不合格	全过程造价咨询类合同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十）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勘察）

https://www.lg.gov.cn/bmzz/jzgwj/xxgk/qt/tzgg/content/post_12190816.html

43	新布新路市政工程	勘察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83
44	过沥路市政工程（新布新路-丹梓西路）	勘察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82
45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	勘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81
46	嘉湖路改造完善工程	勘察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85
47	麦坑山塘生态修复工程	勘察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82

五、其他

（一）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填写完整的工程名称）宝深路（洪浪南路-沙河西路）交通改善工程勘察

我方（投标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在充分理解并郑重确认本次招标活动所有要求的前提下，就参与上述工程投标及中标后的项目实施，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方承诺，如中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切实履行承包单位职责，遵守本项目合同规定，承诺本合同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

我方清楚知晓，若违反以上承诺，一经查实，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法律后果：

1.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包括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公开通报等；

2.给贵方造成损失的，我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是投标文件及后续合同（如中标）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法律约束力。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6 年 05 月 18 日

（二）企业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建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3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3477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3047-6/1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26-k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5 年 02 月 14 日

No.BF 0092524

（三）无不良行为记录

1. 信用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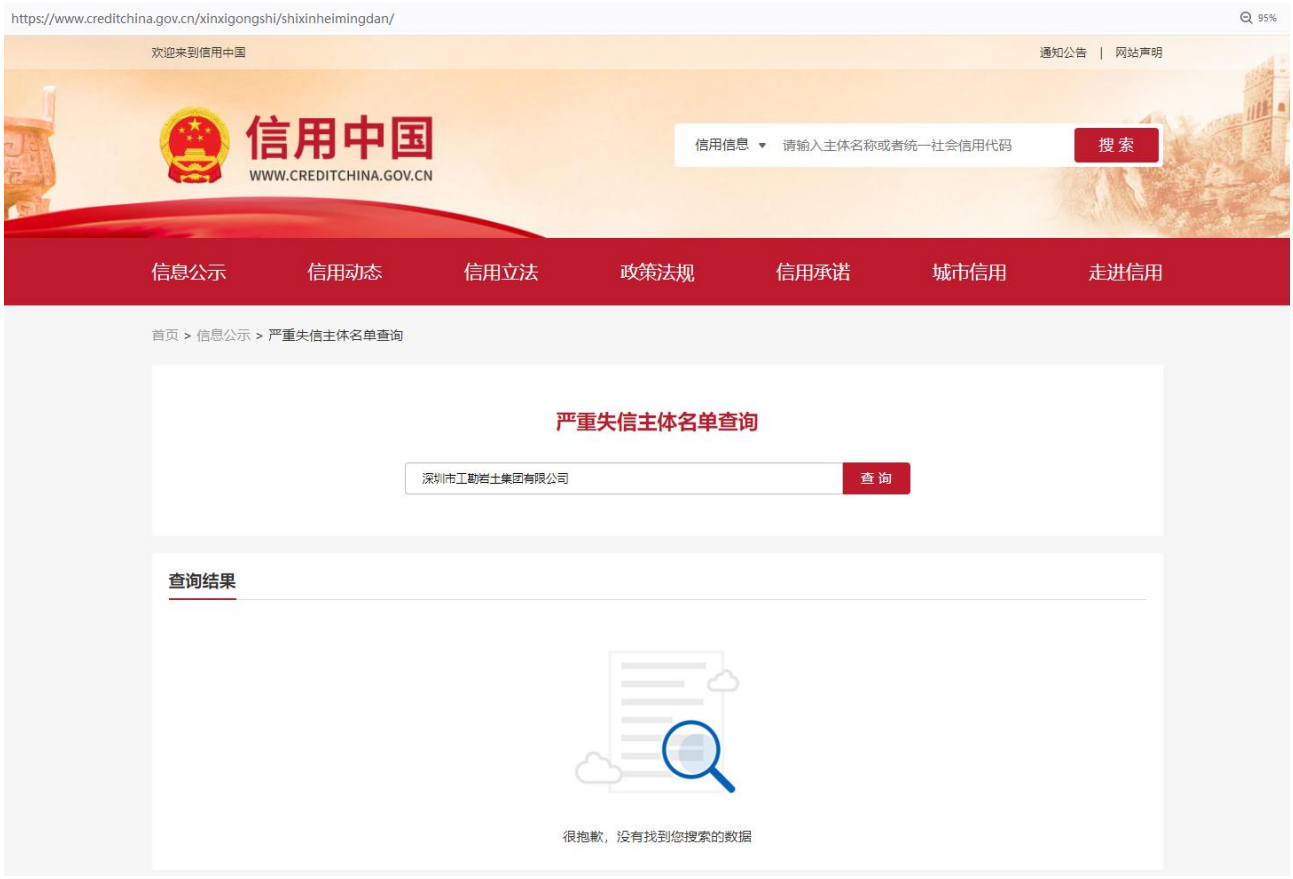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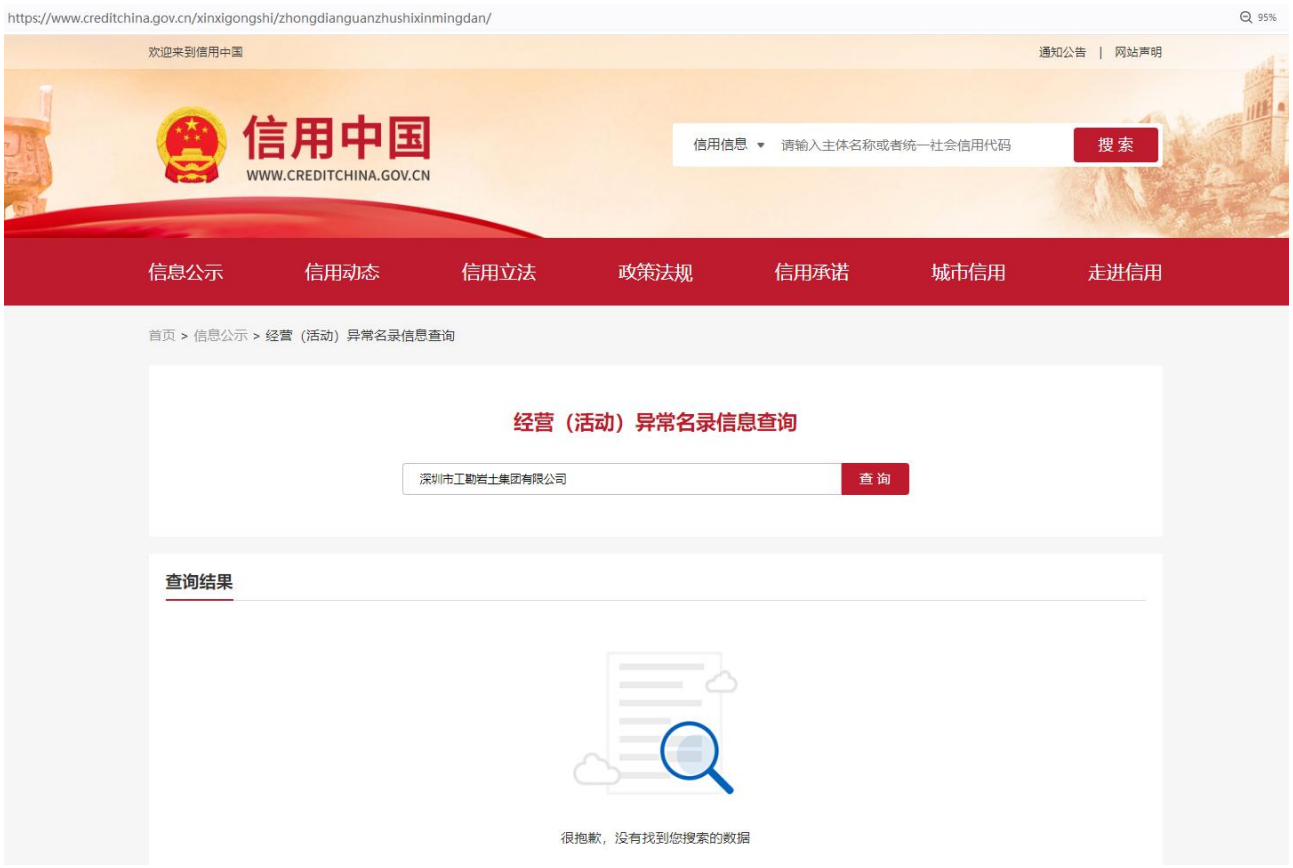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95%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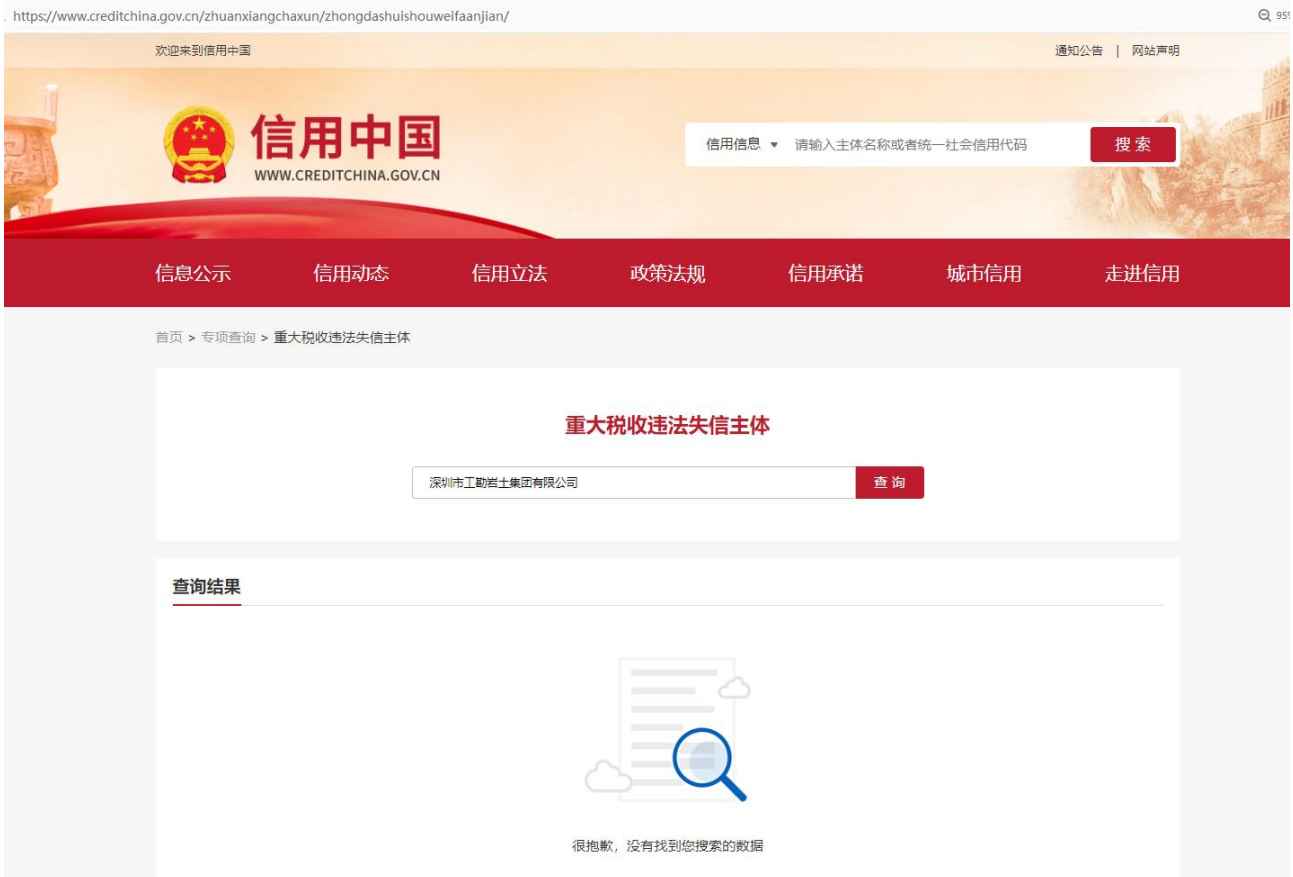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2.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3.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在此搜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公正廉洁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钧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fHPc
fH Pc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203477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4.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https://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今天是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https://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今天是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6.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7edd0508e5fbec37b56df77e4172e94d&s21=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3日 星期二
欢迎您，15938918683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案由：贪污贿赂罪
当事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https://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7edd0508e5fbec37b56df77e4172e94d&s21=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3日 星期二
欢迎您，15938918683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案由：贪污贿赂罪
当事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李红波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7.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8.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www.xzzfxxgs.gdsf.gov.cn/ApprLawPublicity/result.html#/result?areaCode=440300&unitId=cac017d6ff664e7287d69245cdf32877&activeIndex=5&isMore=1&backId=cac017d6ff664e7287d69245cdf328
115%
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
公示管理系统入口
行政执法事后公开
执法结果
广东省
深圳市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圳市国家保密局
深圳市新闻出版局
深圳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圳市商务局
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深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
显示所有部门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
行政征用
行政检查
执法主体: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
查询
清空条件
仅显示本级数据
决定书(通知书)文号
案件名称(事由)
公示日期
执法主体
操作
暂无数据